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情况公开一览表
(第三十二批 2024年6月10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HN202406090128	对于“岳阳市华容县鼎山永和矿业毁山毁林、破坏20块农田、破坏团子湾水库”边督边改的结果不满意。诉求：要矿区关闭修复。	岳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不属实。 1、2022年6月9日，湖南省自然资源厅下达《关于湖南省2022年度普通建筑材料用砂石土矿等采矿权出让计划（第一批）的批复》，同意投放华容县万庾镇鼎山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2022年11月，经公开招拍挂永和矿业取得该采矿权。永和矿业于2023年3月30日取得《关于华容县鼎山矿区年开采90万吨花岗岩矿加工砂石骨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3年5月2日，经自然资源部配号，为永和矿业颁发采矿许可证；2023年12月7日永和矿业办理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等手续，永和矿业在征地范围内使用林地和采矿权手续齐全。2024年6月4日和5日，经省生态环境厅和中央环保督察组两次对第十七批信X3HN202405250047号问题不属实情况核查，均未交办我县关于永和矿业任何环保问题，所以反映的问题不属实。 2、鼎山矿区是经批准依法设立的采矿权，华容县永和矿业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合法取得的采矿权，2022年6月9日，湖南省自然资源厅下达《关于湖南省2022年度普通建筑材料用砂石土矿等采矿权出让计划（第一批）的批复》，同意投放华容县万庾镇鼎山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2022年11月，经公开招拍挂永和矿业取得该采矿权。永和矿业于2023年3月30日取得《关于华容县鼎山矿区年开采90万吨花岗岩矿加工砂石骨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3年5月2日，经自然资源部配号，为永和矿业颁发采矿许可证；2023年12月7日永和矿业办理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等手续，各类相关手续齐全，且该企业无违法行为，没有理由关闭该企业。	不属实	严格按照绿色矿山建设要求标准进行建设和开采，实行全过程、全覆盖监管，并在矿山投产一年后开展评估验收。同时要求矿山企业按照“边开采、边修复”原则，制定年度生态修复计划，按年度计提矿山生态恢复治理基金，巩固提升绿色矿山建设质效。	处理情况： 无 整改情况： 无	已办结	无
2	D3HN202406090127	梅溪湖沙滩公园沙子到处散落，场地内污水横流，长满杂草，希望能够进行整理，加装游乐设施。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不断提高新区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水平，提升新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0日下午，湘江新区行政执法局已要求梅溪湖公司对沙滩公园进行了部分黄沙补充，因黄沙属于不可再生资源，由政府统一经营管理，购买审批流程较为复杂，预计将于2024年6月17日黄沙到货后对沙滩公园黄沙进行全面补充。 2、2024年6月11日晚，湘江新区行政执法局通过电话调度的形式，对梅溪湖环湖修复及环湖绿道工程项目建设单位、维护单位负责人进行了专项部署，要求施工单位及维护单位高度重视，进一步严格按照审批要求进行文明规范施工，对现场存在的问题加快施工进度；要求维护单位加大维护巡查频次，保障现场环境品质，对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施工单位处理，提升市民满意度。 整改情况： 1、已组织维护单位进行了专题调度部署，于6月10日下午15:00完成了沙滩公园护栏周边的水草清理。 2、沙滩公园位于梅溪湖环湖区域，是居民休闲娱乐的好去处，新区行政执法局将要求维护单位加强巡查，建立长效机制，将现场问题清零，与周边市民保持良好的沟通，及时处理市民各项合理诉求。 3、强化调度，加快梅溪湖环湖修复及环湖绿道工程建设进度，切实改善梅溪湖环湖区域整体风貌，提高城市道路基础设施，着力优化宜居宜业环境，提升人民群众的归属感与幸福感。	已办结	无
3	D3HN202406090125	余市桥镇镇上污水收集覆盖不全面，上游的村镇紧挨道水河，无污水收集设施，污水直接排放。农业污水雨污混合，通过河岸边的涵洞直接排放到河水中。河中上地笼捕小鱼小虾造成河里生态失衡。	常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余市桥镇镇上污水收集覆盖不全面属实。 2、上游的村镇紧挨道水河，无污水收集设施，污水直接排放不属实。经查，上游余市桥镇荷花、新兴、建楼3个社区改厕率分别达到了45%、46%、44%，居民100%用上了卫生厕所，居民生活污水经过了三级沉淀池处理，并用于浇灌果园、菜地，不存在污水直排的情形。同时，新兴社区的居民生活污水经沉淀处理自用后，剩余部分进入了集镇污水管网系统。 3、农业污水雨污混合，通过河岸边的涵洞直接排放到河水中间问题因相关水质检测未出结果暂无法定性。经调查核实，道水河余市桥段共有3个入河排污口，排污口排水主要是来自上游的雨水、居民家中沉淀处理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再生水。此次排查，未发现3个排污口周边水体被污染和影响周边环境和居民生产生活的情况。 4、河中上地笼捕小鱼小虾造成河里生态失衡不属实。余市桥镇利用多种形式开展禁捕退捕宣传，对道水河荷花、新兴等重点村段开展高频次巡查；不断加大打击非法捕捞工作力度，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执法行动10余次，收缴禁用网具3张（顶）、“三无”船只1只，查获渔获物45.5公斤；组织开展清网行动6次，收缴并集中销毁丝网、地笼等非法网具15张，禁捕退捕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境内河段虽零星存在地笼等非法捕捞行为，但未造成生态失衡。	部分属实	镇区污水落实全收集、全处理；持续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相关排口排水符合规定要求。	处理情况： 1、落实镇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要求，由临澧县住建局、县城投公司、市生态环境局临澧分局、余市桥镇人民政府迅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并抓紧实施。 2、根据排污口取样检测检测结果由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工作相应处理；余市桥镇人民政府、临澧县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临澧分局持续加强污水处理厂日常运行监管，不断加大生态环境工作力度，持之以恒开展农业污染治理及农药化肥减量行动，切实减少农业面源污染。 整改情况： 1、临澧县住建局、县城投公司、市生态环境局临澧分局、余市桥镇人民政府正在研究制定镇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整改方案，同时按方案抓紧实施。 2、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持续开展农业污染治理及农药化肥减量行动，切实减少农业面源污染。 3、严厉打击道水河非法捕捞行为。	未办结	无
4	D3HN202406090124	荷塘镇沙坪东村干部肖某智占用农田约七亩违规建房，同时也帮助其他村民违规占用农田建房达到上百亩。	娄底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荷塘镇沙坪东村干部肖某智占用农田约七亩违规建房部分属实。经查，该房屋由肖某智和黄某萍（肖某智之母）两户合建，审批面积300平方米，实际圈占总面积为3914平方米，肖某智、肖某（黄某萍的孙子，有分房协议），建筑面积合计为618平方米，其中正房面积为385平方米，车库165平方米，杂房68平方米。自然资源部门已对肖某智等少批多建行为作出行政处罚3次，2021年12月，已执行和解并结案。 2、同时也帮助其他村民违规占用农田建房达到上百亩不属实。经查，砂坪东村占用耕地建房的农房共7户，占用耕地合计901平方米，所有占用耕地建房户都已办理了建房审批手续，未发现肖某智帮助其他村民违规占用农田建房的现象。	部分属实	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依法处置非法用地行为。	处理情况： 1、涟源市自然资源局对分别于2015年6月、2016年5月、2019年12月已对肖某智、肖某（黄某萍的孙子，有分房协议）少批多建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2、荷塘镇人民政府根据《涟农联（2021）17号》文件规定进行了“双违”处置，当事人肖文智也按时缴纳了罚款。 整改情况： 无	已办结	无

5	D3HN202406090123	星辰酒吧晚上噪音非常大，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噪声源为酒吧经营时低音炮震动及顾客在酒吧门口大声喧哗吵闹，夜间凌晨经营时对周边的住户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酒吧噪音防控设施升级改造，酒吧规范经营，噪音扰民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1日晚，郴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武分局对星辰酒吧进行噪音监测，分别在星辰酒吧东面一米处、星辰酒吧北面一米处、背景噪声3个点采样，监测结果分别为46.1分贝、50.9分贝（轻微超标）、45.8分贝。6月12日晚，郴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武分局环境监测人员再次对星辰酒吧进行噪音监测，分别在星辰酒吧北面一米处、星辰酒吧东面一米处采样，监测结果分别为49.2分贝、45.8分贝，达到噪声排放标准。 2、临武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对星辰酒吧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星辰酒吧立行立改，切实降低噪声排放，减少噪音扰民。 整改情况： 1、星辰酒吧已按照承诺降低音响音量，每天晚上安排4名安保人员在酒吧大门口值班，对顾客进行文明劝导，禁止大声喧哗。 2、星辰酒吧制定了《临武县星辰酒吧隔音减震施工方案》，在酒吧楼顶设置空中花园进行减震隔音，目前楼顶已覆盖40cm种植土并完成土地平整。在酒吧西侧外墙建设一面双重隔音墙，空腔填充隔音材料，减小噪声对小区居民的干扰，目前已完成隔音墙基础建设。	阶段性办结	无
6	D3HN202406090122	涟水河上游之前有很多煤矿，污染了河水。现在虽然煤矿关停了但是涟水河并未治理好，河面漂着油污和垃圾，水呈暗黄色，河底也有垃圾沉积。	娄底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1、涟水河上游之前有很多煤矿，污染了河水，现在煤矿虽然关停了，但是涟水河并未治理好，水呈暗黄色属实。经查，造成涟水河水呈暗黄色的主要原因是已于2016年关闭的胜利煤矿从2021年开始涌水量激增，其中风井涌水量增至280m³/h，主井涌水量增至200m³/h，污染因子中pH为3.5左右，铁离子1500mg/L,锰离子最高50mg/L。涟源市委市政府于2020-2024年期间已先后投入约2000多万元，在主井和风井处均建设了应急处理站，基本实现达标排放。近期迎来丰水季节，矿涌水量再次激增，当总量超过应急处理站处理能力时，河水呈现暗黄色。 2、河面漂着油污和垃圾，河底也有垃圾沉积属实。经查，该河段个别地方漂浮着少量油污和垃圾。	属实	消除涟水河矿涌水污染隐患，确保群众生产生活用水安全。	处理情况： 1、组织实施胜利煤矿矿涌水源头综合治理项目。 2、对涟水河涟源市城区段两个断面进行采样监测，结果表明pH、总铁、总锰和石油类等4项主要特征指标均达标。 3、对涟水河涟源市城区段进行排查，对河里垃圾进行打捞处理。 整改情况： 1、胜利煤矿矿涌水源头综合治理项目正在组织实施，8月底将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建设。 2、已组织人员对面面垃圾进行了打捞，并分类处理。	已办结	无
7	D3HN202406090120	星沙街道中建悦和城小区5栋一楼架空层有一个居民自发活动点，活动噪音较大。希望能够迁移到规范的室内活动场所去。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强小区管理，营造良好居住环境。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1日，星沙街道联合长沙县住建局约谈物业公司，要求其加强对小区架空层开展巡查和管控，告知业主不要大声喧哗，同时在每个楼栋的架空层区域张贴相关的温馨提示。 2、星沙街道会同螺丝塘社区对5栋周边居民开展走访，做好居民的宣传、解释工作，同时听取居民对社区开展邻里活动的相关建议和意见。 整改情况： 1、星沙街道会同螺丝塘社区常态化开展走访活动，及时关注、回应群众反映的生态环境问题。 2、督促物业公司提高物业服务和管理水平，对业主反映的问题，第一时间进行回复处置，做业主的好管家。 3、星沙街道文化宣传部门指导螺丝塘社区多开展邻里节为主题的文化活动，促进邻里间的交流、互动和合作，丰富社区的文化生活。	已办结	无
8	D3HN202406090121	河口镇润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露天作业产生扬尘扰民；2020年该公司建厂时砍伐了河口镇的山林，拆解后的报废汽车堆放在场地内（场地未硬化）污染土壤。	湘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河口镇润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露天作业产生扬尘扰民问题属实。 2、2020年该公司建厂时砍伐了河口镇的山林，拆解后的报废汽车堆放在场地内（场地未硬化）污染土壤问题部分属实。经湘潭县林业局核实，湘潭润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2019年至2020年建厂时期没有采伐林木行为，该公司部分已拆解下来的零部件存在露天堆放的问题。	部分属实	采取整改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影	处理情况： 6月11日，市生态环境局县分局对湘潭润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提出要求。 1、加强内部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2、危险废物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相关规定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并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3、要求公司加强现场扬尘管控，及时洒水降尘，堆放在外的所有拆解件全部入棚入库，并将场地进行清理。 整改情况： 企业堆放场地已全部硬化，将露天堆放的零部件转移入库。	已办结	无
9	D3HN202406090119	本丰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噪音扰民。	常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经现场调查，澧县本丰食品有限公司米粉深加工项目，建设有3台粉碎机、1台搅拌机、2台空压机等高噪声的生产设备，粉碎机和搅拌机布设在厂区北面封闭车间内，空压机布设在厂区西北角的未封闭简易房内。	属实	加大对企业的日常监	处理情况： 市生态环境局澧县分局责令企业立行立改，对公司西北面未封闭生产车间立即封闭；同时责令企业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最大限度避免偶发性强噪声产生。 整改情况： 1、企业对公司西北面未封闭生产车间已封闭；企业已加强了设备的维护和保养。 2、6月14日，经市生态环境局澧县分局噪音执法监测，结果显示厂界四周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已办结	无
10	D3HN202406090118	1.东山镇华容煤炭铁水联运储配基地物流园正在施工，最近几天每晚有施工车辆运输渣土，噪声扰民； 2.东山镇及三封寺镇的交界处076县道通往桃花山森林公园段（尖峰脊）马路东北侧有大量生活垃圾填埋； 3.东山镇桂竹村八组及小墨山村交界处芦席湾有大量生活垃圾堆放。	岳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东山镇华容煤炭铁水联运储配基地物流园正在施工，最近几天每晚有施工车辆运输渣土，噪声扰民属实。 2、东山镇及三封寺镇的交界处076县道通往桃花山森林公园段（尖峰脊）马路东北侧有大量生活垃圾填埋不属实。东山镇、三封寺镇人民政府组织专人对两镇交界处，076县道通往桃花山森林公园段（尖峰脊）马路进行了大规模的拉网式排查，未发现生活垃圾填埋的现象。但在三封寺镇境内G240国道通往黄吉湾灰场的公路旁（铁路桥涵洞处）发现了三处临时堆放的垃圾。 3、东山镇桂竹村八组及小墨山村交界处芦席湾有大量生活垃圾堆放属实。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控制噪音。清理干净G240国道通往黄吉湾灰场的公路旁的三堆垃圾。清理干净堆放在芦席湾的垃圾。	处理情况： 1、6月11日，湖南华中铁水联运能源基地有限公司召开安全环保专题会。 2、三封寺人民政府安排专人对G240国道通往黄吉湾灰场的公路旁的三堆垃圾进行清理。 3、东山镇人民政府要求桂竹村村民委员会将芦席湾的垃圾清运干净，并做好群众的教育引导工作，禁止随意倾倒垃圾。 整改情况： 1、湖南华中铁水联运能源基地有限公司已调整作业时间，每日午间及晚上22:00后停止施工，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工具噪声至国家规定值范围内，防止噪声污染。 2、6月12日，三封寺人民政府已将G240国道通往黄吉湾灰场的公路旁的三堆垃圾清理完毕。 3、6月12日，桂竹村村民委员会已将芦席湾的垃圾清运干净。	已办结	无

11	D3HN202406090117	万华路和寒溪路交汇处商品房小区内有一个废品回收站，卫生条件差并且在道路上堆放废品。诉求：废品站搬走。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反映的废品站为郴州市北湖区蓝领再生资源回收部。2024年6月10日至6月11日，经涌泉街道、涌泉市场监督管理所、涌泉城管执法中队现场调查，废品回收站存在超门店占用公共区域乱堆塑料筐、纸板等可回收废品的情况，在卸货时存在废品遗落在道路上未及时清理的现象。废品回收站未在公共通道及主次干道堆放废品，但三轮货车进货时会临时停在道路上。	基本属实	清理乱堆乱放，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对周边居民出行不造成影响。	处理情况： 6月11日，涌泉街道组织多部门联合开展综合治理整顿，对废品收购站经营户进行批评教育，郴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发了《责令整改通知书》。 整改情况： 废品收购站经营户立即按照整改要求清理占用周边区域堆放的废品，按照非机动车停放要求停放电动三轮车，自行清扫门前产生的经营垃圾，并承诺在今后的经营过程中进一步规范经营行为。	已办结	无
12	D3HN202406090115	桥头河镇桥头河村移动基站，村民担心有辐射，希望做检测。	娄底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经查，桥头河镇桥头河村移动基站于2003年由中国移动涟源市分公司修建，2023年中国移动涟源市分公司又在该基站上加挂了5G设备。2024年6月14日，涟源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带中国移动涟源市分公司专业技术人员会同桥头河镇政府向周边群众解释并出示了同批次类似情形的5G基站设备的检测报告，周边群众表示理解认可，但还是希望进行检测。中国移动涟源市分公司立即启动了检测审批流程，6月22日前到该基站进行检测，检测报告出来后将公示，周边群众对该处理方案表示认可。	属实	公示辐射检测结果，做好群众解释工作，消除村民担心。	处理情况： 要求中国移动涟源市分公司立即启动检测流程并及时公布辐射检测结果。 整改情况： 计划于6月22日前开展辐射检测。	阶段性办结	无
13	D3HN202406090096	珠泉镇小凤村胡某恒违规占用基本农田建房。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嘉禾县珠泉镇小凤村六组村民胡某某为建档立卡脱贫户，2019年在该村建成面积130平方米的一层住宅，未取得建设规划许可证和宅基地批准书，属于违规建房。根据嘉禾县自然资源局现场核实，胡某某建房所占用地类为农村宅基地，未占基本农田。	部分属实	对胡某某违规建房的行为立案查处。	处理情况： 珠泉镇政府对胡某某违规建房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整改情况： 无	阶段性办结	无
14	D3HN202406090089	1. 中建御山三期16栋楼下炭火先生、破壳烧烤、炭火匠人、巧厨匠、及附近酒吧油烟及噪声扰民； 2. 中建御山三期宠浪宠物店中午宠物吠叫噪声扰民。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1、监督商户餐饮油烟达标排放。 2、确保噪音不扰民。	处理情况： 1、督促4家餐饮店对油烟净化器进行定期清洗，建立清洗台账，减少油烟味扩散和环境污染，确保油烟达标排放。要求“野马精酿酒馆”夜间营业关闭门窗减少音乐声音影响，并提醒客人不在店内高声喧哗。 2、督促餐饮门店不得店外经营，并向店主宣传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文明经营，减少噪音扰民问题。 3、要求宠浪宠物店注意狗吠声，中午、晚上关闭门窗，减少扰民。 整改情况： 1、4家餐饮店已建立清洗台账。“野马精酿”酒馆已按规定经营。 2、宠浪宠物店已按要求整改。	已办结	无
15	D3HN202406090087	1. 高峰璟麟府小区内垃圾站商铺餐厨垃圾和居民生活垃圾未分开，卫生条件差，臭味扰民； 2. 小区内建筑垃圾临时堆放处没有做好管理，产生大量扬尘。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高峰璟麟府小区内垃圾站商铺餐厨垃圾和居民生活垃圾未分开，卫生条件差，臭味扰民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高峰璟麟府生活垃圾站设置于2号楼北侧空地，为勾臂式垃圾站，商铺的餐厨垃圾收集点和家庭厨余垃圾收集点设置于生活垃圾站旁。物业每日在餐厨（厨余）垃圾运走后清洗垃圾桶，每天对垃圾站进行冲洗，保持卫生整洁，现场卫生条件良好。生活垃圾站、餐厨垃圾收集点和厨余垃圾收集点周边在垃圾转运过程中有轻微异味。 2、小区内建筑垃圾临时堆放处没有做好管理，产生大量扬尘问题部分属实。现场建筑垃圾堆放点内未清运建筑垃圾已绿网覆盖，未见明显扬尘，清运过程中有少量扬尘。	部分属实	加强清运洒水保洁，保持小区卫生干净整洁。	处理情况： 1、要求物业公司落实垃圾站管理制度，及时做好生活垃圾及餐厨（厨余）垃圾的清运和垃圾站冲洗、消毒、除臭等工作，保持小区卫生干净整洁； 2、加强日常管理，建筑垃圾转运过程中做好洒水降尘，并对未能清运的建筑垃圾及时覆盖绿网降尘。 整改情况： 垃圾站周边现场卫生情况良好，已对未清运的建筑垃圾覆盖绿网降尘，现场未见明显扬尘。	已办结	无
16	D3HN202406090088	北盛镇北盛社区居委会旁边有两个麻将馆（老板分别姓田和鲁），华盛售楼部旁边佳乐宾馆对面二楼的一个麻将馆，这三个麻将馆营业至凌晨两三点，噪声扰民。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强对辖区内麻将馆的监管巡查，严格控制麻将馆经营时间，严防噪声扰民现象。	处理情况： 要求上述三家麻将馆按照《北盛镇棋牌娱乐场所管理暂行规定》，严格规范经营时间，确保不发生噪音扰民的情况。 整改情况： 签订承诺书，承诺严格在下午1点至晚上11点时间范围内经营。	已办结	无
17	D3HN202406090111	黄花镇机场口社区飞机起降噪声很大，严重影响居民休息。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依法依规依程序做好环保搬迁工作，减少飞机起降给群众带来的噪声及尾流区影响。	处理情况： 省市县领导和相关部门多次进行现场调研、调度；县机场指挥部建立健全周工作例会和专题会议机制，及时研究解决相关问题；黄花镇人民政府认真研究机场尾流区环境问题，及时向上汇报相关情况并提出解决建议。黄花机场尾流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思路已经明确，措施、方案已经细化，分别制定《关于黄花机场尾气流及噪声污染问题处置调度的会议纪要》、《关于黄花机场尾气流及噪声污染问题工作调度的会议纪要》、《黄花国际机场尾流区及噪声影响范围环保问题处置工作方案》、《长沙黄花国际机场飞行区东扩工程项目（二跑道）尾流区土地处置方案》、《黄花机场噪声及尾气流扰民信访问题整改方案》等文件，积极推动问题解决。 整改情况： 5月14日，县政府召开常务会议，研究黄花机场环保搬迁工作，就搬迁资金和搬迁人员问题做出具体安排，进一步推动黄花机场环保搬迁工作的落实。	已办结	无
18	D3HN202406090086	人民路和平夜市二郎烧饼店外经营，油烟扰民。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郴州市北湖区二朗烧饼夹羊肉串店有固定门店，门外摆放的烧烤车位置在和平夜市管理方规划的摊位内，符合和平夜市管理要求。经郴州市城管执法支队北湖大队联合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北湖分局对该烧饼店现场检查，该店厨房已不作业，厨房的油烟净化器处于搁置状态，现使用无烟净化烧烤车作业，作业时通过抽风机收集自带的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进行低空排放，油烟净化器定期进行了清洗。走访周边居民，反映该烧饼店有时不开油烟净化器作业，产生的油烟较大，对居民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加强和平夜市店面规范经营管理，确保油烟净化器正常使用，降低油烟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处理情况： 1、6月10日晚，和平夜市组织联合整治专班前往郴州市北湖区二朗烧饼夹羊肉串店检查油烟净化器开启情况，教育商家营业期间须保持油烟净化器开启，一旦发现使用期间未正常运行油烟净化器，将由和平夜市管理处根据管理条例进行处罚。自6月10日起，和平夜市联合整治专班每日前往该烧饼店进行油烟净化器检查，确保油烟净化器营业期间正常开启。 2、6月12日晚，郴州市城管执法支队北湖大队联合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北湖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郴州市北湖区二朗烧饼夹羊肉串店进行了油烟检测，预计6月16日出具检测结果。 3、和平夜市管理处已制定《和平夜市油烟排放、噪音扰民及垃圾清运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夜市经营环境，规范和和平夜市油烟排放行为，保护周边环境质量，提升夜市经营者的环保意识。 整改情况： 目前郴州市北湖区二朗烧饼夹羊肉串店油烟净化器正常开启，后续根据油烟检测结果进行进一步处理，如若油烟检测结果不达标，则督促店家及时维修或更换油烟净化器，确保油烟达标排放。	未办结	无

19	D3HN202406090113	北盛镇乌龙新村青水组有一个政府的烤烟房，有40间烤房，距离居民区不到10m，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该处烤烟房是为北盛镇乌龙新村及周边邻村烟民提供烤烟服务，不以营利为目的，属于民生工程。	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烤烟房烤烟时使用生物质颗粒等环保燃料。	处理情况： 北盛镇人民政府加强对烤烟房的管理，确保烤烟期间使用生物质颗粒等环保燃料。 整改情况： 做好浏阳市北盛镇乌龙新村清水组烤烟房周边群众的沟通解释工作，得到群众理解与支持。	已办结	无
20	D3HN202406090082	建设西路浩斯咖啡每天会通过自接油烟管道排放烟油，排烟口紧挨居民区，比较隐蔽，油烟和噪音严重影响周边居民。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防止破坏生态环境的情况出现。	处理情况： 1、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要求醴陵市城区浩斯酒吧将大功率排风扇更换为低噪声排风扇，并加装油烟净化设施及降噪设备，避免营业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油烟影响附近居民。 2、醴陵市城管局已对醴陵市城区浩斯酒吧下达涉嫌违法通知书,要求其在7个工作日内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并保持正常使用。 整改情况： 现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厨房内厕所间大功率排风扇已拆除，重新安装了一台低功率、低噪声排风扇。	已办结	无
21	D3HN202406090094	天顶街道燕联社区下柏家塘马路市场，社区挖绿化带后建铁棚用于摆摊；同时市场存在拉货进出的噪声大及卫生差（菜市场产生污水等）相关问题。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反天顶街道燕联社区下柏家塘马路市场，社区挖绿化带不属实。经长沙市岳麓区园林绿化维护中心现场勘查和对照竣工图比较，目前园林绿化完好。 2、建铁棚用于摆摊属实。 3、马路市场存在拉货进出的噪声大及卫生差（菜市场产生污水等）相关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湖南湘江新区天顶街道城市管理办公室加强对摊贩的劝导；市场方加强日常管理，确保干净整洁。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2日上午，湖南湘江新区天顶街道城市管理办公室对该马路市场不规范行为进行劝导，做到经营有序；督促燕联社区及菜市场管理方对菜市场进行整改，清洁到位。 整改情况： 天顶街道城市管理办公室要求马路市场的管理人员对不规范行为进行劝导，及时清理周边垃圾，保持路面干净整洁；要求菜市场管理方加强市场内的管理，做到经营有序，地面保持干净整洁。	已办结	无
22	D3HN202406090084	邵阳兴昂鞋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机全天噪音扰民。向政府投诉过，公司答应整改，但未整改到位。	邵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经邵阳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现场核实，该企业污水处理设施主要噪声源为风机，企业已对风机房进行了隔音改造。邵阳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2024年6月11日委托三方检测公司对企业噪声排放进行现场监测，监测结果显示企业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标准限值	基本属实	加强企业日常监管，确保做到达标排放。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1，邵阳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到企业调查核实，并委托三方检测机构对企业排放噪声进行检测。 整改情况： 企业已对风机房进行了隔音改造,噪声能实现达标排；加大日常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加强对产噪设备的运行管理，确保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23	D3HN202406090083	衡其路和幸福路交界处钰丰苑戴永红零食店门口九妹烧烤油烟扰民，同时该店营业到凌晨两点噪音扰民。	衡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工作，严防该问题反弹。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0日，蒸湘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执法人员当即对当事人下达《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衡（蒸）城责停(改)通字〔2024〕0012453号），责令其立即将占道经营工具搬移现场，自觉接受处罚并取缔。 2、2024年6月11日，依照《衡阳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规定对当事人下达《衡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当场处罚决定书》（衡蒸城当罚字〔2024〕第606001号）并处以两百元罚款。 整改情况： 蒸湘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对该摊点进行了取缔，目前已处罚并取缔到位。	已办结	无
24	D3HN202406090085	伪山镇樟榔村聚心大家庭服务有限公司（洗烫服务）生产排放大量黑烟，伴有刺鼻气味。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经现场核实，信访件所反映的伪山镇樟榔村聚心大家庭服务有限公司实名为湖南聚心大家庭服务有限公司，具体位置为醴陵市国瓷街道办事处姜东村，该公司生产产生的烟主要来源于厂区锅炉房内的三座锅炉，该锅炉主要为厂区洗涤工序提供热水，现场有两座锅炉在使用，另一座锅炉处于停工状态。该锅炉使用燃料为木材、木屑，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通过抽风管道进入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再通过水膜除尘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的烟气最终通过水膜除尘装置上约30米高的铁皮烟囱排放，现场检查时该废气排口处的烟气呈白色。经调查了解，在锅炉进料过快导致燃烧不充分和除尘装置出现故障未及时维护时，会出现少量黑烟的情况，但现场未闻到刺鼻气味。走访公司厂区100米范围内的6户居民，6户居民均表示在正常生活中未闻到任何刺鼻气味。	部分属实	做到废气达标排放，定期检查、维护布袋防尘装置和水膜除尘装置。	处理情况：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现场对湖南聚心大家庭服务有限公司下达监察文书。 整改情况： 1、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责令企业加强日常监管，合理调节锅炉下料频率和下料量，确保燃料充分燃烧。 2、定期检查、维护布袋防尘装置和水膜除尘装置，确保除尘设备正常运行，同时，做到废气达标排放并保管好检查台账。	已办结	无
25	D3HN202406090081	营盘路西口和湘江大道的交汇处毛家饭店油烟扰民，欧陆经典小区的居民深受其扰，5、6、7、8层居民深受其扰，基本都搬走了。该饭店还堵塞排水管道，污水上反，五楼居民经常被水淹。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该饭店有油烟净化器及油烟管道，并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其油烟排放情况进行检测，检测报告结果符合相关标准。另外，该饭店安装了油烟在线实时监测设备，根据5月油烟排放数据，显示油烟排放正常。关于排水管道堵塞，污水上反导致欧陆经典5楼居民被水淹的问题，欧陆经典A座1-4楼为毛家饭店租赁使用，属商业裙楼，5楼至31楼为住宅楼层，商业裙楼与住宅的下水管道是分开的，不存在有相互影响。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要求饭店严格落实餐饮油烟相关工作规定。	处理情况： 1、要求毛家饭店严格落实餐饮油烟相关工作规定，按时清洗净化器及油烟管道并建立相关台账，及时清洗厨房油渍。 2、督促毛家饭店定期对下水管道做疏通维护，保持厨房干净整洁。 整改情况： 对小区居民进行走访，进一步了解周边居民诉求，做好宣传引导。	已办结	无
26	D3HN202406090080	南江镇选矿厂上千只鸡养殖场臭味扰民居民。养殖场污水无任何处理直排昌江。	岳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1、南江镇选矿厂上千只鸡养殖场臭味扰民问题。该养鸡场位于居民集中区域，周边紧挨着四户住户，在养殖过程中，鸡舍里发出的臭味对周边四户居民造成一定的生活影响。 2、养殖场污水无任何处理直排昌江。属实。该养鸡场在日常养殖过程中无污水产生，由于每年要对鸡舍进行两次消毒清洗，清洗栏舍的废水经污水收集池收集后，通过约100米的管道排入昌江河。	属实	进一步加强对养殖行业巡查监管，确保群众周边良好生态环境。	处理情况： 由南江镇政府负责，督促养殖户尽早完成退养工作。 整改情况： 南江镇政府已告知养殖户，要求养殖户于2024年7月31日前完成退养。	阶段性办结	无
27	D3HN202406090079	王家塘大团村羊耳山石膏矿，产生大量灰尘，露天开采噪声扰民，目前已停工，投诉人担心再次开工。	常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王家厂大团村羊耳山石膏矿，产生大量灰尘，开采噪声扰民属实。自2021年4月至今，该企业因安全生产许可证到期，一直处于停产状态。通过走访周边群众，企业在停产前的生产过程中由于管理操作等原因，特别是车辆进出转运中有粉尘、噪声扰民的现象。 2、企业目前已停工，投诉人担心再次开工属实。经现场核查，企业目前由于不符合安全生产管理相关要求，正在实施停产整改，整改完成后，将由澧县应急管理局牵头，组织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职能部门进行联合验收后方可复工复产。 3、露天开采不属实。经澧县应急管理局调查核实，该矿山企业的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不具备露天开采的条件和可能。	部分属实	加强对企业复工复产后的日常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积极帮助指导企业进一步提高环境管理能力，切实降低排放污染物，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处理情况： 针对企业在生产和运输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噪声污染，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落实环保措施，规范操作，对路面洒水抑尘，对运输车辆全封闭，减少鸣笛，降低车速。 整改情况： 1、王家厂镇人民政府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对企业的日常巡查，同时加强环境法律法规宣传和引导，积极回应当地居民的环境诉求，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2、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责成企业严格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做到依法依规生产，杜绝出现生产扰民的现象。	已办结	无

28	D3HN202406090078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后门一条街摊贩成群，油烟严重扰民。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开展联合整治，清理该处占道经营流动摊贩，引导摊贩进入集中点规范经营。	处理情况： 1、文源街道、区城管执法大队开展联合整治，全面清理该处占道经营流动摊贩。 2、文源街道要求学校、物业公司对该处流动摊贩进行审核登记、分类管理，引导流动摊贩在集中规范点经营活动，同时要求产生油烟的摊贩装配油烟净化设施。 整改情况： 1、该处违规摊点已清理，相关部门开展常态化整治，并联合学校、物业公司有序引导流动摊贩进入集中点规范经营。 2、相关部门加强该处重点时段的巡查监管，严防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29	D3HN202406090077	砚瓦池社区东风路四条巷开放大学北区宿舍南边小院子有一个社区电动车集中充电点，该充电点内每天有人凌晨三四点清理收来的啤酒瓶等废弃物噪声扰民。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劝导当事人停止夜间噪声扰民的行为。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1日，东风路街道对涉物业公司和当事人进行谈话，劝导当事人停止夜间噪声扰民的行为。 整改情况： 当事人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承诺今后不会再影响大家的正常生活。	已办结	无
30	D3HN202406090070	宝塔街道书香庭苑双儿烧烤店从早九点至凌晨两点油烟扰民，油烟直排下水道，本楼栋没有餐饮专用烟道，无开设餐饮的条件。该店现在并未整改已经准备再次开业。诉求：要求该餐饮企业撤离。	湘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采取整改措施，减少油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处理情况： 宝塔街道办事处联合岳塘区城管执法局到现场进行执法检查，开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要求双儿龙虾店经营者安装高效低排的油烟净化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施要定期清洗并保存清洗记录。 整改情况： 双儿龙虾店经营者积极配合整改，对厨房油烟净化设施和管道进行清洗、排烟管道进行密封处理、其次对通往居民楼的雨水管道安装止逆阀，防止油烟倒灌。	已办结	无
31	D3HN202406090074	许广高速云溪收费站每周排放一次黑臭污水。	岳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由于服务区经营过程中排污管道破裂未及时发现，部分生产生活污水经雨水沟流入外环境。	属实	找到排污管道破裂位置，迅速整改维修，确保排污管道无渗漏现象。	处理情况： 1、督促服务区找到排污管道破裂位置，按要求整改维修到位。 2、督促服务区加强管线巡查，防范类似问题出现。 整改情况： 1、服务区已找到排污管道破裂位置进行了整改维修，目前管道运行良好，无渗漏现象。 2、服务区已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维修保养，并加强日常管道巡检，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此类事件不再发生。	已办结	无
32	D3HN202406090075	华银天际小区A区西侧万家丽路辅路和湘府路高架桥的匝道交通噪声扰民，诉求：匝道要做隔音措施，交通部门要加强管控。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降低高速公路噪音影响；做好小区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处理情况： 街道与交警部门协调联动，加强万家丽路早晚高峰时段巡查管控，在万家丽湘府路口、万家丽时代阳光大道路口、天际岭隧道北侧安排了值守勤务，保障交通畅通。 整改情况： 1、积极协调交警部门对该路段加强巡查管控，缓解交通疏堵现象。 2、组织交通、交警、城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对重（大）型货运车辆违法违规进行整治，改善交通噪音问题。	已办结	无
33	D3HN202406090073	秋果路益师附小的垃圾存放在益阳市疾控中心家属区及原益阳妇幼保健院小区中间，每天七点清运一轮，天气热时异味扰民。希望能换一个地点存放。	益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强对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并定时清洗箱体，确保整洁卫生。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1日，赫山环卫中心、益师附小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天气炎热时，堆放的垃圾会产生一定的臭气，对周边居民的生活产生一定的影响。 2、由于学校用地及场地所限，堆放点目前存放的位置无法改换。要求环卫部门将两个垃圾箱改为一个，六个垃圾分类桶移至距离原位置10米的地方集中存放，增加垃圾清运次数，定时清洗箱体。在学校放假不使用的情况下垃圾箱保持封闭状态。 整改情况： 1、环卫部门已将两个垃圾箱改为一个，由每天七点清运一次改为每天清运两次，即中午下午各一次，箱子清洗后入场。 2、六个垃圾分类桶移至距离原位置10米的地方，并对放置桶的周边及沟渠进行了彻底清理清运。 3、环卫部门在垃圾箱放置点东北面设置了挡墙，在学校放假不使用的情况下垃圾箱保持封闭状态，减少气味扩散。	已办结	无
34	D3HN202406090071	雨花区东塘街道三重星都心小区八栋楼下新疆羊肉串烧烤店、老长沙米粉店油烟扰民，店外经营噪声扰民。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开展常态化巡查检查，加强餐饮油烟、店外经营管控，降低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处理情况： 1、6月11日，组织对老长沙米粉、新疆烧烤两家店店外经营及油烟噪音扰民进行专项整治，现场扣押两家门店的店外经营工具，责令两家门店对店外经营行为进行整改。 2、6月12日，东塘街道组织第三方公司对两家餐饮门店油烟进行检测，若油烟检测超标，由雨花区城管执法大队介入立案查处。 整改情况： 1、针对油烟问题，新疆烧烤店已自行安装了光氧净化器处理异味；老长沙米粉店已安排专业人员清洗油烟净化设施。 2、东塘街道、城管执法中队及政院社区将督促门店加强对油烟净化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清洁工作及规范经营的动态巡查，严控油烟、店外经营现象。	阶段性办结	无

35	D3HN202406090116	长沙市湘江新区洋湖和园小区菜市场边，临街商铺占用绿化，建设外部电梯。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建设外部电梯问题属实。 2、临街商铺占用绿化不属实。2024年6月11日，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办事处组织进行现场调查核实，湖南承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提升洋湖和园小区商业氛围，优化营商环境，给辖区居民提供便利，在4号商业楼（靠东边岳麓生鲜出入口）前阶梯上，增设一台通力牌观光电梯（长2.10米，宽 2.10米，高约 15 米），作为小区便民服务的配套设施，其所建范围在该小区红线范围内，产生的筹建、维护费用均由该公司负责。	部分属实	督促湖南承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做好周边环境卫生工作，秉承以人民为中心的原则，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目标，提供合理、便捷的配套设施，为辖区居民营造良好的居住环境。	处理情况： 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办事处已组织洋湖街道连山社区对辖区居民开展民意调查，并督促湖南承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做好周边环境卫生工作，为辖区居民营造良好、舒适的居住环境。 整改情况： 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办事处将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继续督促湖南承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做好周边环境卫生工作，为辖区居民营造良好、舒适的居住环境。	已办结	无
36	D3HN202406090067	长沙市芙蓉区芙蓉苑小区内污水管道和周边市政污水管道返臭，影响小区居民。怀疑是由于公建中心在浏阳河大道开展红旗渠雨污管道改造，导致小区及周围污水管网气压升高。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管道返臭问题属实。 2、怀疑是由于公建中心在浏阳河大道开展红旗渠雨污管道改造，导致小区及周围污水管网气压升高不属实。红旗渠改造项目在马王堆街道辖区内无污水接口，该项目的管道与芙蓉苑及周边市政管道并不相通。	部分属实	常态化监督监管，加强与居民密切联系。	处理情况： 芙蓉苑小区物业对易产生异味的污水井喷洒除臭剂，防止高温天气异味扰民。 整改情况： 芙蓉苑小区物业公司不定期对小区内污水井喷洒除臭剂，减少异味产生。加强与居民密切联系，高度关注居民对此类问题的反映和诉求，及时跟进处理。并将对污水管网加强巡查发现堵塞情况及及时疏浚清淤。	已办结	无
37	D3HN202406090068	衡阳市耒阳市南京镇南京村耒阳市永友有机肥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产生臭味严重扰民，且非法占用农民土地。	衡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群众反映耒阳市永友有机肥料科技有限公司实为耒阳永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耒阳市南京镇南京村4组。2019年6月11日，该公司在未办理土地使用手续的情况下，占用南京镇南京村4组土地兴建化肥加工厂，占地面积4992.09平方米（二调土地类别为其他园地396.04平方米，有林地4596.05平方米；三调土地类别为工矿用地）；该公司于2023年9月湖南省环保督察期间被举报异味，臭气过大，影响居民生活。	属实	督促指导企业完善环保设施，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切实保障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处理情况： 1、2019年8月28日，耒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耒阳永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耒综执〔2019〕罚字1253号），罚款67392元（已执行到位）；2019年7月30日，该公司与村组及群众代表签订了30年的《土地租赁合同》。2020年4月16日，该公司在湖南省林业局办理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湘林地许准）[2020]639号）。目前，该项目地块已纳入本轮南京镇南京村村庄规划，调规为工业用地，用地许可手续正在报批。 2、2023年10月，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耒阳分局对耒阳永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决定书》（衡环法未责改字〔2023〕9-21号），责令该公司在原材料车间安装通风管道连接至除臭设施，恶臭气体经处理后再排放。 整改情况： 该公司已于2023年10月8日完成臭味扰民问题整改，目前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待排污许可证延续办理后，方允许生产。	已办结	无
38	D3HN202406090066	长沙市浏阳市蕉溪镇环湖路和益宏路交汇处宏璟汽修厂进行喷漆作业，油漆异味影响周边居民。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督促企业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消除环境风险隐患。	处理情况： 责令浏阳市宏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立行立改，立即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检修维护，更换损毁UV光解灯管、活性炭和过滤棉，建立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台账。 整改情况： 目前上述问题，该公司均已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
39	D3HN202406090065	怀化市鹤城区湖南力丰水电材料发展有限公司厂区内堆放大量含氟重金属废渣，该公司靠近舞水河，对水生态环境和周边居民的饮水安全造成隐患。	怀化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全面清理遗留废渣，消除生态和饮用水安全隐患。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1日，接到交办任务后，鹤城区人民政府立即安排怀化市生态环境局鹤城分局及城中街道办事处前往现场调查处理，责成怀化市生态环境局鹤城分局督促落实整改。 2、2021年8月2日，怀化市生态环境局鹤城分局向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去函《关于妥善处置原怀化莱孚铝厂遗留环境隐患问题的函》，要求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妥善处置废渣，消除环境隐患；2021年12月27日，怀化市生态环境局鹤城分局向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去函《关于对湖南力丰水电材料发展有限公司地块开展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的函》，要求对该地块开展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2023年5月29日，通过怀化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并取得评估意见《湖南力丰水电材料发展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技术评估意见》（怀环事评估〔2023〕7号），要求“尽快将遗留残渣和渣场遗留弃渣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2023年6月6日，怀化市生态环境局鹤城分局向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去函《关于妥善处置湖南力丰水电材料发展有限公司地块环境隐患问题的函》，要求规范处置废渣。 整改情况： 怀化市生态环境局已于2024年5月14日组织召开了《原湖南力丰水电材料发展有限公司地块遗留废渣处置实施方案》技术审查会，会议中技术专家提出了修改意见，方案正在修改中，待方案通过评审、备案后，即可开始实施。	阶段性办结	无

40	D3HN202406090064	怀化市靖州县太阳坪乡春阳村的春阳砖厂，没有采矿许可，非法开采煤矸石制砖，2024年3月临时停工，覆盖植树，逃避检查；5月临时停工，逃避检查。	怀化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怀化市靖州县太阳坪乡春阳村的春阳砖厂，没有采矿许可，非法开采煤矸石制砖部分属实。经核实，交办件反映的怀化市靖州县太阳坪乡春阳村的春阳砖厂实为靖州县春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页岩机制砖生产、销售，位于靖州县渠阳镇春阳村易家屋场。该公司矿业权人于2017年9月18日通过招拍挂取得该采矿权，2017年11月2日办理采矿许可证，矿山采矿权有效期至2022年8月2日到期，2022年8月4日，县自然资源局向企业下达了《停止开采通知书》，责令企业停止开采矿产资源，因在靖州县砂石土矿专项规划中属限期退出矿山，不符合延续条件，矿业权人也未按规定申请采矿权闭坑注销登记，2023年12月25日县自然资源局依法公告注销该采矿权。矿业权到期后，县自然资源局不定期对该矿山进行日常巡查，未发现企业有盗采煤矸石制砖行为，厂区原料棚内存放的含有煤矸石的生产原料系企业从外部采购的加工原料。2024年6月5日，县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通过现场无人机航测和卫星图片比对，未发现盗采煤矸石痕迹，属地乡镇人民政府也未接到群众相关举报。 2、2024年3月临时停工，覆盖植树，逃避检查；5月临时停工，逃避检查不属实。经核查，该矿权有效期至2022年8月2日到期后，2022年8月4日，靖州县自然资源局向企业下达了《停止开采通知书》，责令企业停止开采矿产资源并启动闭坑生态修复工作。2022年12月，靖州县春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方案》并于2023年3月通过专家评审，企业开始矿山闭坑生态修复，但生态修复效果不佳。2023年9月27日，靖州县自然资源局再次向企业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企业10月31日前按《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方案》要求完成矿山生态修复工作，因受2023年冬末2024年春初干旱雨雪冰冻天气影响，导致修复效果不佳。2024年4月2日，靖州县自然资源局再一次向该企业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企业于4月25日前将矿区及厂区周边边坡修复整改到位。企业再次斥资进行生态修复。截止目前，砖厂东部原矿区开采区域已完成生态修复，生态修复效果较好，砖厂西部建厂时挖山进行“三通一平”形成的边坡生态修复效果依然不理想，企业正在想方设法继续进行修复，不存在企业临时停工，覆盖植树，逃避检查问题。	部分属实	对厂区西部边坡再次进行植树复绿。	处理情况： 靖州县自然堂资源局、靖州县林业局、渠阳镇江东便民服务中心6月12日现场责成靖州县春阳墙体材料厂立行立改，严格按照《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方案》和《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进行生态修复，落实水土保持措施，对厂区西部边坡再次进行生态修复。 整改情况： 企业在靖州县自然资源局和靖州县林业局现场督查和指导下，组织人力物力利用有利天气进行植树复绿，目前已种2000平方米的茅草和几十颗马尾松，现已基本存活。	已办结	无
41	D3HN202406090050	怀化市洪江市安江镇两路口砖厂和安江镇胜利村吉祥砖厂证件不全，无排污权证，环保运行不达标，属于落后淘汰产能，如：窑车砖机就不符合产能。2018年国家出台的政策需达年产6千万块砖产能，该厂一年只有2千万块砖产能，仍在继续生产。取土制砖导致水土流失。	怀化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安江镇两路口砖厂和安江镇胜利村吉祥砖厂证件不全，无排污权证，环保运行不达标部分属实。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获得了洪江市水利局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洪水政〔2018〕97号）；2018年8月16日，取得年产3600万块页岩砖改扩建项目环评批复（洪环表审〔2018〕12号），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1281MA4LCF3A00001V）；2018年8月29日，在洪江市发改局完成了湖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2019年4月23日，获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湘林地许准〔2019〕633号）；2022年7月12日，获得排污权证：（怀）排污权证2022第7号。现场调查时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烟气通过烟气脱硫除尘塔处理后排放，除尘脱硫废水循环池无外溢渗漏情况，对循环水进行测定PH值在13以上。调阅2023年7月17日，湖南谱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显示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废气排放浓度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但企业厂区扬尘控制措施不到位，扬尘较大。洪江市两路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2日取得年产3000万块页岩砖改扩建项目环评批复（洪环表审〔2014〕7号），排污许可证编号：91431281MA4PJR8R6W001V；2018年6月6日，获得了洪江市水利局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洪水政〔2018〕47号）；2019年9月16日，获得排污权证：（怀）排污权证2019第119号。现场调查时洪江市两路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烟气通过烟气脱硫除尘塔处理后排放，除尘脱硫废水循环池无外溢渗漏情况，对循环水进行测定PH值在13以上。调阅2024年4月30日，湖南怀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显示洪江市两路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废气排放浓度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但企业烟道存在破损，有少量烟气溢出。 2、属于落后淘汰产能，如：窑车砖机就不符合产能。2018年国家出台的政策需达年产6千万块砖产能，该厂一年只有2千万块砖产能，但仍在继续生产不属实。经核查，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建成隧道窑1条，设计生产能力为3600万块；洪江市两路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成隧道窑1条，设计生产能力为3000万块。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两家企业属于限制类，不属于淘汰类。依据洪江市砖瓦厂落后产能关停淘汰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关于限期关闭淘汰砖瓦轮窑的通知》（洪砖淘〔2020〕3号）通知，两家企业已完成窑炉改造，都已改为隧道窑，符合国家产能要求。 3、取土制砖导致水土流失不属实。经调查核实，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和洪江市两路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制砖原料全部来自洪江市渣土公司的建筑渣土，并和渣土公司签订了相关协议合同，无擅自取土制砖导致水土流失的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企业污染防治设施及水土流失防治日常监管，确保稳定达排放。	处理情况： 1、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洪江市分局要求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对破碎车间密闭破损处进行修补，加强降尘措施。 2、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洪江市分要求洪江市两路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对破损烟道进行修补，杜绝烟气“跑、冒、漏”。 整改情况： 1、2024年6月13日洪江市彩元砖业有限公司已全部完成破碎车间密闭破损处修补,对厂区道路进行打扫，洒水降尘工作。 2、2024年6月13日洪江市两路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已全部完成破损烟道修补工作。 3、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洪江市分局加强环保监管力度，定期检查企业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已办结	无
42	D3HN202406090051	衡阳市衡东县石滩乡石金村对江湾组鑫邦畜牧公司猪场（规模3万头）臭气熏天。之前对企业有一定处理，但是没有解决臭气问题。诉求：配置相应环保设备。	衡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衡东鑫邦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多次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近期废气检测报告显示浓度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但在低气压和特定风向条件下，附近居民偶尔能闻到异味。	基本属实	消除生态环境风险隐患，进一步化解周边矛盾。	处理情况：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衡东分局责令该公司进一步完善臭气治理措施，降低异味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整改情况： 1、该公司目前对场内所有的排污检修井和污水提升井进行了密封，在污水处理场应急池、黑膜池北边和公司南门各增加了一条除臭喷雾系统。 2、该公司建立了规章制度，明确专人专岗，确保废气处理设施安全、稳定、正常运行。	阶段性办结	无

43	D3HN202406090052	长沙市雨花区和天心区交界处芙蓉中路侯家塘高架桥交通噪音扰民，请求安装隔音板。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2024年6月9日至10日，经市城管局二级机构市桥隧事务中心、天心区政府现场调查核实，投诉地点为侯家塘立交桥，该桥1994年建成通车，车辆限速60千米/小时。该段车流量大，车速较快，交通噪声客观存在。	属实	做好隔音设施的维护，保持桥面平顺	处理情况： 1、2021年，长沙市桥隧事务中心向东塘立交桥原设计单位（长沙市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征求在东塘立交桥上安装隔音屏的意见，设计院回复原桥梁设计未考虑声屏障荷载，若在现状桥梁外侧钢筋混凝土防撞墙上家装声屏障，不仅增加了恒载，而且在风载作用下工字边梁悬臂板将产生较大弯矩，结构难以满足承载力要求，存在安全隐患。因此不宜在该桥设置声屏障。侯家塘高架桥为空心板预应力梁桥，桥梁结构形式与东塘立交桥相同，参照长沙市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对《关于征东塘立交桥交通噪声处置意见的函》的回复，不宜在侯家塘高架桥上设置隔音屏。 2、2021年3月，长沙市桥隧事务中心委托检测公司对市民投诉较集中且已安装隔音屏的5座城市桥梁进行降噪效果检测评估工作。该次检测共设置了25个检测点，检测结果表明，已安装隔音屏段桥梁6层以下住户有减弱噪音效果，但效果有限，不能完全消除噪音；6层以上隔音效果不明显，甚至达到一定高度后，因声波反射和叠加，还存在噪音加重的现象；夜间噪音明显高于白天。已安装声屏障的临桥居民区噪声仍达不到环保标准。彻底解决噪音问题需要通过安装隔音窗、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交通管理、控制车速等措施综合治理。 整改情况： 1、长沙市城管局督促市桥隧事务中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继续加强桥梁日常养护工作，做好现有隔音屏的维护工作，保持桥面平顺。 2、天心区人民政府组织属地街道做好群众解释工作，建议侯家塘高架桥附近居民安装隔音窗以减少噪音影响。加强交通管理，在必要路段设置减速带、限速牌等降速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44	D3HN202406090053	长沙市芙蓉区东南明苑东门7、3栋大门口附近，社区大喇叭白天不定时播报公共信息，每次15-30分钟左右，影响白天休息。诉求：中午十二点以后播报。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强管理，避免噪声扰民。	处理情况： 芙蓉区应急管理局为解决群众诉求，保障居民正常生活质量，拟将播放时间调整至傍晚时段（17:00-19:00），播放时长20分钟左右，宣传音频音量调小，尽量避免噪声扰民。 整改情况： 拟将播放时间调整至傍晚时段（17:00-19:00），播放时长20分钟左右，宣传音频音量调小，并根据工作实际适时调整云广播播放时间，实现公共宣传真正为民惠民。	已办结	无
45	D3HN202406090056	三都镇东冲村有一个洗煤厂没有手续非法生产，粉尘污染严重，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漫流到周边农田。	衡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三都镇东冲村有一个洗煤厂没有手续非法生产，粉尘污染严重问题部分属实。群众反映所涉地块位于三都镇东冲村7组，经营者刘某某，2024年3月建设，2024年4月建成以来未正式投入生产，尚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工商营业执照手续，该厂房原是东冲煤矿风井用地，占地约1600平方米，厂棚内有洗煤设备二台，并建有一个容量约为240立方米的三级沉淀池。目前，该洗煤厂无库存煤炭，现场未组织生产，洗煤厂煤仓和生产车间未完全封闭，且未建设抑尘设施。 2、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漫流到周边农田问题不属实。通过对周边农田仔细观察未发现有任何污水流入田地的情况，当前田间都已种上水稻，且长势良好，没有因为水质原因造成农作物大面积枯萎、病变、死亡等现象。同时，通过观察周边农田水面色泽及农田土壤颜色，未发现农田受到明显污水侵入，田间蓄水清澈见底。	部分属实	依法查处企业违法行为，督促指导企业完善相关手续，做好合法经营。	处理情况： 耒阳市综合行政执法队下达了《执法调查通知书》和《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当事人完善相关手续，在未取得相关许可前，不得擅自生产经营。 整改情况： 目前，该企业处于未生产状态，正在补办相关手续。	已办结	无
46	D3HN202406090059	长沙市湘江新区阳光100二期十九栋楼下头等舱商务酒店，空调外机设备产生震动，噪音扰民。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做好设备维护维修，避免噪声影响群众生活。	处理情况： 1、湘江新区行政执法局前期已对该门店空调外机噪音情况进行了处理，2024年2月，督促门店采购新的设备对原有的空调压缩机和发动机进行更换，同年4月份又督促涉事门店改进加设隔音板，减少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声音。 2、2024年6月11日，湘江新区行政执法局岳麓中队组织岳麓街道城管办、阳光社区在阳光社区会议室约谈了经营商户，责令涉案单位对空调外机加装隔音棉、隔音垫片，有效降低设备运行声音。 3、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湖南广电计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头等舱商务酒店楼上个别公寓住户进行了白天噪音分贝检测。当日晚上10点20分，岳麓中队执法人员再次陪同第三方检测公司工作人员进入公寓房中进行夜间噪音分贝检测，湖南广电计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6月14日出具书面噪音检测报告。 整改情况： 湘江新区行政执法局岳麓中队将对头等舱商务酒店空调外机运转声音扰民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检查，根据第三方书面噪音检测报告结果，切实解决该处设备噪音扰民的问题。经营商户承诺明年将会将网吧、酒店进行装修升级，空调外机设备也将换新，与公寓住户进行积极有效沟通，做好空调外机的降音降噪。	阶段性办结	无

47	D3HN202406090054	1. 中山路三角花园公共绿地被夜宵摊占用，产生油烟，噪音扰民。 2. 开福区万家丽北路月湖公园北地铁站5号出口处的闲置空地大块黄土裸露，造成扬尘污染。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常态化监督监管，切实保护群众生活环境；施工方对48小时内不施工的裸土区域全部加盖环保网抑尘。	处理情况： 1、要求门店停止在岗亭经营夜宵烧烤，收拢塑料桌椅，并使用围挡封堵北侧烧烤方向，引导其在临时夜市规范点摆摊经营。 2、加强此处常态化巡查，防止油烟噪声扰民。 3、要求施工方对48小时内不施工的裸土区域全部加盖环保网抑尘。 整改情况： 1、加强此处常态化巡查，引导其在临时夜市规范点摆摊，防止油烟噪声扰民。 2、施工方已于6月11日，对48小时内不施工的裸土区域全部加盖环保网抑尘。 3、已要求施工方严格落实扬尘管控8个100%，对施工场地进出口路面进行硬化，对进出口及场内地面进行冲洗，严禁车轮带泥污染路面；施工时全面开启雾炮机及喷淋设施洒水降尘，避免扬尘污染。	已办结	无
48	D3HN202406090058	长沙市湘江新区长房云西府10栋附近，岳麓大道高架上有减速带，晚上9点以后大货车出城经过，产生严重噪音污染。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长房云西府10栋附近，岳麓大道高架上有减速带不属实。2024年6月11日，高新区交警大队到现场进行了调查核实，经对岳麓大道（雷锋大道至长沙西收费站）全路段进行踏勘摸排，全路段未发现设置减速带情况；岳麓大道晚上9点至晚上10点以后确实存在少量违反限制货车通行规定的大货车进出城情况，晚上10点后允许货车通行；在岳麓大道高架桥进行踏勘发现，货车经过高架桥产生的噪音是车辆经过高架桥桥梁伸缩缝产生噪音。 2、晚上9点以后大货车出城经过，产生严重噪音污染情况属实。	部分属实	加强车辆违法行为管控，降低车辆噪声排放。	处理情况： 高新区交警大队根据《关于长沙部分区域及路段限制货运车通行的通告》在岳麓大道麓景路路段、岳麓大道东方红路路段，设置货车闯禁区电子警察抓拍设备，对于未按通告要求通行的货车进行电子警察非现场执法。 整改情况： 长沙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根据《关于长沙部分区域及路段限制货运车通行的通告》对于未按通告要求通行的货车进行电子警察非现场执法；安排警力夜间在岳麓大道巡逻管控严查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49	D3HN202406090055	张家界市慈利县通津铺镇燕子村内的东方希望养猪场（规模2万头以上）未办理环评手续，存在养殖污染。	张家界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通津铺镇燕子村内存在东方希望养猪场属实；未办理环评手续，存在养殖污染问题不属实。慈利东方希望畜牧有限公司（燕子现代化生活养殖项目）于2021年1月20日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表》（张环审〔2021〕5号），2024年4月25日建成，2024年5月8日开始投入使用。其养殖过程中产生粪便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暂存在废水池中未外排，干粪堆存在固废发酵区及无害化处理车间，场区周边干净无臭味，未发现环境污染现象。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做好周边群众解释工作	处理情况： 加强巡查，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 整改情况： 将东方希望养猪场列为重点对象加强日常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已办结	无
50	D3HN202406090060	湘潭市湘潭县易俗河镇梅林桥村板塘组在农村居民聚集区私人圈占1000余平方米的土地建厂房，其中包括村集体的林地和生产生活的水塘，水塘被土方填平建厂房。	湘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6月11日，易俗河镇人民政府牵头组织湘潭县自然资源局、湘潭县林业局开展实地调查，当事人曾某于2017年在村集体分配的自留地上搭建一个钢架大棚，实际测量该处钢架大棚面积为275平方米，现用于停车和放生活物资，未用作厂房。县自然资源局套合国土调查数据，该处地类均为建设用地，无生产生活水塘。经县林业局查询湘潭县2022林地数据库，该地块未占用林地。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做好群众矛盾纠纷协调化解。	处理情况： 2022年6月16日，易俗河镇人民政府执法人员对该问题介入调查。8月18日，对该宗违法用地进行立案调查。10月13日，易俗河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向当事人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年10月16日，当事人已将行政处罚款缴纳到位。 整改情况： 湘潭县人民政府责成易俗河镇人民政府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辖区内日常巡查和监管，积极做好群众矛盾纠纷协调化解，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已办结	无
51	D3HN202406090061	1. 长沙市长沙县黄兴大道康桥长郡小区10栋靠近主干道，绿化带改建成为车道后，车流量很大，全天交通噪音扰民，晚上噪音更大。诉求：马路建隔音罩、隔音措施。 2. 高压线的高压塔从黄兴大道绿化带迁移到小区内部道路，停车位正上方，存在安全隐患，担心电磁辐射。诉求：拆除高压塔。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1、长沙市长沙县黄兴大道康桥长郡小区10栋靠近主干道，绿化带改建成为车道后，车流量很大，全天交通噪音扰民，晚上噪音更大属实。 2、高压线的高压塔从黄兴大道绿化带迁移到小区内部道路，停车位正上方，存在安全隐患，担心电磁辐射基本属实。经核查，高压线塔位于黄兴大道绿化带内，线路穿过停车位上方，未迁移至小区内部道路。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沙县供电分公司对该段线路进行现场测量，220千伏鼎黎Ⅰ、Ⅱ线#059-#060、220千伏佛杨Ⅰ、Ⅱ线#044-#045导线对地距离27米，符合《架空输电线路运行规程》（DL / T 741-2019）220千伏导线与建筑物之间最小垂直距离为6米的要求；线路与该停车位水平距离15米，与康桥长郡10栋水平距离13.7米，符合《架空输电线路运行规程》（DL / T 741-2019）220千伏导线与建筑物之间最小水平距离为2.5米要求。根据2022年10月湖南长沙农大220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输电线路沿线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4000V/m、100 μ T的公众暴露控制限值要求。	基本属实	加强交通噪声整治，对车辆超速、违规鸣笛等行为进行严格查处，切实降低交通噪音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1日，长沙县泉塘街道办事处联合泉塘交警中队在黄兴大道滴湘路口开展交通降噪专项行动，针对超速、违规鸣笛及改装车辆开展重点整治，现场查获1起驾驶擅自改装的机动车的违法行为，泉塘交警中队对行为人处以200元罚款。 2、2024年6月12日，长沙经开区产业发展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黄兴大道康桥长郡段声环境现状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暂未出具。 整改情况： 长沙县泉塘街道办事处将联合泉塘交警中队不定期开展交通降噪专项行动，对车辆超速、违规鸣笛等行为进行严格查处，切实降低交通噪音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52	D3HN202406090063	常德市汉寿县蒋家嘴镇阳南塘乡柒家叭村周风跃机场扬尘影响周边居民生活。没有经过村民同意就建设了这个机场。	常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常德市汉寿县蒋家嘴镇阳南塘乡柒家叭村周风跃养鸡场扬尘影响周边居民生活属实。经查，养殖场在鸡舍靠近树林一侧设置了2个大的换气扇，直接抽排鸡舍内的空气达到换气的目的，因换气量较大，鸡舍内的粉尘等细颗粒物被排入外环境，且因长时间抽排，鸡舍东边山林树叶上有大量白色附着物。 2、没有经过村民同意就建设了这个鸡场不属实。经查，该养殖场经当地村民及村民委员会同意，蒋家嘴镇国土所进行了审批，于2014年11月建设，并于当年年底投入使用。	部分属实	规范畜禽养殖行为，污染物达标排放。	处理情况： 要求养殖场对排气口进行封闭式处理，并增加喷雾设施，防止粉尘直接排放到空气中。 整改情况： 该养殖场投入整改资金2.1万元，拆除了原挡尘塑料布，改装成300立方米全封闭空气罩，并配套建设了喷淋系统，有效防止了粉尘直接排入外环境。	已办结	无
53	D3HN202406090062	湘潭市湘乡市泉塘镇南藪村九组湖南俊武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非法侵占基本农田开展生产，同时在农田和居民区附近露天堆放生产废渣，下雨时废渣水污染地下水。诉求：停工停产，搬走废渣，恢复水质。	湘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非法侵占基本农田开展生产问题属实。6月4日，经湘乡市自然资源部门现场核实，厂内西北角有74.81平方米属基本农田。 2、同时在农田和居民区附近露天堆放生产废渣，下雨时废渣水污染地下水问题部分属实。经现场核实，企业矿渣堆放在厂区内，部分原材料及产品露天堆放，未采取密闭、围挡、覆盖等防尘措施。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湖南俊武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4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周边居民龚某和贺某家中地下井水进行了检测，检测报告结果显示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相应要求。	部分属实	依法依规查处企业违法行为，督促企业整改到位，达标排放。	处理情况： 1、市生态环境局湘乡分局对湖南俊武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执法检查，现场检查发现企业处于未进行生产，部分原材料及产品露天堆放，未采取密闭、围挡、覆盖等措施防尘措施。2024年6月4日市生态环境局湘乡分局对该公司进行立案调查，2024年6月5日下达《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 2、湘乡市自然资源局针对占用基本农田堆放矿渣问题，对该公司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的通知书，要求该公司清除堆放在基本农田上的原料，恢复土地种植条件。 整改情况： 目前该公司对临时堆放在外的矿渣进行了覆盖，对占用在基本农田上的矿渣进行了清除，并按要求整改完成，该件已办结。	已办结	无

54	D3HN202406090038	张家界市慈利县苗市镇黄花溪村焦柳线铁路桥下有一个非法砂石厂，运输车辆产生的噪音和扬尘严重影响沿线居民生活，且压坏路面影响出行，生产废水直排澧水河。	张家界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非法砂石厂部分属实。砂石厂为慈利县壹辉环保砖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430821MA4M7URP0F，为苗市镇人民政府同意后保留的砂石加工点之一，该厂于2023年获得环评批复（慈环告审〔2023〕2号），2024年4月通过环保验收。但未取得合法用地手续，存在非法占地行为。 2、噪音和扬尘扰民，压坏路面情况属实。 3、生产废水直排澧水河不属实。该厂按环评要求建有生产废水处理系统、洗车平台、真空负压式压滤机2台、沉淀池3个、清水池1个，生产废水处理循环使用，现场未发现废水直排澧水河情形。	部分属实	限期取得用地手续，减少车辆运输噪声及扬尘对沿途居民的影响	处理情况： 1、责令该厂于2024年8月30日前取得建设用地手续，逾期将拆除生产设施，恢复土地原状。若限期内取得合法用地手续，则督促该厂立即对300米道路进行硬化。 2、责令该厂在运输过程中规范装载，夜间禁止车辆运输，加强道路清扫保洁和洒水降尘措施，减少车辆运输噪声及扬尘对沿途居民的影响。 3、督促该厂对未硬化的路段完成坑凹修补。 整改情况： 1、砂石厂正在申请建设用地手续。 2、已将该厂纳入慈利县“拔点”行动范畴，加强对该厂日常监管，减少砂厂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该厂已对未硬化的路段完成坑凹修补。	未办结	无
55	D3HN202406090042	岳阳市岳阳楼区金凤桥管理处恒大绿洲小区存在以下环保问题： 1.该小区和周边老旧小区、农户的生活污水没有进入管网，直接进入梅溪港，下雨天污水淤积，臭气熏天。 2.建筑垃圾露天堆放在该小区6栋后，臭气熏天，臭水沟杂草丛生。	岳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恒大绿洲小区和周边老旧小区、农户的生活污水没有进入管网”和“6栋后臭气熏天，杂草丛生，存在异味”问题属实。恒大绿洲小区2019年开始陆续建成交付，现有房屋25栋29个单元3576户（含商铺），已入住约1500户，常住人口约4000人，预估每天产生生活污水约800立方。恒大绿洲污水规划排放至中门路污水管网，因中门路未修通，2020年市城投集团修建ø400临时污水导虹管，将恒大绿洲小区生活污水收集至溯源路截污主干管后输送至罗家坡污水处理厂，但小区北侧部分商业门面属于2020年之后交付，生活污水未接入市政管网系统，经雨水明沟进入梅溪港。因商铺未全部开发和销售出去，现场环境不佳，周边区域为规划的中门路红线范围，属已征未建土地，多年闲置，杂草丛生。小区北侧部分商业门面生活污水经雨水明沟排放，天气炎热时存在异味，目前由市城投正在进行污水管网完善整改。 2、“恒大绿洲6栋后建筑垃圾露天堆放”问题不属实。6月13日上午，金凤桥管理处联合梅溪港社区、恒大绿洲物业进行现场调查核实，恒大绿洲小区6栋后未发现建筑垃圾露天堆放。	部分属实	协调市城投集团完善中门路临时污水管网建设。	处理情况： 市政府领导已现场调研，多次调度，安排市城投集团牵头负责整改，将恒大绿洲小区未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的部分污水接入中门路临时污水管网。 整改情况： 2024年5月，市城投集团已委托武汉市政工程设计院完成中门路临时排水工程施工图设计，已拨付征拆资金500万元，并已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改造完善恒大绿洲段临时污水管网，目前已完成排水明沟清淤，正在进行管网焊接，2024年6月底可全面完成。6月13日上午，梅溪港社区、恒大绿洲物业公司立即组织人员对小区6栋后面的杂草进行了全面清理，周边环境有效改善。	阶段性办结	无
56	D3HN202406090043	湘潭市岳塘区岚霞路金芙蓉小区垃圾清运垃圾时产生的噪音、臭气扰民，凌晨5点就作业，高考期间也不消停。	湘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采取整改措施，减少垃圾恶臭、噪声等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处理情况： 岳塘区城管执法局要求盈联公司对该点位生活垃圾收运时间进行调整，由之前每天早上5:00调整为每天早上7:00之后再收运生活垃圾。该桶点处加强清运频次及清洗频率，保障周边环境卫生的干净整洁度。要求公司对清运车辆产生的噪音采取控制措施，安装降噪密封条，尽力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整改情况： 6月8日，该位置垃圾箱已更换到位，且地面已冲洗干净，垃圾清运时间已调整为早上7点。下一步，岳塘区城管执法局继续对该小区附近整改情况进行复查，对此类信访投诉件进行举一反三，防止辖区内类似扰民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57	D3HN202406090044	邵阳市邵东县九龙岭镇观华村： 1.十几年前，非法开矿采矿（锰矿）造成山林水土流失，山体开裂。渣土堆积在橘子园农场附近，有三四丈高，没有人管理。诉求：完成生态修复，将林地分给老百姓，并给老百姓林地补偿。 2.村上有家牛蛙厂没有办理任何手续，侵占基本农田，异味严重，有养殖污染，之前有人举报过，但是镇政府没有彻底拆除，没有整改到位。 3.新华科技（硫酸锰厂），含硫酸的工业污水污染土地。	邵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1、十几年前，非法开矿采矿（锰矿）造成山林水土流失，山体开裂问题属实。 2、渣土堆积在橘子园农场附近，有三四丈高，没有人管理问题不属实。现场查看，周边植被已恢复自然状态，目前由观华村村民种植了玉米等农作物，未发现明显的渣土堆积现象。 3、村上有家牛蛙厂没有办理任何手续，侵占基本农田问题属实。 4、异味严重，有养殖污染，之前有人举报过，但是镇政府没有彻底拆除，没有整改到位问题属实。 5、新华科技含硫酸的工业污水污染土地问题不属实。现场调查核实时，该公司正常生产。该公司生产工艺流程中化工工序需使用硫酸，锰矿球磨后的矿浆与硫酸在化合池中进行化合，硫酸雾经喷淋塔处理后的喷淋水直接进入化合池用作生产用水，硫酸贮罐区及化合区均配套建设高位槽、导流沟及收集池，现场未发现有工业污水流入外环境污染土地。	基本属实	相关部门尽快完成退养工作和加大信访调纠力度，及时化解信访矛盾纠纷。同时，加强日常监管巡查，确保自然生态环境安全。	处理情况： 虾多宝从2021年开始退养，至2024年5月30日，已完成退养137.95亩，并对退养区复耕复种，目前剩余面积仅约57.57亩。考虑到养殖区域内现有大量牛蛙和种苗，为减少企业损失，责令虾多宝在2024年6月20日前全部退养，并对富营养化地块进行生态修复。 整改情况： 2024年5月底开始加快对牛蛙棚拆除，预计6月20日可拆除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58	D3HN202406090045	株洲市渌口区华升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燃料为煤和生物质，燃烧产生的废气对大气造成污染。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1、湖南华升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燃料为煤问题不属实。经查该公司没有燃煤锅炉，不具备使用煤做燃料的基本设备设施，现场未发现有使用过燃煤痕迹。 2、湖南华升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燃料为生物质问题属实。 3、燃烧产生的废气对大气造成污染问题不属实。该企业建有1台生物质锅炉于2021年9月投入生产，2022年4月安装了锅炉烟气在线监测仪。该公司定期委托第三方公司对锅炉烟气进行了自行监测。并委托长沙华时捷环保科技发展股份公司负责锅炉烟气的在线监测系统运营。现场检查调取企业2024年锅炉烟气在线自动检测数据和企业自行检测报告数据，均显示企业外排废气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部分属实	要求企业稳定运行大气等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大气等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	处理情况： 6月11日，区生态环境分局、渌口经开区到达湖南华升纺织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未发现企业存在锅炉烟气排放超标的情况，且生物质锅炉使用生物质燃料符合环评批复要求。要求企业稳定运行大气等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大气等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 整改情况： 无	已办结	无
59	D3HN202406090040	永州市冷水滩区老汽车站内部有一个废品收购站，异味很大。	永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强常态化巡查，督促废品店及时清理转运，并保持好周边环境卫生。	处理情况： 群众反映“废品收购站”位于肖家园街道又一村社区，名为“永州市冷水滩区蒋某红废品店”，已责令该废品店做到日收日清，及时转运，从而避免废品堆积而产生异味。 整改情况： 肖家园街道办事处已安排专职保洁员，对废品站周边区域及时进行保洁，安排又一村社区工作人员每日不定时对该废品收购站进行巡查。	已办结	无
60	D3HN202406090041	永州市宁远县天堂镇九巛河江村段有多个排污口，生活污水直排九巛河，河面垃圾很多，雨水少气温高的时候河水发黑发臭，水体富营养化现象严重。	永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大阳洞村居民自建化粪池共计1449余户，其中大阳洞村885余户、刘村154余户、江村152余户、牛头山村258余户。居民产生的生活废水经自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门前小溪沟内，通过13个排口流入九巛河内。经工作人员现场巡查，居民门前溪沟水清见底无浑浊，未发现污水直接入河现象，大阳洞江村下游5公里是周卅村省控断面，该断面水质常年保持为Ⅱ类水质，部分时段为Ⅰ类水质，不存在河水污染问题。 2、经工作人员走访调查，因河道保洁员疏于管理，巡查力度不够，保洁效果欠佳，部分河段有垃圾漂浮，未发现河面垃圾很多的问题。雨水少气温高的时候，大阳洞九巛河江村段河水较为清澈，不存在河水发黑发臭、水体富营养化问题。	部分属实	建立河道巡查机制，定时清理沿河岸线垃圾，加强大阳洞村的农村环境卫生整治，持续改善群众居住环境。	处理情况： 由天堂镇人民政府组织大阳洞村开展农村环境整治，清理沿岸线垃圾，杜绝垃圾下河，加强河道保洁，保障河岸线干净整洁。加强枯水期河道管理，及时清理淤泥及水草，打捞漂浮物。 整改情况： 目前，天堂镇人民政府已组织人员完成对九巛河途径大阳洞村沿河岸线垃圾清理。	已办结	无

61	D3HN202406090046	衡阳市珠晖区冶金街道冶金公园里面的两个水池被生活垃圾填掉了。	衡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原冶金公园始建于上世纪80年代，企业破产改制后缺乏管理维护，造成原有的2个景观水池破烂不堪，铸铁围栏大部分生锈脱落，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同时因多年没有活水，水池已接近干枯，引起群众强烈反响。2016年底，冶金街道通过征求居民群众意见，将冶金公园纳入“三清三建”提质改造项目，对两个水池进行了填埋，同时根据设计规划，在水池原址新建了报刊亭，种植了草皮和树木，增添了休闲桌椅，并安排专人进行管理维护，不存在被生活垃圾填埋的情况。	部分属实	立行立改，采取有效措施，打造宜居环境	处理情况： 珠晖区要求冶金街道办事处做好群众宣传引导工作；同时要对公园加强管理维护，保持公园环境卫生。 整改情况： 冶金街道办事处将按要求持续有效的推进工作，确保冶金公园环境优美。	已办结	无
62	D3HN202406090047	2023年，株洲市醴陵市茶山镇小溪村村里原有的山林被人挖掉50-60亩，种了一点油菜。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经调阅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了解，信访件所反映地块性质为旱地。根据《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明确2023年耕地保护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醴陵市2023年回复耕地工作的通知》要求，要将该处恢复为耕地，恢复地块图斑编号为1198号，并非为林地，面积为59.17亩。该图斑于2023年6月开始施工，通过平整土地、种植油菜，2023年11月通过验收。目前，该图斑种植的油菜已收割，现暂未种植其他农作物。	部分属实	加大对恢复耕地的宣传工作，做到让群众满意。	处理情况： 醴陵市茶山镇将加大对恢复耕地的宣传工作，做到让群众满意。 整改情况：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将加强排查，以“零容忍”的态度加大对违法占地行为的打击力度。	已办结	无
63	D3HN202406090037	张家界慈利县零阳镇仁和村铸鸿科技有限公司（化工）污水超标排放，直排河流，河流鱼虾死亡，影响了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用水。	张家界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污水直排问题不属实。该公司生产废水中含有一定量的产品，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查阅环评报告和环评验收手续，生产工艺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排入慈利产业园区污水管网。 2、遭水河死鱼，居民饲养的家禽死亡，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用水造成影响基本属实。经核查，因铸鸿科技公司场内放置的原慈利县恒昌镍钼有限公司封存的不明液体储罐泄露，液体流入外环境导致英溪中出现死鱼现象，英溪下游2只在溪中觅食的鸭子因食用死鱼而死亡。周边居民均实现自来水入户，英溪污染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用水带来一定程度影响但影响较小。	部分属实	消除污染，安全处置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塑料罐体，场区内外环境安全隐患有效控制，做好信息公开和群众解释沟通工作。	处理情况： 1、断源截留，堵死污染源头，将截流的不明液体回抽并进行规范化处置，确保不再向外泄漏。 2、采取有效措施清理现有污染物，减轻污染程度。 3、清理处置受污染土壤，修建应急池回收渗滤液。 4、6月6日、7日，委托专业公司对泄露的不明液体和受污染的河水进行检测；8日、10日、12日，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英溪水质进行了布点采样检测 5、打捞死鱼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加强宣传，严防因死鱼导致的次生毒害事件。 整改情况： 1、在距离泄露点下游雨水检查井中进行截流封堵，将不明液体回抽后暂存，并安排专人24小时看守。 2、在受污染雨水沟中铺设棉被及吸油毡，用以吸附污染物，并安排专人及时更换。 3、已将受污染的土壤清挖并装袋暂存，在土壤渗漏处设立了应急池，回收渗漏液。 4、根据6月11日英溪上中下游水质监测结果，水质已恢复至突发污染事件前，达地表水Ⅲ类标准。 5、6月6日，慈利县农业农村局已对打捞的死鱼进行无害化处理；对周边居民逐家逐户宣传，严防次生毒害事件。 6、6月15日，对场区内遗留的易燃易爆、有毒有害萃取油及开挖暂存的污染土壤进行专业处置，彻底消除了环境污染隐患。	已办结	无
64	D3HN202406090049	岳阳市汨罗市港鑫龙城小区烧烤店铺油烟没有处理直接排入小区下水道的。	岳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汨罗市港鑫龙城小区烧烤店铺油烟没有处理”问题不属实。该小区共有4家经营烧烤的店铺，烧烤炉均自带净化设备，现场检查烧烤炉具烤制食物产生的油烟均能通过净化设施净化后排放。 2、“直接排入小区下水道”问题属实。汨罗市阿卜杜热黑木烧烤店在2023年7月开始正式营业，烧烤炉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净化后直接排放，因门店上方为小区住户，油烟气味引起居民投诉，经小区物业协调，2024年3月烧烤店业主决定将油烟排放去向进行调整，调整后的烧烤炉排烟口通过软管接入下水道，烧烤油烟经自带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排入港鑫龙城小区下水道,对小区居民生活造成了一定程度影响。该小区其余3家经营烧烤的店铺油烟均经净化后高空排放。	部分属实	汨罗市城市管理和综	处理情况： 责令汨罗市阿卜杜热黑木烧烤店将排入下水道的油烟管道进行拆除，并整改。 整改情况： 2024年6月11日汨罗市阿卜杜热黑木烧烤店已将连接排入下水道的油烟管道拆除，恢复向上排放，同时对烧烤炉自带的油烟净化设备进行一次全部的清洗维护，进一步提升油烟净化效果。	已办结	无
65	D3HN202406090048	益阳市安化县仙溪镇益阳海螺水泥，运输碎石没有覆盖措施，有扬尘污染；没有自然资源厅售卖碎石的许可证，售卖原材料废料碎石。	益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益阳市安化县仙溪镇益阳海螺水泥运输碎石没有覆盖措施，有扬尘污染部分属实。该公司运输车辆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覆盖装载进出厂，并安排专人及洒水车对道路进行洒水清扫，降低道路扬尘影响。安化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在该运输线路（河柘线）上多次开展执法行动，曾发现有其他企业的运输车辆违规运输造成货物散落的违章行为，因该行为属首次不罚范畴，对于初次违法的车辆，执法人员对当事人进行了批评教育并现场责令整改。 2、益阳市安化县仙溪镇益阳海螺水泥没有自然资源厅售卖碎石的许可证，售卖原材料废料碎石部分属实。该公司所属的汪君寨石灰岩矿山，于2020年完成绿色矿山建设，建筑骨料生产线（举报件中提到的售卖原材料废料碎石）位于汪君寨石灰岩矿矿区红线范围内，其相关手续齐全。该公司采矿许可证核发矿种为水泥用石灰岩矿，无建筑骨料用灰岩矿开采矿种，碎石项目生产利用是该公司对2012年已取得采矿权7500万吨储量中不符合水泥生产要求的高镁石灰石综合利用，属于国家鼓励的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部分属实	安排专人及洒水车在运输线路上进行清扫降尘，降低扬尘影响。	处理情况： 1、湖南益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日常管理，所有运输车辆出厂时必须苫盖并在现场张贴“盖篷布出厂”的标识标语后，方可放行出厂。 2、设置三座苫盖登高台，对发运车辆苫盖情况进行监控检查，确保出厂车辆苫盖到位。 3、湖南益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对厂外运输道路每天洒水不少于4次，并安排人员和设备及时对路面及水沟进行打扫和清洗，减轻扬尘影响。 整改情况： 1、督促湖南益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严格落实好各项抑尘降尘措施，定期检查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确保正常运行；防患化解各类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 2、督促属地乡镇加强巡查监管，确保企业严格落实污染防治和安全生产各项措施，并做好周边居民解释工作。 3、督促安化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进一步加强行业监管，加大执法力度，对发现的相关违法行为及时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66	D3HN202406090039	长沙市望城区恒飞电缆有限公司排放工业废气有异味，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督促企业做好废气收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小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1日，望城经开区环委办、长沙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望城大队相关负责人到恒飞电缆进行现场调查，核查了企业环评、排污许可、竣工环保验收等资料。经现场核查，恒飞电缆主要异味来源于挤塑工序，集气罩面积偏小，废气存在无组织逸散现象。目前已安排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对恒飞电缆废气进行采样监测，后续根据监测结果进行办理。 整改情况： 1、督促企业尽快完成橡胶套电缆扩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加强对挤塑工序废气收集措施，加大集气罩面积，提高废气收集效率。 2、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污染防治主体责任，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小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未办结	无

67	D3HN202406090022	1.常德市津市市药山镇民康村2组某农户采用非法捕鸟网，用杀鸟驱鸟的方式保护菜地。诉求：希望能够拆除捕鸟网，大力宣传保护鸟类。 2.常德市德山经开区所属的沅江段（二广高速桥下）不定期有电鱼现象。 3.常德市武陵区芦荻山乡沅江段有一电鱼团伙，在二广高速桥下电鱼。	常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常德市津市市药山镇民康村2组某农户采用非法捕鸟网，用杀鸟驱鸟的方式保护菜地部分属实。围网用的是废弃的渔网，不是捕鸟网。围网距地面约1米，针对的是家禽不是鸟类。 2、常德市德山经开区所属的沅江段（二广高速桥下）不定期有电鱼现象；常德市武陵区芦荻山乡沅江段有一电鱼团伙，在二广高速桥下电鱼部分属实。武陵区渔政执法部门在沅江芦荻山乡段（二广高速公路桥下）安排执法人员开展高频次渔政巡查，在日常巡查中暂未发现电鱼团伙。二广高速公路沅江段高架桥周边的田间小沟偶有电鱼现象属实，背包式电鱼行为零星存在。	部分属实	1、加强执法巡查，打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违法行为，确保我市野生动物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 2、进一步加强非法捕捞管理机制，加大对非法电鱼行为打击力度。	处理情况： 近年来，武陵区禁捕办牵头联合市公安局武陵分局、区农业农村局持续开展非法捕捞专项整治行动。市公安局武陵分局共立案侦办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52起，移送起诉犯罪嫌疑人62名。武陵区渔政执法部门共办理渔业执法案件普通程序5起，简易程序19起，出动执法人员1150人次，清理钓具144根、遥控船1艘、渔网6副、地笼80米、背包式电鱼器2套（在田间小沟发现）。 整改情况： 1、6月11日，菜地架设的围网已经当场拆除。对龙某某农户进行了鸟类等野生动物保护知识的宣传，并对当地的群众进行宣传。 2、加强监督检查，津市林业局、森林公安局及各镇街不定期开展联合巡查，对田间地头 and 山林中架设捕鸟网的现象进行打击，同时加强《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宣传。 3、对于沅江二广高速公路桥下偶发违规垂钓的情况，武陵区渔政执法部门已设立投诉举报电话0736-7780651，对包括电鱼在内的各类非法捕捞行为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并严厉打击。	已办结	无
68	X3HN202406090036	举报马田镇金华村村民邝某兵等人在梓木村存在违法占用、破坏大量农用地（包含耕地、基本农田、生态林、林地多达200多亩），非法开采国家矿产资源等行为。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反映区域位于马田镇梓木村老沙窝塘，毗邻耒阳市黄市镇大河滩村，属于插花地带。该区域在20世纪90年代属于采矿区，2006年煤炭产业整治后，该区域的非法小煤窑被取缔关闭。2023年3月马田镇政府在梓木村与耒阳交界地带的老沙窝塘发现有村民非法开采煤矸石，马田镇政府立即予以查处，查扣货车9辆、挖机两台，经济处罚10000元，并责令进行耕地、林地修复，非法开采煤矸石区域涉及总面积3.2亩，其中一般耕地约1.2亩，林地2亩，已于2023年4月份对耕地恢复耕种、林地完成复绿，之后未发现有盗采地下资源的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检查，防止非法开采煤矸石破坏环境的情况发生。	处理情况： 1、马田镇人民政府组织镇村干部对梓木村全域进行地面巡查和无人机巡查，并走访村民小组，积极做好政策宣传和解释工作。 2、马田镇人民政府对生态修复工作进行回头看，确保生态修复达到预期效果。 整改情况： 无	已办结	无
69	X3HN202406090034	张家界市慈利县商贸建材城南大门居民门前的人行道破乱不堪，导致百余人无法行走。居住在商贸建材城南大门的居民将原有的下水道全部堵塞，加之附近有多处宾馆，人畜粪便无法排出，方圆几里范围内形成了卫生死角，脏乱差无处不在。目前解决了下水道问题，但人行道问题没有解决。	张家界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经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人行道问题正在解决中。投诉所指人行道实际用地性质为小区国土规划红线范围内的公共绿地，非人行通道，因紧邻小区私房户主自行拆除了小区围墙，导致该小块绿地夹在了私房硬化地面及小区道路之间，私房户主为方便门面出租及停车，阻止小区对该小块绿地恢复绿化。	部分属实	恢复该小区南大门处原貌。	处理情况： 1、由县自然资源局牵头，七日内完成商贸城小区和紧邻该小区的3位吴姓兄妹的3栋私房土地红线的勘界，并钉好界桩。 2、勘界完成后，由商贸建材城业主委员会恢复县商贸建材城南大门处原貌。 整改情况： 1、2024年6月13日，完成商贸城小区和紧邻该小区私房土地红线勘界，并钉好了界桩。 2、商贸建材城业主委员会正在恢复建设。	未办结	无
70	X3HN202406090022	衡阳市蒸湘区金钟雁城小区楼下梧桐酒馆天天晚上噪声扰民，请求依法依规取缔梧桐酒馆。	衡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2024年4月8日晚市生态环境局委托湖南省衡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梧桐酒馆边界噪声进行了检测，监测报告（衡环监字JC24016号）结果显示，梧桐酒馆边界外1米夜间噪声监测值60.5分贝，昼间噪声监测值63.1分贝。经监测，该酒吧边界噪声昼夜监测结果均超过《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1中2类排放限值。	属实	加强监管，杜绝噪声扰民现象发生。	处理情况： 1、在接到《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蒸湘分局移交关于衡阳市蒸湘区梧桐酒吧噪声超标问题的函》后，蒸湘区城管执法局赴现场进行调查。并启动立案程序，对梧桐酒馆下达《立案通知书》和《调查（询问）通知书》。2024年6月7日蒸湘区城管执法局组织湖南金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湖南金钟物业有限公司、蒸湘区蒸湘街道衡邵社区等多方人员在梧桐酒馆召开行政处罚听证会。 2、2024年6月7日晚，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蒸湘分局委托湖南省衡阳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梧桐酒馆整改后噪声排放情况进行检测。 3、2024年6月11日晚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蒸湘分局再次委托湖南省衡阳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梧桐酒馆整改后噪声排放情况进行检测。 整改情况： 目前，该案件已办结，检测结果显示噪音已达标排放。蒸湘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将对梧桐酒馆噪声排放情况加强监管，杜绝噪声扰民现象。	已办结	无
71	X3HN202406090024	大福镇天罩山村宁某华违法养猪场臭气熏天。	益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该养殖场于2021年8月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用途为养猪），同时在自然资源部设施农用地备案系统中备案。在该养殖场整改完成之前，环境卫生一般，现场存在一定程度的臭气。	部分属实	减少生猪存栏量，卫生环境得到改善	处理情况： 1、由于该养殖场位于居民区内，周边居住群众太多，不适宜从事生猪养殖，经属地政府工作人员与养殖户沟通，同意搬迁到峡山口一处空置猪栏。现已出售肥猪8头，架子猪4头，其余49头生猪全部转入峡山口猪场。 2、对原养殖场存在的粪污已全部完成清理。 3、加强对搬迁后猪场的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实行干清粪，及时做好日常清扫工作，加大灭蚊药剂喷洒频次，有效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整改情况： 1、督促养殖户规范养殖行为，规范养殖户搬迁的新场地的日常管理，做好日常清扫，加大灭蚊药剂喷洒频次，减少蚊虫滋扰及养殖气味对周边农户正常生活造成的影响。 2、督促行业部门进一步强化监督执法，确保各项整改措施落地见效，对于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予以查处。同时，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推广资源化利用技术，切实提高养殖户科学养殖能力。 3、督促属地政府加强对养殖户整改工作的监管，积极与信访群众对接，上门做好信访问题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72	X3HN202406090025	和平夜市导致和平大厦小区下午7点左右满街都是油烟味，导致居民不能开窗。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和平夜市共有餐饮店24家，其中饭店3家、烧烤店11家、麻辣烫店4家、早餐店6家。经现场检查，3家饭店均安装了油烟净化器；11家烧烤店有1家使用的无烟烧烤车，其余10家均安装了油烟净化器；4家麻辣烫店和6家早餐店营业时只有水蒸气，无餐饮油烟。2024年5月31日晚，市生态环境局北湖分局联合郴州市城管郴州执法支队北湖大队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和平大厦小区沿路的和平烤肉、烧无二牛肉串等2家油烟较大的烧烤店进行了油烟监测，检测结果未超标。经文化路社区对和平大厦小区居民走访，晚上烧烤店、饭店集中营业时，靠近店面侧的小区居民能感受到油烟的影响，其他地方的居民基本感受不到油烟。	部分属实	督促和平夜市餐饮店规范经营，确保油烟净化器正常使用，降低油烟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处理情况： 1、自2024年6月1日起，人民路街道已牵头组建了和平夜市巡查群，制定和平夜市联合整治排班表，由北湖区文旅广体局、北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北湖分局、郴州市城管执法支队北湖大队、人民路街道、文化路社区等单位每日派遣11人开展为期15天的整治行动。 2、郴州市城管执法支队北湖大队联合市生态环境局北湖分局加强对和平夜市商户巡查检查，督促各店面开启油烟净化器并保持正常运行，定期对油烟净化器清洗和维护并做好台账。 3、和平夜市管理处已制定《和平夜市油烟排放、噪音扰民及垃圾清运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夜市经营环境，规范和平夜市的油烟排放行为，保护周边环境质量，提升夜市经营者的环保意识。 整改情况： 目前和平夜市所有餐饮店油烟净化器正常运行，降低了油烟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已办结	无
73	D3HN202406090100	长沙市长沙县湘龙街道保利香槟国际E区大型垃圾中转站问题：收纳A、B、C、D、E区及商业街的所有垃圾，垃圾堆积如山，整个小区臭气熏天。普遍从凌晨四点开始收商业垃圾，而小区生活垃圾却延后收集，造成有隔夜垃圾情况。噪音扰民，垃圾站设备落后。前段时间有些改善，但从前两天开始又恢复原状，未实质性解决。诉求：垃圾站搬走；不要收集商业垃圾，处理好异味。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垃圾堆积如山，整个小区臭气熏天，隔夜垃圾情况，前段时间有些改善，但从前两天开始又恢复原状问题，经调查核实小区商业厨余垃圾由联合餐厨进行收集转运，未进入该垃圾站进行暂存转运。生活垃圾由长沙玉诚环境景观工程有限公司长沙县分公司每日集中清运3-4次，清运完后关闭卷闸门，无隔夜垃圾，但在转运过程会有噪声以及异味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该垃圾站为普通垃圾收集站，其选址、建设均符合相关设计规范及法律法规要求，并通过了规划部门规划验收。	部分属实	加强小区物业内部管理，保护周边环境	处理情况： 1、保利物业已将入户道路旁的垃圾桶移至原位。同时已优化小区垃圾站喷淋设施雾化喷头并定期开启，对垃圾站前地面进行了开凿引流。 2、每日分3次将小区内产生的生活垃圾用封闭的电动三轮车转运至垃圾站，并联动长沙玉诚环境景观工程有限公司长沙县分公司进行集中清运；清运完成后，及时对垃圾站及周边进行保洁、冲洗、消杀、喷洒除臭剂并关闭卷闸门，减少异味产生。 3、加强对垃圾站周围已有绿植的维护，在垃圾站周边增种竹子和月月桂，并在垃圾站内加装负压除臭新风设备，减少异味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整改情况： 1、下一步长沙县湘龙街道办事处将联合长沙县住建局加强对物业公司的管理。 2、湘龙街道督促物业公司加大对垃圾站生活垃圾的清运频次，为业主营造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 3、星沙湘龙街道联合利槟社区通过入户走访、小区夜话等活动，收集各类民生诉求，分类建立问题台账，及时关注、积极回应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已办结	无
74	X3HN202406090011	宜章县黄沙源发建材厂、宜章县长村鸿泰建材厂、宜章县晟泰建材厂存在以下严重问题： 1.长期废气直接排放，水池里装了暗开关，应付上面检查。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的生活； 2.违法使用土地，少批多占，长期使用粘土制砖。导致水土大量流失； 3.原材料露天堆放，未采取任何覆盖措施。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长期废气直接排放，水池里装了暗开关，应付上面检查。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的生活不属实。经查，宜章县源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宜章县长村鸿泰建材厂（已更名为宜章县大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宜章县晟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3家公司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均未发现脱硫喷淋回用水池装有暗开关及暗管偷排。经调阅3家砖厂从2023年3月至今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台账及药剂购买记录、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宜章分局执法检查记录、执法监测报告和企业自行监测报告等资料，未发现3家砖厂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和废气超标排放现象。 2、违法使用土地，少批多占，长期使用粘土制砖。导致水土大量流失部分属实。经查，宜章县源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办理了《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单》。宜章县自然资源局于2013年对宜章县鸿泰新型建材厂未办理国土手续、占地行为行政处罚。宜章县大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和宜章县晟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均于2018年9月30日办理了临时用地，临时用地期限至2020年9月30日，现已超期，该2家公司多次咨询办理用地手续一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国土手续。3家公司主要原料页岩、煤矸石均外购，未使用黏土制砖，均办理了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3家公司的办公区、生产区、堆渣区等区域分明，截排水设施完善，原材料堆放厂棚覆盖，未受雨水冲刷，无水土流失情况。 3、原材料露天堆放，未采取任何覆盖措施不属实。经现场检查核实，3家公司原料库均按环评批复要求堆放，不能进入原材料库堆放的均采取了覆盖措施，未发现原材料露天堆放现象。	部分属实	加强企业日常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	处理情况： 郴州宜章生态环境监测站于2024年6月11日对宜章县源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和宜章县晟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监测，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值均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后因设备故障，暂未对宜章县大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进行监测，后续将完成监测，根据检测结果进一步处理。 整改情况： 无	阶段性办结	无
75	X3HN202406090021	临武县新达环保页岩砖有限公司、临武县武水镇腾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临武县汾市镇汾市砖厂、临武县金江镇益通砖厂、临武县南强镇588砖厂存在以下严重问题： 1.长期废气直接排放，水池里装了暗开关，应付上面检查。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2.违法使用土地，非法开采煤研石和页岩。导致水土大量流失。 3.原材料露天堆放，未采取任何覆盖措施。 4.未按照相关要求安装在线监控设备。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长期废气直接排放，水池里装了暗开关，应付上面检查。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不属实。现场调查时5家企业均在生产，脱硫塔投药池pH值呈强碱性，脱硫塔运行正常。现场核实5家企业均不存在水池设置暗开关。郴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武分局组织第三方检测公司对5家企业的排放口开展废气检测，检测结果暂未出。 2、违法使用土地，非法开采煤研石和页岩。导致水土大量流失不属实。经临武县自然资源局、临武县水利局现场核实，临武县新达环保页岩砖有限责任公司、临武县伍捌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临武县鑫旺建材有限公司3家公司地类为采矿用地，办理了林地使用审批手续，企业生产原材料全部外购，不存在私采乱挖煤研石、页岩造成水土流失现象。临武县腾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地类为采矿用地，办理了采矿许可证、林地使用审批手续，已纳入《临武县砂石土矿专项规划（2021-2025年）》，属保留扩界矿山，采矿许可证已到期，矿山处于停产状态，目前正在委托第三方地质勘查机构实施开展矿权出让的前期地勘工作。临武县益通环保砖有限公司地类为采矿用地，办理了林地使用审批手续，根据《临武县砂石土矿专项规划（2021-2025年）》，拟投放一个砖瓦页岩用页岩矿权，目前已委托第三方地质勘查机构完成该区域范围前期地勘工作，《地质勘查报告》已报至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待专家评审备案。临武县腾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临武县益通环保砖有限公司2家目前生产原料均外购，现场调查不存在私采乱挖煤研石、页岩造成水土流失的现象。 3、原材料露天堆放，未采取任何覆盖措施部分属实。2024年6月11日现场核查发现临武县伍捌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存在原料露天堆存现象，其余4家公司未发现原料露天堆存现象。 4、未按照相关要求安装在线监控设备属实。 2023年4月20日，5家企业被纳入环境监管重点单位，目前采取工况用电（电力监控，已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自行监测等替代式监测，申请暂缓安装。	部分属实	企业环境问题整改到位，环境违法行为查处到位。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2日，郴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武分局对5家企业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5家企业于2024年9月30日前完成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安装，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加强厂区环境管理，健全完善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投药等记录台账，及时做好设施设备维修管护，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2、2024年6月12日，郴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武分局对临武县伍捌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物料堆场外围有部分页岩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未及时收集，露天堆放，涉嫌违反大气污染防治管理制度案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并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整改情况： 5家企业正在按要求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76	X3HN202406090023	举报人反映祁东县归阳镇整改的问题如下： “2017年-2019年祁东县衡祁村新池湾组“细衣皂”稻田、水塘、旱地数十亩被非法租用、倾倒全镇居民和工业园区内的生活垃圾，造成永久地下污染的问题”。对十六批边督边公开信息情况存在异议。 1.生态污染的主体责任问题。征收的协议甲方为“归阳镇人民政府”，而不是衡祁村及周边财宏村； 2.垃圾填埋的始止时间问题。一是2017年10月份开始，而不是2018年1月开始。二是2018年10月-11月中央第一轮生态环境督察组在湖南督察时，还在倾到，直到2018年12月初国家环保部举报电话督办后，才紧急停止，用推土机花了几天时间进行表土覆盖，不是2018年8月停止； 3.回避污染的面积和危害。回避直接污染了多少稻田、池塘和旱土面积，回避间接和永久性污染情况，实际情况是直接填满两口池塘、直接填满稻田面积预计近10亩、旱土面积15亩左右； 4.整改事实不符合，未进行所谓的“生石灰消毒、部分挖出、少量填埋处理”，水质检测要检测组民饮用的地下水，不是检测表面水质； 5.不能视作已办结。上万吨的生活垃圾露天倒放并用表土覆盖后，未做任何无害化处理措施。 请求：挖出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恢复稻田、池塘和旱地。	衡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生态污染的主体责任问题属实。 2、垃圾填埋始止时间问题不属实。该垃圾填埋场于2017年开始建设，2018年1月投入使用，2018年6月-8月停止使用3个月，于2018年10月完全停止使用。此处倾倒垃圾时间跨度7个月左右。 3、回避污染的面积和危害问题部分属实。确有存在垃圾填满一口池塘及部分旱土，池塘面积约为1.7亩，旱土面积约为0.2亩，该地段原貌为荒山，不涉及稻田。经自然资源部门测算，整改后垃圾总填埋体面积约为1.9亩。通过定期水质监测，不存在永久性污染，2020年9月祁东县环境监测站曾对周边水质进行取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周边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III类标准。2024年6月12日，祁东县环境监测站再次对下游水质进行取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III类标准。 4、整改事实不符合，未进行所谓的生石灰消毒、部分挖出、少量填埋处理问题不属实。该垃圾填埋场于2018年10月停止使用后，依据相关技术规范和要求进行了生石灰消毒、部分挖出、少量填埋处理。 5、不能视作已办结。上万吨的生活垃圾露天倒放并用表土覆盖后，未做任何无害化处理措施问题不属实，该垃圾填埋场倾倒垃圾时间跨度约为7个月，实际投入使用时间约5个月，仅倾倒部分生活垃圾，并且停用后通过生石灰消毒进行无害化处理，现该地段已复垦复绿。	部分属实	督促归阳镇人民政府持续跟进，不定期对该地块周边水质进行抽样监测，确保周边居民的饮水安全。	处理情况： 祁东县督促加强镇、村、组三级日常巡查，加强与村民沟通协调，及时做好解释工作， 整改情况： 加强已修复地块植被后期管护，确保复垦效果。	已办结	无
77	D3HN202406090106	浏阳市淳口镇高田村慕家组：由于仙碑文化园没有批下来，慕容某未取得任何建房手续情况下，在该地块擅自毁坏3亩林地建房，将挖的土填埋到基本农田内，毁坏农田大约30多亩导致永远不能耕种。诉求：返还土地。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慕容某未取得任何建房手续情况下，在该地块擅自毁坏3亩林地建房属实。经现场核实：2018年8月至2019年，慕容某在未办理村民建房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毁坏林地建房，房屋占地面积约179平方米。 2、将挖的土填埋到基本农田内，毁坏农田大约30多亩导致永远不能耕种不属实，经查，该举报涉及的建房余土填埋农田的问题实为对农田进行填土改良，且不存在无法耕种的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巡查，严查违法建房，加强耕地保护，依法打击非法破坏森林资源行为。	处理情况： 浏阳市林业局对慕容鹏鹏毁坏林地非法建房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整改情况： 1、淳口镇人民政府督促慕容某在2024年12月31日前完善相关手续。 2、浏阳市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对慕家组村民私自填土改良行为开展批评教育。	未办结	无
78	D3HN202406090027	之前反映过的松木工业园废气、异味问题。对公开信息回复不认可： 1.并非偶尔有短时间异味，实际上经常性且长期有化工毒气，也并非在5月1日后无异味，只比以前淡了一些，但到现在每天晚上仍时不时排放废气，担心督察结束还得不到实质改善。希望搬迁建韬化工厂和金山水泥厂（污染较为严重的两家企业）。 2.公开信息称邀请了湘潭和南京的第三方进行检测，但未见检测结果和报告数据。	衡阳市	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之前反映过的松木工业园废气、异味问题，并非偶尔有短时间异味，实际上经常性且长期有化工毒气，也并非在5月1日后无异味，只比以前淡了一些，但到现在每天晚上仍时不时排放废气问题部分属实。松木经开区先后开展了多轮环保整治，在大气污染物扩散条件极差或者企业开停炉工况不稳定且为东北风时，居民小区偶有短时间异味，频率已大幅度下降。经调阅3月1日至5月31日企业在线监控数据和石鼓区小微站数据，石鼓区小微站NO2、SO2、CO、O3等污染物日均浓度与小时浓度均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浓度限值内。 2、公开消息称邀请了湘潭和南京的第三方进行检测，但未见检测结果和报告数据问题部分属实。衡阳市政府、松木经开区管委会邀请省、市监测中心、南京开元公司、生态环境部华南环科所、湘潭大学等单位开展的异味溯源工作，相关报告与监测数据等信息并非强制公开资料，整改结果已作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情况于2022年在衡阳市人民政府官网进行公示。	部分属实	通过强化对企业监管，进一步降低因企业正常产排污行为对周边区域的影响。	处理情况： 1、松木经开区位于衡阳市城区主导风向上风向位置。建设之初距衡阳市中心城区超过12公里，近年来随着城市扩张，致使周边居民小区距园区仅有3至5公里。经过多轮涉气整治，目前异味问题已得到有效控制，但在大气污染物扩散条件极差或企业开停炉工况不稳定且为东北风向时，周边居民小区偶有短时间异味，其频率已大幅下降。 2、近年来松木经开区根据根据省、市监测中心、南京开元公司、生态环境部华南环科所、湘潭大学等单位异味溯源工作结果先后开展了多轮环保整治，辖区内企业均实现达标排放或超低排放，松木经开区及周边区域空气质量已得到大幅提升。 3、松木经开区企业已按照相关要求安装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控与环保设施电能监控，并接入园区“六大平台”对企业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及排污进行实时监管。经调阅石鼓区小微站数据和企业在线监控数据，均在标准范围内。 4、2021年，松木经开区主持召开环保深度治理项目验收会议，此次会议邀请了石鼓区居民代表参加，会上通过了26家企业环保深度治理项目。 整改情况： 1、松木经开区按照常态化管控要求，持续开展企业开停炉审批、“日巡夜查”，强化对企业的监管，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根据《松木经开区涉气企业积分制考核管理办法（试行）》和《松木经开区异味污染源管控清单》的相关要求，压实园区企业主体责任，强化管控，降低因企业正常产排污行为对周边区域的影响。 2、进一步加强与周边群众的沟通，强化石鼓区、松木经开区、环保专家共同参与的联合巡查机制，邀请群众参与，增强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阶段性办结	无

79	X3HN202406090013	湘阴县新泉镇北湖村存在大量猪、牛蛙、牛、河蚌等养殖，有污水直排、垃圾乱堆及直接焚烧的现象，严重影响生态环境，邻近村庄不堪其扰，水污染、土壤污染、空气污染严重。2024年一堆堆的死河蚌未经任何处理随意堆放，散发恶臭，垃圾焚烧掉或埋进土里，污水未经任何处理，直接排向沟渠，最后进入湘江，渗入地下，早几年，兴林村的地下水被检测超标，不符合饮用水标准，村里通了自来水，然而环境污染的根本问题并没有解决，水污染、土地污染、空气污染的问题愈演愈烈。诉求：整改北湖村非法养殖、污水直排、垃圾乱堆与焚烧等问题，要求北湖村退出非法养殖，退田还湖，不是退田养殖，请还当地居民一个适宜居住、耕种的环境。	岳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湘阴县新泉镇北湖村存在大量猪、牛蛙、牛、河蚌等养殖”的问题属实。2011年9月，湘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在小北湖坑内东侧建设母猪繁育场，养殖场占地975亩，栏舍4.9万平方米，2012年6月建成投产，养殖母猪4800余头，年产仔猪10万头，公司配套了相应规模的粪污等环保设施。2020年湘阴县人民政府开展洞庭湖畜禽养殖污染整治行动，同年4月对该养殖场进行了功能性拆除，目前现场未发现复养反弹现象，见《关停、拆除协议》。另经调查，新泉镇咸丰围村居民仅有1家养殖户，养羊60只，没有发现养牛的情况。2019年12月，岳阳雪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湘阴分公司通过承租场地形式从事牛蛙养殖，其中旱土面积370亩，实际用于牛蛙养殖280亩，（目前实际养殖面积50亩，正在升级改造230亩）；池塘面积898亩（其中480亩用作养殖尾水沉淀、曝气、净化等处理水面，其余面积闲置）。2023年10月，该公司为治理养殖尾水的需要，与曾宪勇签订《养殖协议》，引入河蚌养殖实验项目，在养殖尾水治理水面的150亩中，利用生物治理降低磷、氮，改善水质，解决尾水超标问题。2024年2月，又与其签订补充协议，新增120亩养殖水面。 2、“有污水直排、水污染、土壤污染、空气污染严重”的问题不属实。岳阳雪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湘阴分公司现有养殖面积约50亩，存塘牛蛙约70吨，牛蛙养殖密度符合农业农村部2023年3月发布的《牛蛙生产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该养殖场“四池三坝”模式养殖尾水处理系统运行正常；该公司近年来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的自行检测结果显示，养殖尾水均达到《水产养殖尾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1752-2020)表1中一级标准。但是，岳阳市农业农村局在2024年3月12日的例行抽样检测中，发现该公司外排养殖尾水中总氮、总磷存在不稳定达标的情况。县农业农村局督促其采取控制放养密度、增加曝气设备、增植水生植物、泼洒EM菌原液等措施进行整治，促进水体微生物繁殖，提升水体净化能力。从2024年3月下旬起，该公司针对养殖尾水存在不稳定达标的问题启动了养殖尾水综合治理升级改造工程。2024年5月25日，湖南亿科检测有限公司采样检测结果显示，该公司外排养殖尾水达标，详见《检测报告》（亿科检测[2024]第05-85-02号）；2024年6月1日，我县委托了湖南品标华测技术有限公司于对养殖尾水排放口进行水样，《检测报告》显示尾水排放指标符合《水产养殖尾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1752-2020)一级标准，见《检测报告》（A2240281754117）。6月1日,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同时对养殖场周边居民李四明家自打水井进行了采样分析，监测结果显示：地下水水井水质除菌落总数外，其余各项指标（地下水质量常规指标36项）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其中菌落总数为V类（4.3×103CFU/mL），见《检测报告》（A2240281754118）。6月4日，湘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前往现场采集了咸丰围村及邻村居民户易罗根家、吴再根家、罗坤乾家、雪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湘阴分公司境内共4份井水水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易罗根家、吴再根家、罗坤乾家3个点位的水样水质检测结果未发现异常；雪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点位水质菌落总数为917（标准值≤500），超出标准，总大肠菌群为32（标准值为不得检出），超出标准，见《水质样品检测结果表》。一般情况下，我县居民自打水井深度约15米，极易受周边环境影晌，按照居民饮用水应煮沸饮用的习惯，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可以得到有效的减少或去除。目前，我县各乡镇均已建成自来水厂，自来水管网延伸至各乡镇村组，居民饮用水采用自来水基本普及，咸丰围村也已在自来水管网覆盖范围，且我县正在逐步实现城乡全覆盖。在养殖场附近检查时，未发现明显异味。近年，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曾接到周边居民对该养殖场水污染和臭气扰民的投诉，有居民反映在傍晚或受低气压影响养殖场下风向偶尔会闻到臭气。2024年5月31日，我县委托湖南博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牛蛙养殖场现场进行了臭气浓度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臭气浓度<10（无量纲），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详见《检测报告》（HJ2405025-1） 3、“2024年死河蚌未经任何处理随着堆放，散发恶臭”的问题不属实。岳阳雪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湘阴分公司在2023年10月与曾宪勇签订的《养殖协议》中要求，曾宪勇在养殖过程禁止投喂饲料，河蚌插珠或捕捞必须错峰安排，如造成水质二次污染，该公司有权无条件收回水塘，中止河蚌实验养殖。河蚌养殖场附近没有发现死河蚌随处堆放的情况，也没有闻到明显异味。2023年12月18日，该公司与广州亿成油脂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畜禽废物处理合同，按照农业农村部门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了病死蛙及死河蚌的处理，在公司基地配置了畜禽废物收集暂存冷库。雪晖公司将畜禽废物集中收集暂存于冷库，由处理公司每月运送至处理厂无害化处理，并建立了出库运输台帐。我县在2024年5月31日委托湖南博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牛蛙养殖场现场进行的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显示，臭气浓度不超标。 4、“垃圾乱堆和直接焚烧”的问题属实。2023年以前，新泉镇政府在巡查中曾发现岳阳雪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湘阴分公司内存在垃圾乱堆乱放和焚烧情况。2023年1月10日，该公司与新泉镇咸丰围村签订垃圾清运协议，咸丰围村保洁员在承包垃圾清运期间负责该养殖场垃圾的定期定量清运，确保垃圾不存放、不堆积，见《小泊湖垃圾焚烧现场整改情况资料》。	部分属实	加强尾水日常监测和管理，完善尾水处理设施设备的运行和维护制度，确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实现尾水稳定达标排放，并建立日常监管长效机制，共同推动养殖业的绿色发展。	处理情况： 湘阴县农业农村局要求该公司采取以下整治措施： 1、按照农业农村部《牛蛙生产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要求，控制放养密度。 2、定期开展养殖尾水监测。 3、新泉镇政府加强管控，坚决遏制垃圾乱堆乱放和焚烧行为。 整改情况： 岳阳雪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湘阴分公司与新泉镇咸丰围村签订垃圾清运协议，咸丰围村保洁员在承包垃圾清运期间负责该养殖场垃圾的定期定量清运，确保垃圾不存放、不堆积。	已办结	无
80	D3HN202406090023	永兴县鲤鱼塘镇长冲村牛草坑组：2024年5月中旬左右鲤鱼塘镇镇政府对河道进行疏淤，同时河道内的砂石被运走，两边没有进行护坡。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2024年5月中旬左右鲤鱼塘镇镇政府对河道进行疏淤属实。该项目为永兴县程江（洪波河）鲤鱼塘镇河段河道清淤疏浚项目，于2024年4月13日取得永兴县水利局审批，已办理清淤许可，并在永兴县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施工单位为永兴银都众辉砂石经营有限公司，审批河道清淤疏浚总长度10公里，清淤时间为2024年4月13日至6月13日，期限为2个月。 2、同时河道内的砂石被运走，两边没有进行护坡部分属实。结合中小河流综合治理项目，鲤鱼塘镇向永兴县砂石整治办提出申请，专人现场测量规划，经永兴县水利局等批准，按相关程序办理了施工许可证。施工方已按《永兴县河道治理（清淤、疏浚）工程项目审批表》要求向财政缴纳33.879万元砂石资源价款和清淤疏浚保证金10万元，允许施工方将河道清淤疏浚中产生的砂石外运。该项目未要求对沿岸进行护坡，且施工范围距离两岸原始护坡2至2.5米，不会破坏原有岸线、护坡。	部分属实	加大河道清淤日常监管，杜绝河道生态环境被破坏。	处理情况： 1、永兴县程江（洪波河）鲤鱼塘镇河段河道清淤疏浚项目2024年4月启动以来，因群众举报和汛期等原因，工程进展不快，目前仅完成清淤疏浚300多米。2024年6月11日，永兴县砂石整治办、鲤鱼塘镇政府等相关单位联合现场勘查，确认永兴县程江（洪波河）鲤鱼塘镇河段河道清淤疏浚项目无违规、超范围等违法行为。因审批即将到期，永兴县砂石整治办下达《永兴县程江（洪波河）鲤鱼塘镇河段河道清淤疏浚工程到期的通知》，河道中未及及时转运的砂石、淤泥尾堆，需申请延期许可后方可施工清理。 2、加强河道清淤疏浚政策的宣传，得到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整改情况： 永兴县程江（洪波河）鲤鱼塘镇河段河道清淤疏浚项目正在办理延期许可等手续。	已办结	无

81	X3HN202406090027	举报张某某非法占用基本农田搭建棚房办企业，2015年非法违建的厂房被拆除后又建了起来，该厂做塑料水管，未办环保手续，一直在非法生产，该塑料水管厂用废旧塑料粒子、含有刺激性气味的化学品做水管，产品有毒有害。该厂经常不开废气处理设备，长期废气直排，污染环境。	邵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1、张某某非法占用基本农田搭建棚房办企业，2015年非法违建的厂房被拆除后又建了起来问属实。张某某所建厂棚于2015年底未办理相关手续非法动工，2016年6月两市塘街道办事处对其非法建筑物予以拆除。拆除后张某某于2016年9月开始又在原址非法动工搭建厂棚，2016年12月建成。经调查核实，张某某非法占用土地总面积884平方米，地类为水田，不属于基本农田。 2、未办环保手续，一直在非法生产问题属实。 3、该塑料水管厂用废旧塑料粒子含有刺激性气味的化学品做水管，产品有毒有害问题属实。经调查，该塑料水管厂在生产过程中确实使用了一定比例的废旧塑料（本厂产生的边角废料）作为原料，该厂没有从外面购买废旧塑料粒子作为原材料使用，水管主要原材料为聚氯乙烯，会产生异味。该厂提供的质量检验单显示原料、产品均为合格产品。 4、该厂经常不开废气处理设备，长期废气直排，污染环境问题不属实。现场检查，该厂未生产，每台挤出机末端设置了收集管道，生产废气经管道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基本属实	立案查处，纠正违法行为，同时，加强日常监管巡查，确保自然生态环境安全，同时加大信访调纠力度，及时化解信访矛盾纠纷。	处理情况： 1、2023年7月20日，邵东市自然资源局对非法占地搭建厂棚已立案查处。因张某云本人拒不配合，无法锁定违法主体，于2023年10月29日，中止调查。 2024年6月12日邵东市自然资源局重新启动办案程序。 2、2024年6月14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邵东分局对该厂未验先投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 整改情况： 1、2024年6月14日邵东市自然资源局非法占地搭建厂棚已立案。 2、2024年6月14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邵东分局对该厂未验先投的环境违法行为已立案。	已办结	无
82	D3HN202406090028	怀化市洪江市黔城镇双溪社区福溪砖厂和岩龙社区岩龙砖厂，废气、臭气扰民，长期占用当地良田，非法采矿，造成水土流水，且环保设备运行不正常，三方检测环保数据造假。	怀化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洪江市黔城镇双溪社区福溪砖厂和岩龙社区岩龙砖厂废气、臭气扰民属实。 2、长期占用当地粮田，非法采矿不属实。经调查核查，洪江市自然资源局经现场查看与套合三区三线永久基本农田（2024）图，两家砖厂没有占用耕地。没有发现两有砖厂有非法采矿行为，其建筑砌块制造用上来源于相关建设项目弃土等，如湖南淘农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洪江市岩垅乡公共冷链项目建设弃土。 3、造成水土流失部分属实。经调查核查，洪江市水利局于2018年7月23日以《关于洪江市黔城镇铁坑村金家冲福溪砖厂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洪水政（2018）96号文件对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在现场核查时，在砖厂东面有一处近期持续降雨而引发的崩塌。洪江市水利局于2018年7月23日以《关于洪江市岩垅乡千溪坪村砖厂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洪水政（2018）95号文件，对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对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2024年6月5日现场核查时，未发现水土流失问题。在2024年6月5日现场核查时，其裸露堆料尚未覆盖，现场要求业主立即对裸露堆料进行覆盖，6月8日业主已完成裸露堆料覆盖。 4、环保运行不正常，三方监测数据造假不属实。经调查核查，经调阅洪江市福溪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第三方检测机构湖南湘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12月16日（报告编号：XJHB20230881）监测报告，未发现废气监测超标排放及数据造假情况。洪江市国发金航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第三方检测机构湖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6月5日（报告编号：HNCX24B01129）监测报告，未发现废气监测超标排放及数据造假情况。	部分属实	做好环保治理设施改善、维护。	处理情况： 1、两家公司废气达标排放，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洪江市分局将继续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对窑炉烟气进行处理，确保达标排放，同时加强管理，杜绝发生污染物“跑、冒、滴、漏”的违法行为。 2、2024年6月5日，洪江市自然资源局洪江市福要求溪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立即对砖厂东面崩塌裸露区域洒种草籽做好复绿工作。 3、2024年6月5日，洪江市自然资源局要求洪江市国发金航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立即对裸露堆料体做好覆盖工作。 整改情况： 1、2024年6月8日洪江市福溪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砖厂东面约200平方米崩塌裸露区域已全部完成洒种草籽工作。 2、2024年6月8日洪江市国发金航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约300平方米裸露堆料体已全部完成覆膜覆盖工作。 3、加强对洪江市国发金航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洪江市福溪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宣传教育，提高企业的环保意识。 4、严格环境执法，对日常检查中发现的环境隐患及时督促企业整改，涉及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处罚。	已办结	无
83	X3HN202406090038	长沙县美瑞家具厂用不达标的地排设备，导致有毒气体滞留在地里污染地下水，影响周边居民饮水安全，排风口也照常对周围排毒气，周边居民深受该厂油漆、胶水等有害气体以及加工设备噪音污染的危害。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长沙县美瑞家具厂废气主要包括切割粉尘和喷漆烘干废气，在其木材加工区建有一套粉尘集中收集系统，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米烟囱高空排放，该企业未私设地排设备排放废气。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加强内部管理，保护好周边环境	处理情况： 6月11、12日长沙县行政执法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公司外排废水、废气、噪声进行采样检测。 整改情况： 黄兴镇人民政府将联合长沙县行政执法局进一步加强对长沙美瑞家具有限公司废气治理的日常监管和帮扶指导，监督企业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稳定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确保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84	D3HN202406090021	望城区三环线和金星北路路段紧挨高速公路，但未装隔音板及其他任何的降噪措施。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6月12日，望城区交通运输局、月亮岛街道和长沙市深长快速干道有限公司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实地踏勘，前期已针对绕城高速噪声扰民问题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涉及影响较大的2户房屋进行噪音检测，结果均未达标。	属实	牵头组织相关部门、街道及公司等采取降噪措施，降低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处理情况： 目前正在与长沙市深长快速干道有限公司共同协商，研究制订解决方案措施。 整改情况： 1、聘请专业设计公司设计树木降噪方案，并在8月开工进行园林绿化种植。 2、对小区居民做好沟通解释工作，努力争取投诉居民的理解与支持。	未办结	无
85	D3HN202406090103	怀化市溆浦县中都乡沙溪村永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轮胎厂）烧轮胎味道刺鼻，浓烟滚滚，尤其最近晚上烧的厉害，附近的花草树木都死了。诉求：搬走该公司。	怀化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怀化市溆浦县中都乡沙溪村永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轮胎厂）烧轮胎味道刺鼻，浓烟滚滚部分属实。在接到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的第二十六批电D3HN202406030088号环境举报问题后，2024年6月4日上午，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溆浦分局牵头溆浦县中都乡人民政府工作人员组成联合调查组，针对反映的问题已开展了现场核查，永恒环保公司自5月16日开始停产检修。查阅了永恒环保公司环评资料，该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废旧轮胎，主要燃料为裂解炉产生的裂解不凝气，产生废气的环节分别为裂解炉燃烧废气和裂解炉炉口废气；现场发现车间内建有裂解炉10座，每座裂解炉炉口都设置有1个集气罩，采用烟管连接至UV光解+活性炭吸附系统；每座裂解炉均设置有燃烧废气收集设施，并采用管道与活性炭吸附装置末端管道联通，一同连接到双碱法脱硫装置，经过处理后通过45米烟囱高空排放，呈微黑色；由于轮胎裂解过程中会产生大量裂解气，属于挥发性有机物，正常情况下经二次燃烧后通过UV光解+活性炭吸附系统+脱硫装置处理后，不会有刺鼻气味；在卸钢丝和进轮胎过程中会打开裂解炉，导致部分挥发性有机物从裂解炉溢出，虽经气罩收集，还是有少量挥发性有机物扩散至车间，但在厂界外几乎闻不到刺鼻气味；同时，现场查阅了该公司历史监管记录和自行检测报告，该公司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评批复和环评文件要求。 2、尤其最近晚上烧的厉害不属实。经调查，永恒环保公司自2024年5月16日以来一直处于停产检修中，尚未复产。同时，调查该公司生产负责人得知，裂解炉单个生产周期为28小时左右，其中进料3小时，加热裂解13小时，冷却12小时，不存在晚上烧的厉害这种说法。 3、附近的花草树木都死了部分属实。2024年6月4日上午，联合调查组发现永恒环保公司西面和东南面山头确实存在部分植被叶面枯萎，在生产车间旁边的山坡存在部分植被枯死，总面积约800平方米，但没有发现附近的树木都死了的情形。经查证，造成植被叶面枯萎或枯死的原因有：2024年5月15日，永恒环保公司车间内用于联通裂解炉冷凝箱与储油罐的钢管接口处突发性破裂，导致裂解炉内尚未冷凝的裂解气（刺鼻性）直接从破裂处泄露至车间，并快速扩散至厂界外，由于裂解气中含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及挥发性有机物污染因子，且温度高达200-300摄氏度，从而导致下风向山头的植被叶面枯萎；以前的污染源监管记录显示，在此之前没有发生过周边植物枯萎现象；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溆浦分局已于2024年5月28日对其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实施了立案调查，现正在按程序办理；事件发生后，永恒环保公司立即采取了应急处置措施，已于5月16日完成破裂钢管的更换并自行对厂内其他设备、设施开展全面的排查和检修，针对排查出的隐患问题开展整改，预计6月底前完成整改。	部分属实	1、更换破损钢管，对厂内其他设施、设备开展全面排查和检修。 2、完成隐患问题整改，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3、行政处罚执行到位。	处理情况： 1、对破裂钢管进行更换，并对厂内其他设施、设备开展全面排查和检修。针对排查出来的隐患问题开展整改。 2、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溆浦分局已于2024年5月28日对其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实施了立案调查，现正在按程序办理。 整改情况： 1、已于5月16日完成破裂钢管的更换。 2、对厂内其他设施、设备开展了全面排查和检修，正在对排查出来的隐患问题实施了全面整改，预计6月底完成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86	X3HN202406090019	韶山市韶山乡韶前村第六组，高铁距村民家仅20m，违反规定，严重噪声污染和辐射影响举报人正常生活。	湘潭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韶山市对高铁距离较近的3户进行了测距，其主屋与沪昆高铁铁轨的最近直线距离均超过20m，但噪声检测结果显示噪声超标。	部分属实	1、积极对接铁路主管部门解决噪声超标问题。 2、地方向群众做好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宣传和解释工作。	处理情况： 1、韶山市组织相关部分对韶前村第六组高铁沿线进行走访调查，并对高铁距离较近的3户进行了测距，其主屋与沪昆高铁铁轨的最近直线距离均超过20m。 2、2024年1月27日，地方对高铁沿线相关敏感点位进行噪声检测，结果显示噪声超标。 3、鉴于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对检测报告结果适用标准有异议，韶山市请求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高度重视，聘请双方均认可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再次开展噪声和辐射的检测。 4、6月12日上午，韶山市委书记曹伟宏，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贺树峰带领韶山市发改、交通、生态环境、韶山乡等部门到信访举报人家与其本人及其公公、婆婆进行沟通，宣传解释相关政策并通报对信访案件的办理情况。 整改情况： 6月12日，韶山市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湘潭市发改委、沪昆客专湖南公司、湖南佳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召开问题协调推进会，就噪声检测 results 及处理形成会议纪要。双方将对检测范围和 content 存在分歧的相关问题迅速报省生态环境厅进行权威认定。	阶段性办结	无
87	X3HN202406090032	自2023年8月份以来，雨花区同升街道龙湖奕境小区住户晚上9点开始经常能闻到一股刺鼻的气味，严重影响居民生活，污染环境。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企业排放废气监测数据未发现异常，但因周边居民区密集，工厂、物流、商业体、住宅功能区混合，环境复杂，牲畜运输车辆及其它大型货车等移动污染源、工业企业固定污染源等，数量较多，虽然企业达标排放，但在静稳或微风天气下，个别区域可能因污染物聚集造成气味扰民。	部分属实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提升企业污染防治水平，最大限度减少企业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处理情况： 1、加强小区周边企业监管，督促相关企业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全面开展环境监测，对周边企业开展多次执法监测，结果均显示上述企业相关废气检测指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有序推进美丽厂区、园区、小区建设，持续提升小区周边环境品质。 2、进一步推进周边工业企业废气污染源排查溯源工作，科学开展污染源和大气环境敏感点的监测，预计于2024年8月30日前形成异味关联溯源报告 整改情况： 1、小区周边企业在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基础上，目前实现了污染防治设施的升级提质和内部管理水平的提标提效。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继续加强对相关企业严格监管，督促其落实好生态环境主体责任，不断提升污染防治水平，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根据国内权威单位异味溯源工作情况，持续有针对性地开展源头整治，力争尽快解决扰民问题。	阶段性办结	无
88	D3HN202406090031	高桥新塘垅小区68与69栋楼下水果摊占道经营，堵塞交通，并且卫生条件差，非常臭。整改了一两天，这两天情况又跟之前一样，希望能彻底解决。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水果摊占道经营，堵塞交通情况属实。卫生条件差，非常臭不属实。水果店的垃圾主要是果皮及过期水果，现场摆放了厨余垃圾桶，专门收集果皮、腐烂水果等厨余垃圾，每天凌晨转运至厨余垃圾站。环卫人员每天重点对68栋与69栋及周边进行了清扫保洁，现场未闻到明显臭味。 2、整改了一两天，这两天情况又跟之前一样不属实。2024年5月24日起，高桥街道先后组织了三次重点整治行动。此后，每天有专人在现场巡查、维护，对水果店及周边进行规范化管理，周边环境得到改善。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抽查，避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环境。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3日，高桥街道约谈了3家水果店负责人，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督促整改占道经营、影响环境等问题。 2、2024年6月3日起至11日，高桥街道组织力量对68栋与69栋楼下的水果店进行了常态化管理，整治了占道经营行为，清洗了通道路面，清运了垃圾堆物。68栋与69栋之间的通道已无杂物，行人进出顺畅。 整改情况： 1、跟踪整改落实。友谊村集资委、新塘垅物管二办跟进督促水果店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及时清洗清扫，并将整改情况向小区居民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2、建立常态机制。每天安排力量巡查抽查，保持市容秩序常态管控到位。环卫所（办）和新塘垅物管二办对新塘垅68栋与69楼加强日常管理，常态维护到位，保持良好市容环境。 3、积极回应需求。高桥街道、城管执法中队、友谊村集资委加强经营户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加强与该小区居民沟通，积极回应需求，努力营造良好生活环境。	已办结	无
89	X3HN202406090039	1.长沙县榔梨街道，违规填埋建筑垃圾，数量惊人，填埋的垃圾中含有大量的危废（油漆桶、硅酮胶筒、美缝胶筒、稀释剂包装、防水沥清包装、带油的抹布、手套、衣服等）； 2.填埋地点多、数量巨大、10车以下的不计其数，10车以上的填埋点100处以上，1000车以上的填埋点4处； 3.近期突出的大填埋点填埋面积超60亩，填埋厚度平均超2米深，最深的地方填埋深度超过7米，地点为长沙市S40机场高速（28.188374° N, 113.148138° E），长沙市中国铁建重工集团第二产业园区（28.189653° N, 113.152924° E）。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经调查核实，排查出建筑垃圾堆放点132处，其中拆迁区域遗留建筑垃圾堆放点24处，零散倾倒点108处。10车以下倾倒点102处，占比77.3%，主要集中在农村道路的两厢以及断头路、施工便道；10车以上倾倒点30处，占比22.7%，主要集中在集体土地拆迁区域、征收拆迁待征区域以及部分项目回填。在排查出来的132处倾倒点中，暂未见到大量的危险废物。	部分属实	加强区域管理，保护周边环境。	处理情况： 1、由榔梨街道对排查发现的132处建筑垃圾倾倒点进行分类处置，非拆迁区域倾倒点由村（社区）组织保洁员清理清运；拆迁区域的倾倒点由榔梨街道暂时采用绿网覆盖，待施工项目进场后组织场地平整；耕地范围内的倾倒点由村（社区）组织复垦；四是榔梨街道办事处联合执法局查找违法倾倒建筑垃圾的问题线索，能确定违法对象的，由当事人自行整改。 2、由榔梨街道督促湖南为梦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大园社区盾构土资源化利用场进行复垦。 3、由长沙县行政执法局对檀木桥社区中国铁建南侧停车场东南角倾倒装修垃圾的行为进行立案处罚。 整改情况： 1、加大巡查力度。在重点区域和点位安装摄像头；加大无人机巡飞频次，结合车辆巡查和图片对比进行监管；突出网格巡查，加大巡查频次。 2、加大管控力度。在拆迁区域的在重点路口设置硬质隔离墩和金属围栏，对已拆未建的区域进行严格管控。 3、加大溯源管理。发挥物业楼盘主体作用，加强对建筑垃圾的源头管控；强化与相关部门的协作，对各类涉建筑垃圾违法案件进行严查严办，追根溯源、一案多查，有效震慑违法行为。	未办结	无

90	X3HN202406090040	长沙市宁乡市长张高速旁的湖南雅城新材料公司（新厂）环保设施不正常使用，刺鼻异味长期扰民。该公司环保“三同时”弄虚作假，产生的危废私自交由曾经因倾倒危险废物被判刑的傅某燎处理，存在极大安全隐患。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长沙市宁乡市长张高速旁的湖南雅城新材料公司（新厂）环保设施不正常使用，该公司环保三同时弄虚作假，产生的危废私自交由曾经因倾倒危险废物被判刑的傅某燎处理，存在极大安全隐患不属实。该公司一期年产20000t电池用磷酸铁项目（阶段性）于2021年1月通过自主验收；二期年产50K吨电池用磷酸铁项目于2021年12月通过自主验收。根据上述验收意见，该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已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项目变更环境影响说明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落实到位。该公司设备完成安装后均提交了调试报告。2021年12月31日至2024年期间，雅城公司先后与长沙海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建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沙华禄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和株洲市湘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废处置合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填报规范。 2、刺鼻异味长期扰民部分属实。经现场检查，雅城公司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台账较完善，日常监管未发现其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的情况，无明显刺鼻异味。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1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宁乡分局委托第三方监测公司对雅城公司废气进行了检测，待检测报告出具后，依法依规处理。 2、督促雅城公司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监管部门加强执法监管，切实维护周边环境权益。 整改情况： 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91	X3HN202406090014	开福区田心港泵站一到下雨就排放黑水，在河中形成较大面积的黑色区域，举报人担心排放的水有毒有害。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田心港泵站服务区域是合流制排水体系，为确保服务区防涝排渍安全，雨时泵站开机是正常排渍操作。 2、若泵站排渍不及时，将造成服务区如北辰三角洲等低洼地带受渍，严重时将形成内涝。 3、田心港泵站是城市生活排水系统组成部分，泵站排出水为服务区居民生活污水与雨水的混合水，排出水中无工业化学污染物；排渍初期15分钟呈黑色，到了中、后期随着大量雨水汇入后，排出水黑色不再明显，因此与有毒有害不符。	部分属实	采取措施实现晴天不排渍，雨天尽量少排渍，小雨不排渍，中雨、大雨减少排渍。	处理情况： 6月11日上午，开福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单位调取了田心港泵站2024年运行统计表、泵站排渍台账、排口排水视频、泵站水质检测报告等相关资料。 1. 田心港泵站2024年全年（截止至6月10日）正常运行，累计提升开机9100小时，累计提升量2579万吨，累计排渍开机97小时，累计排渍量139万吨，泵站服务区旱时无污水下河和雨时无内涝发生，田心港泵站在排水系统中发挥了关键作用。 2. 田心港泵站2024年全年（截止至6月10日）泵站排渍开机17天次，排渍时降雨量强度均达到中雨（24小时降雨量大于10毫米），根据市气象局田心港气象站统计数据，全年累计雨量740.3毫米，其中雨天91天，田心港泵站雨时排渍频次为18.7%。 整改情况： 做好厂-站-网联排联调，加强泵站运营管理，严格按照规定条件开机排渍，加强泵站前池清淤，雨时在泵站排口设拦网，及时巡查和打捞浮渣。	已办结	无
92	X3HN202406090030	举报人在耒阳市余庆街道办事处南岭村种植的松树被政府划为生态林，耒阳市铜锣湾房地产公司未经耒阳市林业局审批，擅自毁林，属于严重破坏生态环境，且严重侵犯了举报人的权益。	衡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耒阳市铜锣湾房地产公司未经耒阳市林业局审批，擅自毁林，属于严重破坏生态环境部分属实。该公司于2020年10月在耒阳市林业局办理了耒阳市2016年度第三批二期土地开发项目的林木采伐许可证，采伐许可证号：耒阳市采字[2020]102900号。采伐面积：12.56公顷，采伐树种：湿地松，林种：一般用材林，采伐方式：皆伐。该项目超出林木采伐许可范围0.0245公顷，存在非法采伐林木情况。 2、举报人在耒阳市余庆街道办事处南岭村种植的松树被政府划为生态林，严重侵犯了举报人的权益不属实。经调查核实，2022年5月12日，耒阳市征地事务中心与余庆办事处南岭居委会八组签订了《青苗及附属设施包干补偿协议书》，征收南岭居委会八组集体土地58亩，用于铜锣湾一期建设，其青苗及附属设施补偿款23.2万元于2022年5月22日支付至南岭居委会八组，铜锣湾房地产开发公司超面积采伐区域包括在政府征收58亩中不存在严重侵犯举报人权益情况。	部分属实	依法查处企业违法行为，督促指导企业完善相关手续，做好合法经营。	处理情况： 耒阳市林业局已责令该公司恢复林业生产和植被，并将该公司非法采伐林木案件移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查处。 整改情况： 2024年6月14日，耒阳市铜锣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对非法采伐的0.0245公顷土地补种相应数量的树苗。	已办结	无
93	X3HN202406090012	天心区湘江锦绣家园小区有一个生活垃圾站，位于小区四栋附近，直线距离约二十几米，与隔壁南大桥小学一墙之隔，外部垃圾也经常送入小区。此垃圾站因规划和管理不佳，长期影响附近居民生活。小区物业公司曾经对此垃圾站做过一次升级改造，换为了斗装式，以符合环卫部门要求，但垃圾站未有效隔离腐败气味，无除臭装置，无装卷闸门，托运不及时，在垃圾上环卫车之前需就地分类，加上垃圾站在上风向位置，导致臭味难闻。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生活垃圾站位于小区四栋附近，直线距离约二十几米，与隔壁南大桥小学一墙之隔，小区物业公司曾经对此垃圾站做过一次升级改造，未装卷闸门，托运不及时，在垃圾上环卫车之前需就地分类，加上垃圾站在上风向位置，导致臭味难闻。该垃圾站经规划建设审批，符合当时垃圾站规划设计要求，且安装了除臭设施。投诉所称外部垃圾系湘江锦绣门面及小区配备幼儿园生活垃圾，同属小区物业管理需同步收集至该垃圾站，不属于外部垃圾。	基本属实	物业加强垃圾站日常清洗和消杀，及时分类、清运生活垃圾，相关部门加强监管。	处理情况： 6月11日，赤岭路街道要求小区物业对该垃圾站加装封闭式卷闸门，每日对垃圾站内外进行全面清洗消杀，同时对生活垃圾分类处理，避免厨余垃圾混投入站。 整理情况： 1、物业已对该垃圾站坑底、前坪进行全面清洗消杀，及时分类、清运生活垃圾。后续将继续加强日常管理。 2、相关部门加强日常监管，严防问题反弹。	未办结	无
94	D3HN202406090020	娄底市娄星区涟钢集团24小时都在生产，尤其晚上作业时仪器声音特别明显，影响附近居民。诉求：采取科学的方法降低噪音。	娄底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于1958年启动建设，属炼焦、炼铁、炼钢、轧钢全工序钢铁企业。该企业主要噪声来源包括高炉生产、制氧机设备运行、装载车辆运输噪声等。调取2024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企业自行监测报告，结果显示噪声值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标准要求范围内，企业厂界噪声未超出许可排放限值。	部分属实	采取有效措施切实降低生产噪音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处理情况： 要求涟钢进一步完善噪声治理设施，加强噪声治理设施日常巡检和维护工作，确保及时发现和处理可能造成突发噪声扰民的隐患。 整改情况： 1、企业根据生产和设备运行情况，已优化检修计划，尽量避免在夜间或居民休息时段进行可能产生高噪声的作业。 2、近三年来，针对噪声较大的6#高炉煤气发电机组、3万立方制氧机等多个区域实施了噪声治理改造工程，累计投资一千万元以上。	已办结	无
95	X3HN202406090018	举报黄材镇栗山采石场放炮震毁民宅，跟负责人沟通无果，每次都以各种理由推脱。本以为2023年年底采矿许可证到期就可以停止放炮采石，但2024年该采石场又开始作业。矿场边缘紧邻马路和田地，村里的集体鱼塘由于震动原因惨遭报废，对生态环境产生了不可逆的伤害。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黄材镇栗山采石场放炮震毁民宅，跟负责人沟通无果，每次都以各种理由推脱不属实。经现场走访核实，栗山采石场矿区周围300米以内未发现民房震毁垮塌情况，仅有两户距离矿区边界较近的房屋有轻微开裂现象。矿山公司每年对矿区周边300米范围内的房屋根据合同约定进行补偿，没有沟通无果、以各种理由推脱的情况。 2、本以为2023年年底采矿许可证到期就可以停止放炮采石，但2024年该采石场又开始作业部分属实。2023年12月31日，采矿权人因原持有的采矿许可证到期停止生产。经采矿权人申请，2024年3月1日，长沙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为湖南炭河里矿业有限公司颁发了新的采矿许可证，矿山公司按照上报的《宁乡市黄材镇栗山采石场露天边坡隐患治理措施》组织整改，经宁乡市公安局实地核查，该整改爆破作业备案资料齐全、手续合法，且作业单位资质和设计方案均符合要求。 3、矿场边缘紧邻马路和田地，村里的集体鱼塘由于震动原因惨遭报废，对生态环境产生了不可逆的伤害部分属实。矿区周围道路畅通无阻，田地能正常耕种。矿区南侧水塘蓄水情况良好，矿区西侧有三口鱼塘因年久失修，蓄水能力削弱。2021年12月，矿山企业与周边农户达成协议，以2000元/年的租金租用。2022年1月31日，矿山企业出资12万（现由黄材镇炭河里村村民委员会保管）作为该塘修复保证金。	部分属实	加强环境监管，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处理情况： 各职能部门及属地政府进一步加大监管执法力度，督促该企业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做到依法依规生产经营。 整改情况： 协调处理好矿山企业与属地村组的关系，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已办结	无

96	D3HN202406090033	娄底市冷水江市汇德公馆大门进门右侧新天地大楼后面一违章建筑安装了两台中央空调，早上六七点开始产生噪音扰民，且烧锅炉废气扰民。	娄底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冷水江市汇德公馆大门进门右侧新天地大楼后面一违章建筑不属实。经查，举报人反映的“违章建筑”于2007年建设，共有二层，现由新天地商铺业主委员会用于办公。2013年，湖南汇美天下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该建筑转让给娄底汇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转让面积3072.8平方米。2013年，娄底汇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办理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审批单（2013冷政国土资转字第265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规（地）字第G201308002#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1〕G201709002号）。 2、安装了两台中央空调，早上六七点开始产生噪音扰民部分属实。经查，该建筑上共有中央空调外机5台，噪音主要来自外机运行期间。冷水江市生态环境监测站于2024年6月12日对距离中央空调外机最近的汇德公馆居民家中进行了噪音检测，测量结果分别为57.7和53.2分贝，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Ⅱ类功能区限值。新天地商业广场早晨通常9点开始营业，早上六七点尚未开机，不产生噪音。 3、烧锅炉废气扰民不属实。生物制颗粒燃烧锅炉位于该建筑地下室，2021年已拆除。	部分属实	无	处理情况：无 整改情况：无	已办结	无
97	D3HN202406090034	1.株洲市炎陵县十都镇青石岗村神农谷国家森林公园的旁边建了很多水电站，水土被破坏严重，导致水几乎断流，丰水期有人在河里挖砂，来回运输砂石的车辆导致路面损坏； 2.炎陵东服务区在人流量大的时候洗手间的污水会流到霞阳镇的路面上。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株洲市炎陵县十都镇青石岗村神农谷国家森林公园的旁边建了很多水电站属实。经核查，目前青石岗村建有青石岗、井水湾、大水等3座水电站，3座水电站均为2009年前建成投产，手续齐全，在2020年通过小水电清理整改验收，属于炎陵县保留水电站。丰水期有人在河里挖砂情况属实，炎陵县2030平方公里内有大小河流212条，其中汇流面积超过5平方公里以上的有53条，百姓因生产生活需要，有在河道内取砂自用的现象，十都镇人民政府在4月份对当地采砂点下达了关于限期拆除非法采砂（洗砂、制砂）场的通知，但现场仍留存有简易抽砂设备未拆除清理。 2、水土被破坏严重，导致水几乎断流情况不属实。青石岗村内3座水电站运营时间超过15年，电站建筑物周边植被茂盛，未发现严重水土流失现象，电站大坝处生态流量泄放正常，泄放流量数据接入了湖南省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系统，2023年生态流量监测数据合格率达到80%以上，达到合格标准，除特别干旱年度，未发现明显河流断流现象；来回运输砂石的车辆导致路面损坏情况不属实。青石岗村主干道于2007年硬化通车，村内竹木资源丰富，作为产业、出行主要通道，多年来道路存在路面破损现象，2023年10月，县交通运输局对十都镇南流至松木坪产业公路实施提质改造，青石岗村主干道在改造项目范围内，目前项目已完工，路况完好。 3、炎陵东服务区在人流量大的时候洗手间的污水会流到霞阳镇的路面上部分属实。炎陵东服务区位于炎陵县霞阳镇中团村，为高速公路配套服务区，由湖南高速广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服务区建有日处理280吨的污水处理站，洗手间离最近居民约300米，处理站离最近居民约10米，服务区日产生废水7.5吨至30吨，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远超废水产生量。现场未发现有废水流到霞阳镇路面的现象，经走访和调查，近2年内未接到炎陵东服务区有污水流入外环境的投诉。污水处理设施常态下污水流到霞阳镇的路面上情况不属实。因该服务区地势高于周边霞阳镇路面约10米，在暴雨等异常天气情况下，服务区范围内有雨水溢流至霞阳镇的路面上的情况属实。	部分属实	1、加强生态放流监管，确保河流水生态持续改善；规范河道管理，取缔非法取砂用砂行为。 2、炎陵东服务区完善污水管理运营和机制，确保污水不外排。	处理情况： 1、加强生态流量泄放监管，保障河道内生态流量。 2、对现场留存抽砂设备进行拆除清理，设置禁止非法取砂石宣传警示牌。结合河长制，加强巡河巡查力度，管控杜绝非法采砂行为。 3、对炎陵东服务区进行周边群众走访，现场查看监控视频，实地排查管网涵洞。 整改情况： 1、炎陵县水利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工作的通知》，加强小水电生态放流监管力度，确保生态放流正常。 2、6月12日，现场留存抽砂设备已拆除到位，设置了禁止非法取砂石宣传警示牌；建立镇、村联合巡查工作机制，加大巡河护河监管力度，保护水资源、水环境。 3、炎陵东服务去对排污管道定期巡查检修，防止出现老化破损；对雨水管道进行巡查检修，防止雨水外溢；加强污水处理站的管理和运营，建立长效机制，建立相关台账备查。	已办结	无
98	D3HN202406090035	郴州市苏仙区飞天山镇白溪村和幸福村交界处（铁路边）露天堆放了大量氟化学废渣和选矿尾渣，下雨后水呈红色，且存在安全隐患。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氟化学废渣为湖南仁义环保建材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从湖南郴州湘色环保建材有限公司购买的氟石膏，属一般工业固废，暂存至白溪村档里组石河口处，堆存数量约3000吨，堆存场地面积约15亩。氟石膏用防雨塑料膜覆盖，但防雨塑料膜有多处已出现了破损现象。选矿废渣实为郴州市恒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清理沉淀池的底泥，属一般工业固废。2021年起郴州市恒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陆续将底泥堆存在白溪村和幸福村交界处，堆存数量约2万吨，堆存面积约21亩，排水沟建设不规范。堆存的底泥用遮阳网覆盖并播撒草籽，现场已有大量的植被生成，堆场场地低洼及下方沟渠内未见有红色水。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规范贮存固废，消除安全隐患。	处理情况： 1、郴州市生态环境局苏仙分局对湖南仁义环保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下达《污染源现场检查记录》，一是要求湖南仁义环保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立即对堆存的氟石膏进行转运，转运期间做好防扬撒等措施，转运完成后对堆场进行彻底清理。二是要求郴州市恒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立即完善干化堆场排水沟。 2、郴州市生态环境局苏仙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白溪村档里组石河口处氟石膏堆场上方50米的山水沟沟内水和堆场下方沟渠内的水进行了采样。后续将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理。 整改情况： 1、湖南仁义环保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已制定一般工业固废转运方案，目前正在对氟石膏进行转运。 2、郴州市恒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正在按相关要求开展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99	X3HN202406090035	2013年来，邵阳县不少坡度超过25度的山地丘陵坡地被推土机开垦成耕地，种植油茶。 2013年至2017年，全村山地成百上千亩生态林莫名“失火”，主要涉及南冲郭家、王家排、杨家组、常李家组的山地，主要树种马尾松被烧后砍伐，地表灌木被清理，用推土机挖耕机将地表开垦成耕地种油茶。形成了山脚传统耕地“退耕还林”成林地，山上山坡地却被新开垦耕地的画面。这种做法导致水土流失。 2015年至2018年举报人多次反映邵阳县退耕还林、毁林垦地导致水土流失等问题，但一直未得到解决。	邵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不少坡度超过25度的山地丘陵地被推土机开垦成耕地，种植油茶问题不属实。经核实，邵阳县不存在坡度超过25度的山地丘陵地被推土机开垦成耕地。邵阳县下花桥镇大观村土地开发项目是2013年县级投资的土地开发项目，该项目区域范围内坡度小于25度。 2、下花桥镇大观村南冲郭家、王家排、杨家组、常李家组的山地莫名“失火”，主要树种被烧后砍伐等问题属实。经调查核实，2013年至2017年期间下花桥镇大观村南冲郭家、王家排、杨家组、常李家组的山地发生了森林火灾，为预防林木病虫害，对因火灾枯死的林木进行清理，后进行了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项目验收后种植了油茶。 3、山脚传统耕地“退耕还林”成林地，山上山坡地却被新开垦耕地，导致水土流失问题不属实。经查，山脚传统耕地没有“退耕还林”成林地，山上山坡地无新开垦耕地的情况。经现场核实，当前该项目区未发现水土流失现象，有一处山体滑坡形成的表土裸露现象，大部分表土植被已恢复，不会造成水土流失现象。 4、举报人多次反映邵阳县退耕还林、毁林垦地导致水土流失等问题，但一直未得到解决问题部分属实。经调查核实，邵阳县2015至2018年没有退耕还林工程项目，举报人多次向下花桥镇人民政府反映退耕还林、毁林垦地导致水土流失的问题，经核实举报问题不属实，因此未作出相应处理。	部分属实	严肃查处退耕还林、毁林垦地违法行为，举一反三，加强对全县生态公益林的日常监管、巡查。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1日，邵阳县林业局、邵阳县自然资源局、邵阳县水利局及下花桥镇人民政府到现场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整改情况： 加强政策宣传和与群众的沟通解释工作，对大观村山林进行全面封山育林，严厉打击非法采伐、毁林开垦等行为。	已办结	无

100	D3HN202406090025	长沙市浏阳市北盛镇奥伦帝皇家家具厂，在当地村民不知情的情况下毁坏永久基本农田（位于淳口镇高田村五家组）用于修路，破坏林地20多亩（淳口镇高田村五家组）用于建设厂房。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不属实。 经浏阳市自然资源局现场核查，该厂并未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用于修路，现场未发现有超范围占用林地行为。	不属实	强化动态巡查，严格监管，杜绝违法用地情况发生。	处理情况： 强化动态巡查，严格监管，杜绝违法用地情况发生。 整改情况： 无	已办结	无
101	D3HN202406090036	1.湘潭市雨湖区湖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沿街商铺占道经营，油烟和噪音扰民； 2.湘台国际花园没有物业管理，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到处堆放； 3.乾隆首府闲置用地非法开鱼塘，有死鱼味道很臭，临时板房已建五六年还在使用。	湘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湘潭市雨湖区湖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沿街商铺占道经营，油烟和噪音扰民问题属实。 2、湘台国际花园没有物业管理，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到处堆放问题属实。 3、乾隆首府闲置用地非法开鱼塘，有死鱼味道很臭，临时板房已建五六年还在使用问题部分属实。由于工地施工及地形原因，形成了大小约100m²的土坑，现在正值雨季，雨水偏多，积水形成约50cm深的水塘，部分小区业主爱好钓鱼，把鱼放养在小水坑，鱼死后就散发出臭味。关于“板房”问题，经与开发商核实，目前板房已无人居住，主要用于存放工具物品。	部分属实	采取整改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处理情况： 1、湖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沿街商铺共计有50个，不存在占道经营，但门店前存在约36个流动摊贩占道经营，并有油烟和噪音扰民等现象。2024年6月11日晚，街道、社区对湖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沿街商铺前的流动摊贩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2、湘台国际花园由于一部分业主拒交物业管理费，物业企业经营管理不善，于2024年5月30日自动撤离，导致小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到处堆放，无人清理。 3、已组织人员清捞死鱼并进行无公害处理，同时社区将督促小区楼栋长加强巡查和管理，杜绝此类事情发生。 整改情况： 1、街道、社区对36家占道经营流动摊贩进行了劝导规范，保证了道路畅通。同时，劝导商户夜间降低声量，避免扰民。 2、街道、社区组织湘台国际花园小区楼栋长会商，由楼栋长收取3个月的物业管理费并代管，用于清运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后续垃圾清运，目前已处理到位。在物业公司未到位之前，暂由社区代为监管。 3、已整改完成。	已办结	无
102	D3HN202406090024	娄底市双峰县梓门桥镇金峰砖厂粉尘污染严重，排放有毒浓烟，影响附近群众正常生活。	娄底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该企业于2022年9月23日取得排污许可证，主要排放物为废气、粉尘，主排口装有在线监测系统，已联入国网，系统运行正常，并聘请了专业技术公司定期维护。调取2024年6月份以来自动监测数据，结果显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均达标排放。根据该公司5月28日自行比对监测结果，颗粒物、烟气温度、烟气湿度、烟气流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氧含量比对结果符合《固定污染源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75-2017）要求。现场发现破碎车间存在部分封档板脱落现象，场内有原材料露天堆放，约30平方米未覆盖，存在扬尘风险，生态环境部门已要求企业立行立改。	部分属实	扬尘问题整改到位。	处理情况： 1、限于2024年6月30日前将破碎车间脱落的档封板进行修复。 2、要求企业扩建堆料棚，杜绝原材料露天堆放。 整改情况： 该企业已停产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103	D3HN202406090006	望岳街道八方小区C区与24品商场之间有个小区的内部道路被违规拦起来作为几家店铺老板的私人停车场。其中有家日料店的老板每晚聚会到很晚，老板及朋友深夜持续鸣笛叫保安开门；24品商场运输车辆来往、上货下货噪音扰民。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望岳街道八方小区C区与24品商场之间有个小区的内部道路被违规拦起来作为几家店铺老板的私人停车场问题不属实。八方小区C区与24品商场之间小区的内部道路是指24品商业街，共有7家门店，其中1家餐饮门店（日料店）。车辆进入需经过道闸，该道闸是24品物业为防止车辆乱停堵住消防通道而设立，并非作为几家店铺老板的私人停车场，外来车辆也可进入。 2、其中有家日料店的老板每晚聚会到很晚，老板及朋友深夜持续鸣笛叫保安开门、24品商场运输车辆来往、上货下货噪音扰民的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有效降低辖区的噪音污染水平，为居民创造安静舒适的生活环境。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1日，望岳街道城管办、八方社区联系物业负责人及24品负责人到达现场，要求其在道闸安装禁止鸣笛标识并设置开闸联系电话（当日已整改到位）；与日料店店主进行沟通，要求其提醒顾客及朋友晚上进出车时拨打开闸电话，禁止鸣笛。与沃尔玛超市沟通，要求沃尔玛超市调整卸货时间为早上6点，并要求其工作人员注意上下货时的噪音问题。 整改情况： 望岳街道将举一反三，加大对辖区内商家巡查管控力度，督促商家文明营业，降低噪声排放，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已办结	无
104	D3HN202406090097	1.长沙市雨花区黎托街道川河苑小区北门外空地堆满建筑垃圾。举报人听说是物业收取费用让其他人堆放的。 2.长沙市雨花区黎托街道和景家园小区外西南角方向处堆放建筑垃圾。 3.长沙市雨花区黎托街道和景家园小区附近正在修建金桂大桥，距离房屋过近，以后会造成噪音污染，建议安装全封闭式隔音屏。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川河苑堆满垃圾问题不属实。川河苑小区北门外空地的小区车辆通行出入道和待开发建设区域，属于闲置平整地块。目前该区域大部分已长草并停放多台车辆，未见明显建筑垃圾堆放。 2、和景家园小区堆放垃圾问题属实。 3、和景家园小区噪音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加大建筑垃圾清运力度和频次，做好小区及周边环境卫生日常维护，避免垃圾污染。跟进降噪措施落实进度，强化交通综合整治，降低噪音。	处理情况： 1、黎托街道督促潭缘物业做好川河苑小区环境卫生日常维护工作，及时清理清扫垃圾，严防建筑垃圾违规堆放；督促雨城物业全面清运建筑垃圾，后续增加清运频次，减少扰民影响。 2、黎托街道去函金桂跨浏阳河大桥建设单位（长沙市城发集团长东公司）、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建议在大桥沿线涉及伊景园、和景家园楼盘路段安装全封闭式声屏障降噪设施，以减轻噪音对沿线居民的影响。 整改情况： 截至6月12日，和景园小区外建筑垃圾已清运干净。	已办结	无
105	X3HN202406090008	安化县三岔河镇陆家渡砂石堆场噪音大，粉尘多，晴天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多，无处理设施，严重影响老百姓的生活和出行。	常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安乡县三岔河镇陆家渡砂石堆场粉尘多，晴天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多，无处理设施，严重影响老百姓的生活和出行属实。 2、砂石堆场噪音大部分属实。经现场查看和走访，该厂正在生产，装卸和存储转运过程中声音明显，存在休息时间作业噪音扰民问题。2024年6月14日，安乡县交通运输局委托市生态环境局安乡分局监测人员开展噪音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未超标。	部分属实	解决砂砾堆场粉尘、扬尘扰民问题，维护好周边群众生活环境干净整洁。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1日，县交通运输局督促负责人抓好整改落实： 1、严格做好砂砾运输密闭工作，防止砂砾跑、冒、漏现象，减少扬尘的产生。 2、做好场区道路和路面的清理工作，同时增加洒水频次。 3、运输车辆在进场道路及堆场区行驶时须减速慢行。 4、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5、调整堆场作业时间，严禁在居民休息时间（22:00—6:00、12:00—14:00）进行砂砾装卸、存储转运作业行为。 6、加强场区周围绿化，在场区周围种植树木，减少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整改情况： 1、三岔河镇人民政府不定期对该砂砾堆场进行巡查，严格要求负责人按规定时间段进行砂砾装卸、存储转运作业，减少噪音对周围居民休息影响。 2、三岔河镇人民政府督促该堆场负责人加强堆场洒水作业，不定期检查所存放和运输砂砾覆盖情况，减少扬尘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环境。 3、加强对堆场周边居民的宣传引导，及时公示问题整改情况，维护好周边群众生活环境干净整洁。	已办结	无
106	X3HN202406090007	居住在岳阳县荣家湾镇华润天然气站后的居民反映，七号面馆和烟火人家餐馆户外经营，将餐桌摆在外面，顾客喝酒聊天的声音非常大，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居民强烈要求这两个餐馆停止在室外经营。	岳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防止餐饮门店户外经营扰民现象发生。	处理情况： 由岳阳县城管局负责对户外经营行为进行处理。 整改情况： 岳阳县城管局安排值守人员在重点经营时段（11:00—13:00，17:00—19:00）对荣家湾湖小学附件餐饮门店进行重点管控，并对户外经营行为进行劝阻。	已办结	无

107	X3HN202406090006	衡阳市高新区环保花园1栋2901、2902、2903、2904、2905号房私自在南面非法加建了两层住房，占用公共用地，挡住了顶楼的阳光，加建后房屋有污水直接排到楼顶，堵塞楼顶下水道。北面也均加建了一层住房，致使1栋住房的厨房烟道由29层变为30层，每天家里厨房油烟味排出困难。请求拆除加建违章建筑，清除遗留的建材，疏通楼顶下水道。	衡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衡阳市高新区环保花园1栋2901、2902、2903、2904、2905号房私自在南面非法加建了两层住房问题部分属实。一栋2901、2902、2903户2017年在楼房南面架空层的平台自行加建阳光房，已完工。2904、2905两户在2021年欲加建阳光房时便已被华兴街道城管制止并拆除，顶楼平台上遗留有少量钢材。 2、挡住了顶楼的阳光，加建后房屋有污水直接排到楼顶，堵塞楼顶下水道。北面也均加建了一层住房，致使1栋住房的厨房烟道由29层变为30层，每天家里厨房油烟味排出困难。问题不属实。加建的住房位于1栋南面楼顶，北面并未加建住房，楼房烟道位于1栋北面，加建未改变1栋楼房烟道，加建的住房已于2017年完工。现场核查并无污水直排楼顶，堵塞楼顶下水道的问题。	部分属实	做好群众工作，主动加强沟通，落实整改措施，赢得群众信任和理解。	处理情况： 1、华兴街道组织人员对一栋顶楼遗留的钢材进行清理。 2、一栋2901、2902、2903户加建阳光房已由高新区资规分局进行了违章认定，认定结果为违章建筑，高新区资规分局已于2024年6月5日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2901、2902、2903户2024年6月20日前自行拆除违章建筑。逾期未自行拆除，将由高新区城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依法依规按程序进行拆除。 整改情况： 一栋顶楼遗留的钢材已清理干净。	未办结	无
108	X3HN202406090005	以荷塘区区委、人民政府（荷塘区新华东路1468号）为圆心的一公里范围内，有很多广场舞、交际舞、鬼步舞等各种舞团以及花鼓戏班、合唱团、网络直播等，音响噪音扰民。地点分布在红旗广场和向阳广场四周、人行道上、商超门前、各小区居民房屋前后，时间从天亮到晚上十点。另外，街面上每家门店都有音响，从早到晚播放广告音乐、叫卖。株洲市市区唯一的英烈纪念性公园——株洲市烈士纪念馆同样成了“歌舞厅”，该纪念园正对面就是株洲市第四中学。该问题多年未解决，愈演愈烈。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彻底解决居民区附近的噪音污染问题，确保周边居民生活环境的舒适。	处理情况： 1、要求沿街所有存在外放音响、喇叭等设备的门店将设备收进店内，调低音量，并限时播放广告信息，确保不扰民。 2、劝导大润发前坪的3支广场舞队伍21：00前结束，并调低音响音量，避免扰民。 3、执法队员对流芳园、红旗广场、大润发等位置的广场舞、花鼓戏班、合唱团等等团体进行文明劝导。 整改情况： 1、6月12日下午，根据检查情况，对新华东路的“炸食尚”小吃店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一份，要求其立即将店外高音喇叭收入店内并调小音量。其余门店均已按要求整改到位。 2、6月12日晚，执法队员对投诉件涉及范围内的自发组织的广场舞、小乐队、合唱团等组织进行了耐心的解释及劝导工作，沟通结果基本达成一致，即21：00前结束，并调低音响音量，避免噪音对附近居民产生影响。	已办结	无
109	X3HN202406090004	每当下雨湘江、同心河等河流很浑浊，泥沙含量高，建议加强源头植被水土保持措施。	郴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郴江流域水质稳定保持地表水Ⅲ类以上。	处理情况： 1、加强郴江流域清淤疏浚。2022-2023年，共投资3600万元开展郴江（苏仙段）治理，新建护岸3.84km，其中格宾护岸1.21km，格宾护脚+连锁式护坡2.63km，清淤疏浚1.61万m³。已委托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郴江综合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总投资为19886.56万元（北湖区3657.88万元，苏仙区16228.69万元），计划治理河长40.42公里，正在积极向水利部、省水利厅汇报沟通，争取早日立项实施。 2、加强郴江流域生态修复。2021年以来郴江流域共植树造林55710亩。2023年投入资金2050万元，实施了郴江流域北湖段水环境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项目，在石盖塘污水处理厂东侧及南侧、万寿桥小游园处建设人工湿地面积32.6亩，构建生态护岸6113米，郴江干支流硬质段生态化改造2930m，修复同心河河滩湿地水生态退化区域8处，有效削减入河泥沙，提升郴江流域水环境质量。 3、加强城市截污设施建设。2021年以来，实施72.29公里城区地下排水排污管道改造。污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入河，雨水经格栅和筛网截留较粗的悬浮物质后入河，减少入河污染物和泥沙。 4、加强生产建设项目监管。按照《水土保持法》要求，严格审批把关郴江、同心河流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严格督促生产建设项目落实水土保持措施，加强日常监管，要求项目业主施工期临时覆盖拦挡，构建截排水系统，加强项目区植被和绿化覆盖，减少项目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 整改情况： 无	已办结	无
110	D3HN202406090007	邵阳市邵阳县诸甲亭乡匡贤村三组、四组（汪里组）上有一口供村内几个大队生活灌溉用的老水井，现年久失修，破旧老化。村民安装水管抽水至家中使用。每逢下雨污水会倒灌至井中，导致水井水质受到污染，出水量受到影响，水井周边环境卫生差。下雨时井水已无法饮用且村内未通自来水。	邵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老水井现年久失修，破旧老化。村民安装水管抽水至家中使用。每逢下雨污水会倒灌至井中，导致水井水质受到污染问题属实。经调查，老水井侧角存在破损情况，周围无任何阻挡措施。有6户村民将老水井作为备用水源，投放水泵至井内抽水至家中使用，因为水井旁边有一条排洪渠没有修建贯通，导致暴雨天气时，存在雨水倒灌至井中现象。 2、出水量受到影响，水井周边环境卫生差问题不属实。该水井共有6户村民投放水泵至井内，遇自来水不能正常提供时作为备用水源。经现场走访调查，水井周边环境卫生正常，水井出水量正常，没有村民反映出水量异常情况。 3、下雨时井水已无法饮用村内未通自来水问题不属实。2024年6月11日，邵阳县疾控中心工作人员到诸甲亭乡匡贤片老水井进行取样监测，检测结果显示老水井水质符合饮用标准，原匡贤村三组、四组(汪里组)的饮用水由现祖阳村匡贤供水工程提供。该工程于2017年9月开始修建，2018年1月完成并投入使用。	部分属实	督促自来水厂正常供水，并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处理情况： 1、诸甲亭乡人民政府责令祖阳村匡贤片水立即对管网、运行设备进行了排查与维护，邵阳县水利局指导该水厂进行消毒处理，确保水厂安全供水并保障饮用水安全。 3、诸甲亭乡人民政府已制定了相关整改方案：对水井旁的排洪渠道进行疏通，及时修补水井破损侧角，在井口旁修建了人行便道。 整改情况： 2024年6月12日，经邵阳县水利局、诸甲亭乡人民政府现场核实，水井旁的排洪渠道已疏通，水井破损的侧角已修补到位，人行便道已初步用石块硬化。	已办结	无
111	X3HN202406090002	举报新化县荣华乡鹤桥村所属基本农田30余亩被严重破坏，挖深筑坝非法养殖龙虾，破坏生态，要求恢复农田以便种植水稻。	娄底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现场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基本农田30余亩养殖龙虾属实。经查，该养殖户于2018年12月在荣华乡鹤桥村，以1年600元/亩的价格流转水田39.46亩，年限为10年，并采取“龙虾+水稻”养殖方式（每年的2-7月养殖龙虾、下半年再种植晚稻）进行养殖与生产。 2、挖深筑坝非法养殖龙虾、破坏生态不属实。经查，该养殖户于2019年3月8日注册了新化县洪荣养殖专业合作社，为养殖龙虾对原有田埂加高了30公分，没有发现破坏、挖深筑坝行为，对农田的后续耕种影响有限。根据农业相关政策和粮食安全工作要求，该养殖户已在2022年和2023年连续种植了晚稻，2024年计划继续种植晚稻。	部分属实	无	处理情况： 无 整改情况： 无	已办结	无
112	X3HN202406090003	举报新化县上渡办事处梅宛南282号铺面（新化县地方电力局对面）白露塘杀猪粉餐馆油烟向人行道直排，严重污染环境，破坏市容。	娄底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白露塘杀猪粉餐馆于2024年2月开业，主营早餐粉面。现场使用一台环保炉灶摆放于门店前的人行道上，炉灶上安装了油烟净化器，有油烟清洗台账。但油烟净化器设施已损坏，排烟管道口位于炉灶前摆放的水桶内，通过一台抽风扇排风，餐饮油烟向人行道直排。	部分属实	餐饮油烟直排问题整改到位。	处理情况： 新化县城管局责令该餐馆必须前店后灶，严禁占用人行道经营、影响城区市容；立即修复完善油烟净化设施与排烟系统，防止产生油烟污染。 整改情况： 该餐馆已停业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113	D3HN202406090009	1. 长沙市长沙县湘龙街道保利香槟国际A7栋楼下奈熊妈妈宠物文化传媒，养了大几十只狗，每天早上8:00-9:00和下午6:00左右会固定产生噪音扰民一小时左右，半夜十二点到凌晨三四点之间会不定期产生噪音，此情况已持续一年。向物业反映过未果。 2. 奈熊妈妈宠物文化传媒的宠物排泄物和医疗废水未经处理直排居民下水道的。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其中奈熊妈妈宠物文化传媒的宠物排泄物经收集后交由物业公司进行处置，没有直排，门店无医疗废水。	部分属实	加强门店管理，营造良好环境。	处理情况： 1、湘龙街道牵头社区以及物业加强对该企业的巡查，确保门店内宠物排泄物统一收集交由物业公司处理，并督促做好店内日常环境卫生保洁 2、奈熊公司已加装隔音帘，并在经营期间尽量关闭门窗，同时加强犬只管理，及时喂食、喂水，尽量降低犬只叫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整改情况： 长沙县湘龙街道将加强后续巡查，督促奈熊公司落实隔音降噪措施，继续做好日常环境卫生保洁。	已办结	无
114	D3HN202406090004	新宁县金园路下垅塘大部分是新建的房子，装修和生活垃圾全部堆放在楼下。	邵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大巡查督查力度，加强宣传，举一反三，确保整改成效。	处理情况： 1、立即组织力量对倾倒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进行分类转运，共分类清理清运处置垃圾15吨。 2、责成新宁县城管局加大巡查督查力度，在金源路下垅塘新建房屋区域内张贴宣传警示标语，并公布投诉举报电话。 3、走访周边装修住户，要求装修垃圾严格按照要求及清运，严禁随意倾倒。 整改情况： 目前，堆放的垃圾已全部分类清理完毕，问题整改已完成。	已办结	无
115	D3HN202406090018	衡阳市石鼓区和平北路广源大厦楼下云南小吃夜宵摊，晚上凌晨经营至次日早晨7点，污染环境，导致附近很脏。	衡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确保此处没有流动摊贩，同时加强保洁，确保不影响周围居住环境。	处理情况： 1、石鼓区人民街道、石鼓区城管执法局对和平北路流动摊贩进行了整治行动，对该小吃夜宵摊下发了整改通知书，禁止其占道经营和影响环境卫生的行为。 2、石鼓区人民街道组织相关部门对该小吃夜宵摊经营人进行了约谈，其本人承诺不在广源大厦楼下从事摆摊设点占道经营行为。 整改情况： 石鼓区人民街道、石鼓区城管执法局根据《城市管理条例》依法取缔该流动摊贩。	已办结	无
116	X3HN202406090026	永州市冷水滩区普里桥官塘冲村里所有的光伏用地基本是退耕还林地，光伏公司烧毁退耕还林的树木用于光伏建设。	永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普里桥企塘冲村里所有的光伏用地基本是退耕还林地问题部分属实。根据《冷水滩区普利桥光伏发电项目使用林草地技术鉴定报告书》（永监技鉴字〔2023〕006号）和区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队《冷水滩区普利桥光伏发电项目使用林草地技术鉴定报告书》（冷林鉴字〔2023〕071号），普利桥镇光伏发电项目在荷塘村共使用林草地11.4923公顷（172.3845亩），其中其他草地11.4543公顷（171.8145亩），林地0.038公顷（0.57亩）。荷塘村用于光伏发电项目的地块共涉及10个村民小组，分别为兰塘冲组、企塘冲组（原企塘冲村）、排子塘组、中心组、新塘组、邓家组、郭家组、洋塘冲组、桃树湾组和潘家组，租地面积共计271.485亩，地类包括其他草地、园地等，现还有部分地块未施工。企塘冲组涉及两个地块G1和G3（租地合同标注地块名称）。G1地块面积24.62亩；G3为退耕还林地，地块面积48.09亩，属于企塘冲组和中心组共有。两地块施工前在“国土三调”地类主要为其他草地，并无成片林木，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关于以“三调”成果为基础做好建设用地审查报批地类认定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2〕411号），属于合规可利用土地。 2、光伏公司烧毁退耕还林的树木用于光伏建设问题不属实。2022年12月底，国能(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开始在普利桥镇开展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施工前对所有地块进行航拍，确认土地现状。施工过程中严格按施工红线图进行施工，做好现场防火工作，禁止以火烧的形式开展清表工作。该光伏发电项目现场施工期间未发生火灾，未出现烧毁林地的情况。	部分属实	依法依规开展光伏项目建设，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和保护，维护生态安全。	处理情况： 督促、指导国能（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依法依规进行光伏项目建设，保障生态安全。 整改情况： 无	已办结	无
117	D3HN202406090016	永州市冷水滩区牛角坝镇澄塘村澄塘水库饲料养鱼污染了水质，影响附近村民生活用水和灌溉用水，导致种植的农作物重金属超标。	永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澄塘水库总容量27万立方米，属于小二型水库，现水产养殖承包人为冯某砖，冯某砖的仓库存放有澳华和海明威牌两种喂鱼饲料，其主要成分是鱼粉、面粉、豆粕、花生粕和矿物质、维生素等。 2、现场查看该水库水体呈淡绿色，未发现现场投肥现象，经走访周边群众，未反映有投肥现象。承包人冯某砖使用澳华和海明威牌两种饲料喂鱼，不定期撒入二氧化氯泡腾片、矿源腐植酸钠净化水库水质。 3、附近村民生活用水都是深井水，澄塘水库距离最近的村民居住区约1000多米。牛角坝镇澄塘水库灌溉面积达4500亩，涉及澄塘、黑人庙、杨司庙3个村庄，澄塘水库常年有水灌溉下游农田。依据《冷水滩区2024年受污染耕地严格管控区监管工作方案》，澄塘水库灌溉区的基本农田和一般耕地未进入管控区名单，不属于重金属受污染耕地严格管控区，受澄塘水库灌溉的基本农田和一般耕地不属于重金属受污染耕地严格管控区，在此范围内的农作物不会存在重金属超标的现象。	部分属实	加强对水库养殖户的日常监管，督促依法依规合理进行养殖，严禁投肥和使用饲料养鱼，保护水库环境。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3日，市生态环境局冷水滩分局对澄塘水库水体进行了采样，目前检测结果还未出来。 2、督促承包人冯某砖严格履行主体责任，搞好水库周边卫生，严禁投喂猪粪、鸡粪等投肥行为，并应长期保持水库良好的水质。 3. 责令承包人冯某砖不准使用饲料喂鱼，并于6月30日前办理好滩涂水域养殖证。 整改情况： 现承包人冯某砖正在清理仓库饲料，办理滩涂水域养殖证。	阶段性办结	无
118	D3HN202406090017	湘潭市湘乡市东山街道办事处东山东路拓台加油站，晚上灯光刺眼，加油时噪音扰民，且未见审批手续，建设前未经过附近业主同意。	湘潭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拓台加油站晚上灯光刺眼，加油时噪声扰民的问题部分属实。加油站2024年3月29日取得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灯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规定，照度需大于100lx。目前加油站处于试营业状态，加油频次较低，加油时有一定的噪音，但未超标。 2、加油站取得湘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消防验收意见书，规划验收合格等手续。2024年6月12日，经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湘乡分局调查，湘潭鑫丽石油有限公司湘乡拓台加油站在调试运行阶段未取得排污许可证。 3、建设前未经过附近业主同意的的问题不属实。项目建设用地是由湘乡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同意，并经过湘乡市自然资源局确定批准建设，同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要求，该项目无需公众参与。	部分属实	依法依规查处企业违法行为，做好整改工作。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2日，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湘乡分局对湘潭鑫丽石油有限公司湘乡拓台加油站涉嫌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整改情况： 目前加油站排污许可证正在办理中。当地有关部门加强对湘潭鑫丽石油有限公司湘乡拓台加油站的监管，督促企业按环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为减少加油站夜间营业对周边噪声的影响，要求该加油站对来往加油车辆的管控，提醒车主有序加油。	已办结	无

119	X3HN202406090010	长沙市湘江新区麓天路19号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此处工厂厂房属于闲置厂房，该公司将闲置厂房出租，形成“厂中厂”。该厂房一直未建立污水处理站及环保处理设施，生产和生活的废水均直接通过污水管用自来水稀释后直排，对城市水体产生了不可估量的污染；生产和生活垃圾均已废品外运并未交给有资质的公司处理，同时该厂区产生比较刺鼻的气味，严重影响了周边环境。	长沙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此处工厂厂房属于闲置厂房，该公司将闲置厂房出租，形成‘厂中厂’属实。 2、该厂房一直未建立污水处理站及环保处理设施，生产和生活的废水均直接通过污水管用自来水稀释后直排，对城市水体产生了不可估量的污染；同时该厂区产生比较刺鼻的气味，严重影响了周边环境部分属实。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建有室内废水处理设施1套，现场废水处理设施周处理量约0.5吨，采用AB剂（有效成分：二氧化氯）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沙门氏菌、志贺氏菌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企业自行委托检测报告。湖南爱备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表示一直未开展经营活动和实验，现场核查时未发现有实验人员和实验活动。湖南正申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南朗格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不产生生产废水。所有生活污水均经厂内化粪池、沉淀池处理后接入市政管网。 3、对城市水体产生了不可估量的污染，生产和生活垃圾均已废品外运并未交给有资质的公司处理，严重影响了周边环境根据目前调查结果不属实。经调查核实，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现场设置1间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收集生物医疗实验产生的医疗废物及废气处理过程产生的废过滤棉、废活性炭，该公司已与有医疗废物处置资质的长沙汇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瀚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并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要求转运。厂区生活垃圾由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按照《长沙高新区生活垃圾分类一体化项目》要求统一托运至长沙开福区生活垃圾处理总站处置。现场检查时未发现厂区内有刺鼻气味，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已按照环评及验收要求建有废气处理设施，废气经处理后高空排放，现场检查时湖南爱备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开展实验活动，湖南正申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南朗格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不产生废气。	部分属实	各企业依法依规生产，确保废水达标排放，按要求处置各类废物。	处理情况： 开展现场检查，调取各项资料，要求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做好麓天路19号厂房内租赁企业的管理，确保废水、废气达标排放。 整改情况： 要求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履行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加强日常管理，对老旧厂房出租时严格把关，不引进高污染企业，确保环境安全。要求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履行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加强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维护，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120	X3HN202406090001	长沙市芙蓉区朝阳街道二立牌社区十字街口每天傍晚至深夜，有油炸烧烤摊贩在此营业，油烟噪音扰民。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常态化监督监管。	处理情况： 1、2024年5月28日，约谈明月街、向韶街交汇处的流动摊贩，与流动摊贩经营者签定承诺书并要求转向。 2、2024年5月28日晚，对明月酒店前十字路口开展联合执法行动。针对两家店外经营商家朝阳行政执法中队开具了长沙市芙蓉区行政执法局财物清单，并对油炸手推车、无烟净化烧烤炉进行暂扣。 3、自5月28日起，朝阳街道每天下午6点至凌晨1点组织朝阳行政执法中队、朝阳城管办、二里牌社区夜班工作人员对十字街口进行定点巡查值守，值守期间未发现流动摊贩经营情况。 整改情况： 1、开展不定期联合整治行动。 2、加强流动摊贩常态式管控，进一步加强日常巡查值守，杜绝各类流动摆摊经营行为。同时，根据流动摊贩的出摊规律，朝阳行政执法中队及朝阳城管办加强晚班执法力量，对此区域轮班值守。	已办结	无
121	X3HN202406090033	在隆平高科麓谷基地检测中心（沿高路与麓景路交叉口）有家瓶子压块厂，里面有油壶、洗洁精、洗发水、饮料瓶子，有大量的污染液体，严重污染水质和土壤，该厂无环评资质。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反映在隆平高科麓谷基地检测中心（沿高路与麓景路交叉口）有家瓶子压块厂，里面有油壶、洗洁精、洗发水、饮料瓶子属实。 2、反映该厂有大量的污染液体，严重污染水质和土壤，该厂无环评资质情况不属实。2024年6月12日，长沙市岳麓区麓谷街道办事处会同湖南湘江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商务和市场监管局、麓丰社区、长沙青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到现场进行了调查核实。隆平高科麓谷基地检测中心（沿高路与麓景路交叉口）有家瓶子压块厂，有营业执照，名为湖南塑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经营地址为长沙高新开发区沿高路15号隆平高科麓谷基地检测中心办公楼101-302。经核实，隆平产业园位于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沿高路15号，控规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东至沿高路，南至麓天路，西至麓景路，北至岳麓大道，该园区为封闭独立区域，园区范围内所有道路均已硬化近20年，不存在土壤污染。该公司在厂房作业区域内有1个瓶子压块机，1台碎屑机，物件压块及堆放区，地面有少部分积液；作业区域外堆有部分打包压块纸盒、瓶子，地面有生活类瓶子滴落的油渍、饮料水等污渍，造成地面不洁。经对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第三十九条，关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第85点非金属废物和碎屑加工处理422（421和422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不需要办理环评手续。	部分属实	规范开展经营，避免污染环境。要求物业公司严格源头把控，控制招商标准，对于易对环境造成脏乱差的企业不予招商。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2日，长沙市岳麓区麓谷街道办事处会同湖南湘江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商务和市场监管局、长沙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局岳麓执法大队、高新消防救援大队、麓丰社区已上门督促湖南塑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作业区域的保洁维护，清洗地面残留污渍，新设容器将回收瓶中的残留液进行收集处理，确保整洁有序。长沙青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已向该公司下发了整改通知，要求公司将作业区域外堆物、卫生清理干净，限期进行整改。后续长沙市岳麓区麓谷街道办事处、麓丰社区将督促物业进一步加强日常管理。 整改情况： 麓谷街道、麓丰社区将进一步加强指导隆平高科麓谷基地检测中心物业公司做好园区的日常管理，督促废品打包回收公司有序规范经营。要求物业公司严格源头把控，控制招商标准，对于易对环境造成脏乱差的企业不予招商。	已办结	无
122	D3HN202406090003	湘西吉首市乾州街道兔岩社区火车货运站（乾州南站）附近，葛四民族食品开发公司往上坡路走，有一标志性黄色机器，几乎早晚都产生噪音扰民，该设备属于某废品回收场。诉求：控制音量。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要求涉诉废品收购部在噪声达标的基础上，采取降噪措施，控制作业时间，进一步控制噪声排放，降低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处理情况： 1、2024年6月11日，湘西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吉首分局联合市商务局、乾州街道对吉首市如意废旧收购部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其常规经营作业时间为8:00至18:00，偶尔有夜间作业行为，但均未超过21:00。 2、现场检查时设备均未使用，但期间有废旧钢铁收购行为。要求其按操作流程启用了噪声值最大的行吊作业，同时进行噪声监测。经检测，噪声均未超过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关限值。由于该收购部负责人反映，从未在22:00后经营作业，因此未对其开展夜间噪声监测工作。 3、虽经营作业过程中厂界噪声均未超过相关标准限值，但居民敏感点的噪声值达53dB，经营过程对周边居民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对如意收购部提出整改要求：一是对行吊滑轨进行清理；二是对行吊电机、大小齿轮等设备进行更换；三是严格控制作业时间，将经营时间控制在8:00至18:00。 整改情况： 1、该废品收购部已于2024年6月14日完成了对行吊滑轨的清理，并对行吊电机、大小齿轮等整套设备进行了更换。 2、承诺今后的经营作业时间为8:00至18:00。 3、2024年6月14日，该收购部已完成了相应的整改，州生态环境局吉首分局委托第三方公司对噪声再次进行了监测，经检测，均未超过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关限值，其中厂界东点位与整改前相比降低了5个分贝。	阶段性办结	无

123	X3HN202406090029	长沙县东升路与漓湘西路交叉口中国石化金泉加油站西南方向100米左手边有家塑料加工厂，堆放了大量的瓶子包括洗洁精瓶子等，严重污染土地和水质，无任何处理措施，无任何资质。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长沙县东升路与漓湘西路交叉口中国石化金泉加油站西南方向100米左手边有家塑料加工厂，堆放了大量的瓶子包括洗洁精瓶子等问题属实。 2、严重污染土地和水质，无任何处理措施，无任何资质问题不属实。经核实，长沙一起分类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2024年6月投入试运营，生产过程仅涉及废塑料瓶、废纸的分拣和压缩打包。因少量废塑料瓶中残存有极少量残液，在压缩打包过程中会有少量余液流出，余液经压缩打包机底部配套搜集设施引入化粪池处理后排放至污水管网。一起分类公司经营场地地面已做硬化处理，现场无明显残液流淌或积聚，检查时未发现土地和水质有污染。该公司2020年8月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RLFYESU）；2022年9月取得了《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备案登记证明》；2024年6月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号：20244301000100000018）。	部分属实	加强环境监管，督促企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再生资源回收工作。	处理情况： 长沙县城市管理局联合长沙县行政执法局等部门督促一起分类公司清扫地面污渍，做好市容环境卫生工作。 整改情况： 长沙县城市管理局、长沙县行政执法局、长沙经开区产业发展局等部门继续对一起分类公司加强监管，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再生资源回收，严格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	已办结	无
124	X3HN202406090028	长沙县锦绣路与开元西路交叉口西北方向140米，有一家名为湘龙街道垃圾综合分拣中心厂，借垃圾分拣之名，实则加工废旧塑料制品。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有毒有害刺激性气体，周边的居民深受其害。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现场检查未发现该中心有废旧塑料破碎、加工设备及痕迹，中心厂房内仅有一台压缩设备，未有废旧塑料加工，在作业过程中未发现产生大量有毒有害刺激性气体。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加强内部管理，保护好周边环境	处理情况： 湘龙街道联合长沙县城管局、长沙县执法局督促湖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对湘龙街道垃圾综合分拣中心的管理，提高自主守法意识和管理水平，增加厂房卫生保洁力度，及时清运生活垃圾，避免气味扰民。 整改情况： 长沙县湘龙街道办事处联合长沙县城管局、长沙县执法局对湘龙街道垃圾综合分拣中心及周边进行定期巡查，对企业加强普法宣传和文明劝导，规范做好垃圾分类工作。	已办结	无
125	D3HN202406090109	咸嘉湖街道咸嘉新村嘉文苑6栋东头的青辰面点： 1. 油垢往下水管道和化粪池排放，导致每个月都会堵塞，化粪池的油垢在堵得很厉害的情况下，还会返流到住户厨房和洗手间，油烟通过下水道还会排到住户家； 2. 排烟管道装到6栋1单元的楼道内，导致全是楼道油垢； 3. 每天凌晨4、5点开始发出噪音，关窗都阻隔不了声音。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强管理，控制凌晨噪声，妥善处理油烟、排水，避免干扰群众生活。	处理情况： 咸嘉湖街道办事处要求青辰面点门店立即制定整改方案，整改动作同步启动。 整改情况： 1、该门店于2024年6月9日对小区下水进行了清理，于2024年6月12日在厨房内安装了油水分离器设备，油污统一收集，不再直接排放至下水道，为避免再次堵塞，请物业定期进行清理。 2、2024年6月11日对油烟管道进行了清理（油烟净化器分别在3月24日、5月27日由专业公司进行清洗），同时店主准备将老化管道进行更换。 3、2024年6月11日晚对风机进行了检修，后期将对厨房设备加垫隔音棉，缓解噪音，店主同时承诺后期风机设备启用时间调整到早上7点后。	已办结	无
126	X3HN202406090020	开福区双河路608号顺意建材后有很多散乱污企业，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投诉共涉及8家单位，焦作市强鑫电线电缆有限公司、长沙市圣冠电缆有限公司、湖南永上线缆有限公司、湖南驰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长沙佰世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个体工商户刘朝阳、长沙县黄兴镇文辉废品店、长沙盛源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8家单位不属于工业企业，不符合散乱污企业的定义，因此这8家单位为散乱污企业的情况不属实。长沙县黄兴镇文辉废品店、长沙盛源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2家单位会影响居民生活的情况属实。	部分属实	对存在问题的2家单位督促其按要求进行整改	处理情况： 经现场核查，焦作市强鑫电线电缆有限公司、长沙市圣冠电缆有限公司、湖南永上线缆有限公司、长沙佰世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个体工商户刘朝阳5家单位不涉及生产性业务。湖南驰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美容、维修轮毂业务，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废气进行检测，正在等待检测结果。 长沙县黄兴镇文辉废品店主要从事塑料回收、打包业务，现场设置有1台压缩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大，场内废品堆放杂乱，卫生环境差，已要求该单位对现场进行清理，消除影响。长沙盛源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泡沫回收、压缩、打包业务。现场设置有1台泡沫压缩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大，废品泡沫堆放杂乱，卫生环境差，已要求该单位立即进行整改，对现场进行清理，消除影响。 整改情况： 目前长沙县黄兴镇文辉废品店、长沙盛源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正按要求进行整改。	未办结	无
127	X3HN202406090037	开福区捞刀河街道琪华塘有家黑塑料加工厂，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有毒有害气体，有时还有大量的黑烟。厂区内脏乱差，电线电路乱搭，有严重的安全隐患。 由于地处居民区，无详细路牌，该工厂详细位置为：先导航“南方驾校”，到达主路看到南方驾校这个牌子后不要右拐，再往前三百米左右，看到一个岔路口右拐过去，预计五百米左右看到“帅丰集成灶”的仓库，再往前走五百米看到一个水塘，再往前走一百米，左手边一个绿色铁皮门里面就有个黑塑料加工厂。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拆除该废塑料破碎厂，消除隐患。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1日，执法人员下达《污染源现场检查记录》，开福区应急管理局、捞刀河街道工作人员要求该厂立即拆除生产设备，不得再生产，拆除设备过程中注意安全，遵守安全相关规定，防止发生安全事故，于6月17日前完成清场搬迁。 整改情况： 由捞刀河街道督促该厂完成清退搬迁工作，举一反三，加强对辖区企业监管。	已办结	无
128	X3HN202406090016	在雨花区侯照工业园东北方向100米处（C009南）有家黑塑料泡沫加工厂，持续多年长期生产产生大量有毒有害气体，严重污染空气。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其中雨花区侯照工业园东北方向100米处（C009南）有家黑塑料泡沫加工厂属实。该企业未办理营业执照，属于无证经营。 2、持续多年长期生产大量有毒有害气体，严重污染空气不属实。经查，现场有生产设备及生产成品（压缩成块的泡沫），生产工艺为废弃泡沫通过粉碎机粉碎—白色管道抽取至漏斗集中粉碎泡沫—压缩机物理压缩工艺成块，生产过程中通过将废弃泡沫破碎后冷压减小泡沫体积，从原材料至成品共3道工艺无化学反应。	部分属实	生态环境执法部门会同属地进一步加强监管及巡查，严防此类问题反弹。	处理情况： 2024年6月11日，生态环境执法部门现场下达《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污染源现场检查记录》，要求经营者陈祖能在未依法完善环评等环保手续前，不得开展任何可能产生废气的生产工艺，否则将依法依规处置。东山街道要求该企业负责人对塑料泡沫冷压缩处理设备拆除。 整改情况： 2024年6月12日上午，该企业所有塑料泡沫冷压缩处理设备已全部拆除。	已办结	无

129	D3HN202406090001	常德市石门县蒙泉镇保宁桥村首桥水库下游两公里处（原栗树村村部处），农户田某某公然破坏水渠主体，在水渠上修建房屋，将生活污水排入水渠。	常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常德市石门县蒙泉镇保宁桥村首桥水库下游两公里处(原栗树村村部处),农户田某某公然破坏水渠主体不属实。经查，该水渠是首桥水库的干渠，主要功能为农田灌溉和输水。田某某房屋虽然部分建筑修建在干渠上，但是由于采用预制板盖在渠道侧墙上，渠道两侧的M7.5浆砌石未见损坏，目前满足灌溉和输水功能，田某某没有破坏水渠主体。 2、在水渠上修建房屋，将生活污水排入水渠属实。田某某长期租房居住在石门县城照看孙女，该房屋现长期无人居住，没有产生生活污水，但是如果田某某在逢年过节时回该房屋居住，将会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排入水渠中。现场检查时，未发现生活污水排放现象。	部分属实	确保灌溉管理工作正常安全运行，生活污水还田处理，进一步做好周边群众的沟通协调工作，对群众的合理诉求进行及时调查处理，尽量得到群众认可、让群众满意。	处理情况： 1、经查，田某某于2023年在水渠上加建房屋（厕所），石门县水利局于2024年1月11日作出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后田某某提出行政复议申请，石门县人民政府受理了行政复议并于2024年5月31日作出了《行政复议决定书》。石门县水利部门根据行政复议决定要求重新调查2023年田某某修建厕所侵占水利设施行为，按办案程序作出处罚决定。 2、田某某清理了化粪池中现存污水，防止雨水倒灌造成的污水溢出。 整改情况： 1、县水利局负责重新调查取证，重新作出处罚决定，监督管理单位按时巡查检查工程管护范围，确保灌溉管理工作正常安全运行。 2、蒙泉镇政府负责督促田某某按照判决要求搞好生活污水的无害化处理工作，对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及时报告，同时进一步做好周边群众的沟通协调工作，对群众的合理诉求进行及时调查处理，尽量得到群众认可、让群众满意。	已办结	无
130	D3HN202406090002	三圣乡南岔村道义矿业非法采矿，环保不达标，导致山体滑坡对村民有安全隐患，灰尘很大。	常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三圣乡南岔村道义矿业非法采矿，环保不达标不属实。经核实，该矿山属合法持证矿山，在取得采矿许可证、临时用林手续、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后于2022年5月开始正常开采，因市场不景气等原因，该矿山于2023年1月停产至今，无超深越界情况发生。该矿山已通过环境保护项目竣工验收，其中废气、废水、噪声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的要求，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该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于矿区内设置雨水导流沟、三级沉淀池、洗车池、化粪池用于处理初期雨水、生产废水、洗车废水、生活污水；配备喷淋系统、喷雾机、洒水车用于生产过程中处理开采、破碎、运输等产生的灰尘。 2、导致山体滑坡对村民有安全隐患，灰尘很大属实。	部分属实	加强对林地、污水排放、饮用水水源保护的监管，采取修建截排水沟、挡土墙和植被恢复等措施加强地质灾害的治理，全面预防地质灾害的发生，维护群众的利益不受损害。	处理情况： 1、经查，该矿山矿区范围内没有造成山体滑坡，只有矿区范围外矿山进场公路边坡有滑坡发生。现该区域已设置警示标志，编制了地灾防灾预案，并安排专人进行监测和巡查。同时，由有资质的专业技术单位湖南省城市地质调查监测所进行了现场踏勘，编制了《石门县三圣乡南岔村1组滑坡地质灾害调查报告》，报告明确界定了该滑坡未对周边人员、财产造成直接威胁、危害程度小，并明确了下一步的治理防范和植被复绿措施。 2、经查，因市场不景气等原因，该矿山于2023年1月停产至今。但通往矿区的道路为砂石铺垫未硬化，且矿区位于山顶，周边无水源和居民，起风或车辆行驶通过时会带起地面灰尘。 整改情况： 1、道义矿业有限公司已开始按报告进行治理防范和植被复绿。 2、已采取洒水和种植绿植方式进行治理以减少灰尘。	阶段性办结	无
131	D3HN202406090015	永州市宁远县自然资源局将举报人承包的种植了油茶林的山（位于宁远县中和镇友谊桥村）划分为耕地，在2020年移除了举报人28亩左右油茶树，现在下雨时山上的黄泥会冲入山下的沟中。	永州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宁远县2017年申报的省级投资土地开发项目于2018年1月经省自然资源厅核准后立项，2018年11月下达14366.23万元专项资金，共分9个子项目，包括中和镇友谊桥村片区土地开发项目。2019年5月，中和镇友谊桥村委会向县土地开发指挥部提出申请，经相关部门现场踏勘后，确定可以规划实施土地开发项目。经技术单位测量设计后，在中和镇友谊桥村规划实施1011亩。相关部门分别出具了同意实施的论证意见，并获得省自然资源厅批复。中和镇友谊桥村片区土地开发项目于2020年6月完工，通过了县级验收和市级复核，上报省自然资源厅确认新增耕地指标。宁远县向辉油茶专业合作社在未经中和镇友谊桥村委会同意的情况下，私自与农户达成土地流转协议，于2020年、2021年在完工的土地开发项目友谊桥片区内种植了679.87亩油茶苗，不符合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政策，被省自然资源厅责令整改。宁远县推动该项目问题整改时，按照1000元/亩的标准补偿给宁远县向辉油茶专业合作社。2022年4月27日，中和镇人民政府支付宁远县向辉油茶专业合作社67.987万元补偿款后，组织机械设备移除了项目区内的油茶树，并种植了农作物。省自然资源厅经现场核查后于2022年11月下发了耕地指标确认书。该土地开发项目在开发过程中经过了村级申请、县级相关部门论证实施、市级复核、省级认定等程序，不存在违规问题。 2、举报人28亩油茶树位于土地开发项目区外，目前该片区域的油茶树仍生长在山上，并未移除。经县水利、林业、环保等相关部门现场勘查，友谊桥村土地开发项目建成后，配套了路、电、沟渠、水管、水池等基础设施。下雨时山上的雨水流入到沟中，个别机耕路面有雨水冲刷的痕迹，但不存在黄泥冲入水沟、造成水土流失的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耕地政策宣传，依法依规查处侵占耕地违法行为，保障耕地安全。	处理情况： 由县自然资源局、中和镇人民政府做好宣传解释工作，主动向周边群众公示该土地开发项目申报、审批、开发、验收等各环节，及时宣讲耕地有关政策，争取群众的理解与支持。 整改情况： 无	已办结	无
132	D3HN202406090008	娄星区水洞底镇石角村大山冲矿业有限公司2020-2022年越界采矿，多年放炮导致附近的房屋墙体开裂，山体遭到破坏，不能耕种，农用水不能灌溉，24小时作业噪音和灰尘扰民。该企业骗取采矿许可证，红线范围内有部分群众的土地未达成协议，非法占用土地，改变土地性质，大概2万多平。	娄底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娄星区水洞底镇石角村大山冲矿业有限公司2020-2022年越界采矿属实。经查，娄底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于2021年11月5日对该企业超越批准矿区范围采矿(石灰岩)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并于2022年3月17日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娄自然资罚字〔2021〕193号）。 2、多年放炮导致附近的房屋墙体开裂不属实。经查，娄底市大山冲矿业有限公司矿界300米范围内4栋房屋已全部签订租赁空置协议，经现场勘察未发现房屋墙体开裂情况。2024年3月29日，娄星区水洞底镇人民政府委托湖南海创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公司矿界300米范围外4处最近房屋进行爆破振动监测，爆破作业炸药使用量为两年以来单次生产作业较大用量。监测振动速度远低于国家标准规定值，监测结论为不会对保护目标结构造成损害。 3、山体遭到破坏，不能耕种，农用水不能灌溉不属实。经查，现正值雨季，山体的雨水经过截水沟、沉砂池、涵管后流向下游的一口山塘，并没有截留在矿区，对下游灌溉没有实质性的影响。 4、24小时作业噪音和灰尘扰民部分属实。经查，因娄星区自然资源局于5月15日函告公安部门停供其火工产品，于当日开始停产，无法对其开展生态环境执法监测。通过走访调查，该企业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采区会有粉尘产生，地面在清扫保湿不到位的情况下，也会产生运输扬尘。该企业在作业期间生产设备有运行到夜间10点以后的情况，但未发现开展通宵作业的情况。 5、该企业骗取采矿许可证，红线范围内有部分群众的土地未达成协议，非法占用土地，改变土地性质，大概2万多平部分属实。经查，2022年11月25日，该企业通过正规途径合法竞得该采矿权，红线范围内的土地全部与石脚村签订了租赁协议，但托山村于2024年1月底对企业红线范围内部分土地的权属提出了异议，自然资源部门会同属地政府正在进行调查。2024年3月7日娄星区自然资源局在接群众举报后核实该企业擅自在红线范围内非法占地建设工业广场，建设面积约17356平方米，3月12日娄星区自然资源局对该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并于4月23日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娄星自然资罚字〔2024〕06号）。	部分属实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查处到位，问题整改到位，完善用地手续。	处理情况： 1、督促该企业对生态环境问题进行整改。 2、督促该企业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完善矿山用地手续。 整改情况： 1、企业已停产整改。 2、该企业正在申请办理矿山用地手续，预计2024年底将相关用地手续完善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133	D3HN202406090013	长沙市长沙县开源路开源社区山水人家一期三栋四单元302的楼下（县政府附近）震动，有轻微噪音，且导致举报人家很热，让举报人难以忍受无法入睡。	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针对反映情况，经社区、物业多次到现场查勘调查核实，由于该小区临近市政主干道，车流量较大，车流声会对楼上居民生活产生影响，未发现有明显振动、机器危害等情形，通过查询公安系统平台，该户主曾以小区楼栋有噪音、邻居安装机器危害等为由多次报警，历史报警次数多达712次，后经公安机关核实，报警事由经查证均不属实。	部分属实	督促物业公司加强日常维护管理，营造良好居住环境	处理情况： 星沙街道会同开元路社区到山水人家一期小区3栋4单元居民家中开展入户走访，听取了住户的意见和建议，并做好了宣传、解释工作。 整改情况： 1、星沙街道将督促物业公司加强日常维护管理，对业主反映的问题、意见和建议，应及时处理回复，提高自身服务意识和管理水平。 2、建立常态化回访工作机制。以点及面，举一反三，对群众身边反映较多、常见的噪音问题，不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及时关注、积极回应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已办结	无
-----	------------------	---	-----	-------------	--	------	-------------------------	---	-----	---